目

目 录

招安不是宋江一个人	人的事	0	01	
想发财的吴用	013			
卢俊义真高兴吗	023			
虎头蛇尾的史进	036			
鲁智深与郑屠夫打架的道理 047				
武松不是情种	058			
杨志下岗之后的困惡	-	069		
一忍再忍的林冲	079			
招人待见的小偷儿时	寸迁	088		
被一顶绿帽子逼上夠	24山的杨	扬雄	099	
花荣是麻将桌上的潟	昆子	111		
柴进真是义气吗	122			
李逵是个打手	131			
企业改制中受益的董平与张清 14			141	

目 录

孙二娘开黑店的背后	152	
顾大嫂摊上了穷亲戚	161	
扈三娘先结婚后恋爱	172	
玩儿票的公孙胜 183		
朱仝进入黑道儿的始末	195	
高俅怎么就当了干部	206	
潘金莲与潘银莲潘铜莲的命运孰优孰劣 214		
白胜一步赶不上步步赶不_	L 223	
永远不会出息的李忠	232	
蔡福蔡庆为什么丢了公职	242	
跟包儿当如燕小乙 2	51	
朱贵有什么苦恼 258		
李应一步错两步错最后不错	昔 266	

后记 276

招安不是宋江一个人的事

宋江有两个绰号,先是"及时雨",后来又叫"呼保义"。作者为什么这么安排?这两个绰号有什么内在联系?谈歌下边再分析。这两个绰号的确都很响亮,叫得都很上口。

宋江出场时的身份并不高,押司。押司是个什么级别的官儿呢?小官儿。大概也就是县政府一个掌管公函来往的秘书差事。按照现在通行的级别去分析套用,他应该是县政府的秘书科长或者是副科长?这种差事虽然油水不大,权力也有限,经济含量不高,但也是国家公务员序列了。北宋年间,政府的经济形势还算平稳。弄到这样一份差事,基本的衣食住行问题自然可以解决。当然了,如果宋江想置房子置地,还想弄一辆"奔驰800"之类的高级进口轿车开开,再弄上一处几百平方米的跃层豪宅住住,这点收入就差点儿意思了,得另当别论。押司这个差事,虽然官儿不大,可毕竟是一个有稳定收入的工作啊。宋江的家庭出身应该是地主,或者说是大地主。他爹宋太

公,在宋家庄住着大宅院,雇着长工短工小时工,也应该说是 有些厚实的家底儿,每年的农业收入和副业收入,也一定可 观,大概常常补贴一下在城里上班的宋江。所以宋江在县里当 着一个小干部,腰包鼓鼓囊囊,嘴唇油油乎乎,黑白两道他还 都挺吃得开。小日子过得自在悠闲,招人羡慕哟。当代县城里, 像宋江这样的一脚农村,一脚城市的干部也很多。写到这里, 想起了一件旧事。上世纪七十年代末,政府为了民生,解决了一大 批"一头沉"家庭的户口。什么叫"一头沉"?即家属仍然是农业户 口,本人却在城镇工作,吃商品粮。这些人大多生活负担比较 重。于是,把家属转为城镇户口,一起吃商品粮,还可以参加工 作。当时,许多人把在农村生活的家属都迁到了城镇。现在的 人或许感觉不到了,可是在当时,这真是让人欢天喜地的事情 啊。想嘛,能在城里找一份工作,还可以吃商品粮,这就是看得 见摸得着的幸福生活啊。可是,没有几年,农村开始实行联产 承包制了。农民的生活也富裕起来了。城市呢?企业开始搞减 员增效,下岗的就多了起来。这些从农村搬到城里来的人,本 来就没有什么技术、当然应该在下岗之列。这时再想回农村种 地,地都没有了。而当时没有把家属迁到城镇的一些人,就不 一样喽,城里开着工资,乡下还有责任田。这日子就好过多了。 谈歌有一个初中同学,插队之后,就在农村找了一个媳妇,后 来,这位同学就选调到县城了。再后来,就当了干部了。赶上解 决"一头沉"的时候,他也没有把家属迁到城里。当时别人劝他 机不可失。他摇头说,老婆也没有文化,种地就种地吧。于是,

老婆带着孩子一直在农村种地。现在呢,他已经提前退休了,拿着一份退休金,农村还有地种(种了许多果树,每年卖钱不少),儿子也娶妻生子了,小日子过得挺滋润。说到这里,谈歌有些感慨,这人啊,谁也没有长着前后眼。今天看着是好事,谁知道明天会是什么变化呢。这是闲话,带过。

宋江的日子肯定错不了啊。既有一份公务员的工作,铁杆庄稼,旱涝保收,而且农村还有土地。就是种大棚菜,黄瓜豆角西红柿,茄子菠菜大萝卜,一年忙下来,也能弄不少钱呢。他绝对不会为生计发愁啊。可是,饱暖生闲事,闲事惹是非。这应该是一条屡试不爽的俗理儿。宋江也莫能例外,他出事儿了!他出事儿出在了包小姐这种俗事儿上。

按书中所写,宋江属于大龄青年,不知道什么原因,一直没有结婚,放到现在,他属于单身贵族。可他却长期包养了一个姓闫的小姐(也没领结婚证,属于长期同居那一类)。两个人也没有要孩子,应该属于"丁克"一族。大概开始时俩人的感情还算不错,可后来呢?这位闫小姐渐渐开窍了,她应该也属于爱情至上,崇尚浪漫主义之类的主儿。她渐渐地对宋江不大满意了,感情持续降温。你宋江不就是有俩小钱儿吗?长得什么样子嘛,五短身材黑糊糊的(莫怪闫小姐,天下干这行的小姐们,没挣钱的时候都不大在乎相貌,挣够了钱可就注重相貌了)。两个人一块儿逛逛街,也拿不出手啊!于是,闫小姐见异思迁,又勾搭上了一个名叫张三(有的戏中叫他张文远)的小白脸儿。跟宋江一比,"张白脸"那叫一个"酷毙"。闫小姐就意

评

录

意思思地想把宋先生给蹬了。其实,若论宋江的脾气,这也不算个什么事儿。不就是个小姐吗?你不愿意跟我,拉倒!我再包别人算了。可是宋江还没有来得及跟闫小姐拜拜呢,就出事了。

出什么事儿了?宋江跟黑道儿来往的事儿,露馅儿了。自 古以来,官道跟黑道儿的联系,表面上势不两立:暗地里常常 是如胶似漆。当然,这都得是秘密的。一旦暴露,您这官儿也就 做不成了。宋江出事儿就出在这上边了。话说那一日,梁山泊 第一把手晁盖先生,也不知道头天晚上做什么梦了,他突然十 分想念宋先生了,便派刘唐下山,给宋江送来了一堆金子和一 封信。什么信?是晁盖写来的一封感谢信(无外乎是感谢宋江 通风报信之类的客气话)。宋江也是,什么信啊? 又不是情书, 你看完就烧了,完事大吉。你留着它干什么啊(你又不搞收藏, 不搞集邮,你留下这封信干什么啊?梁山泊的首日封?)?这样 一个疏忽,就活该着宋江出事儿了。偏偏那天宋江酒喝多了, 就把这封不能公开的信丢落在闫小姐这儿了。得,这封信就让 闫小姐看到了(闫小姐还认字儿?什么文化程度?)。俗话说. 婊子无情。话虽刻薄,道理实在。无情的闫小姐早就忘记了当 初跟宋江的恩爱,她正寻思着怎么找个理由跟宋江分手呢。这 下机会来了,她还要借此机会敲诈宋江一把。天下的小姐都是 为钱,闫小姐也不能例外。她还扬言要告官(找纪委? 找检察 院?)。宋江吓坏了,可是他怎么央求也不行,闫小姐坚持要向 外捅这件事情。宋江再好脾气也得急了眼啊。姓闫的,你这不



招安不是宋江一个人的事

是毁我吗? 我先灭了你吧!得,闫小姐就让宋江给杀了。京戏《坐楼杀惜》就是说的这一段。宋江杀闫小姐,让人看着解气。本来嘛,一个坐台小姐,怎么这样蹬鼻子上脸啊,该杀!最近又看了一出新编的《坐楼杀惜》,剧本把闫小姐刻画得风情万种、楚楚可怜,娇柔地一哭,真是梨花带雨,好让宋江下不了狠手啊。宋江也犹犹豫豫地唱了一大段,唱出了他怜香惜玉的君子情义。这真是编剧闹笑话了。剧情编排得不合常理。让您遇到这么一位使劲敲诈您的小姐试试?一张嘴就跟您要多少万多少万,您给不给?您不给就去政府举报您,还总威胁要给您单位打电话,给您家里打电话,通知您夫人,您怕不怕?您也得恨得咬牙切齿动了杀机。您还能瞧着她楚楚可怜吗?

宋江这是第一次杀人,是被逼的。

宋先生杀了人,就犯了法。好在宋江人缘好,朋友多,路子野,上下打点,没按杀人偿命处理(大概是按防卫过当定性的),给宋江判了个劳动教养(多少年?书上没写),还得去江州服刑。

写到这里,先停下来,谈歌奉劝后来者一句,可别学宋江这样子啊。宋江一个挺好的国家公务员,为了一个小姐,把工作都弄丢了,虽然这押司官儿不大,可总算是个前程啊。这下可好,还判了个劳动教养。前后想想,这事儿真是不值哟。后来者戒啊。这种事可别动真的。谈歌这么讲,有人会站出来抬杠,会举出苏三当例子。还有杜十娘。这些都是正面形象嘛,都是美丽善良的嘛,属于另类。不算!放一百个心,您绝对碰不着那

样的,您碰到的也都得是闫小姐这样的。当代生活里,为小姐丢了官儿的不在少数。谈歌认识一位官员,是河北省某市的一个县级干部,能力也有,年纪也轻,还有硕士文凭,正是发展的好时候。你好好干嘛,他也赶时兴,看着别人包二奶,也动了心思。他经常到歌厅唱歌跳舞,于是,就熟门熟路熟人儿了,也有情有义地包了一个小姐,开始的时候,肯定也是如鱼得水,如胶似漆,"性福"生活嘛。后来,大概兴头儿过去了,他大概也觉得没太大的意思了,就想跟小姐分手。可是小姐不干啊,凭什么?想包我就包我,现在不包了,就想一脚把我踢了,门儿都没有哇!结果,就把这事儿往纪委捅了。得,这位县级干部的官儿也罢了,老婆也离婚了。一个小公务员,熬成一个县级干部容易吗?您说,他这是图什么呢?这种例子咱们这里不多提了。

宋江去江州的路上又生出事儿了,晁盖派人在宋江途经的地方堵截了他,真诚地请他上山。意思是说,宋老弟啊,你就入伙吧,你还真愿意去劳改啊。那是什么好去处啊?一天两顿饭,都是窝窝头,一点儿油腥儿也见不着,还不一定吃得饱。你受得了那份儿苦啊?可是宋江死活不肯上梁山。他有自己的主意,他还想着刑满释放后,哪里跌倒哪里爬起来,再干一番事业呢。可以肯定地说,宋江此时还不想当强盗。是啊,大凡好人有一线希望,谁也不愿意当土匪啊。晁盖也不能来硬的啊,晁盖大概也嫌麻烦了:行了,人各有志,兄弟啊,你实在愿意去劳改就去劳改吧。我也不劝你了。

说话就到了江州。这个地方,宋江有朋友啊。他还是一个

名人哪,有一些民间崇拜者。用现在的话说,就是粉丝。骨灰级 的粉丝也有的是。如是,戴宗、李逵、张顺等一干人先后登场 了。宋江这劳改的日子还是挺快活的。可以随便逛街,可以跟 朋友聚会喝酒。舒服啊! 天下大概没有这样劳改的。就是意大 利的黑手党领袖,坐监狱也不会这么舒坦。可他又出事儿了, 也还是在酒上出的事儿了。由此看来,宋江的酒量不济啊。那 天,他在一家酒楼上喝多了,非在人家墙上弄几笔歪诗留作纪 念,证明自己曾经到此一游,证明自己很有文才。别看宋江平 常谦虚,可喝了酒就一点儿也不谦虚了,写在墙上的话就更不 谦虚了,话里话外有点儿要闹事儿的意思。他写完了,也留念 了,也就走人了。店小二也是成问题,宋江前脚走,你可是擦了 啊,雪白的墙上让人乱写乱画,多碍眼呢。嘿!没擦!店小二可 能认为这位宋先生是个文化名人,能给酒店增加点击率呢(店 小二是不是把宋江当启功先生了?)。活该宋江倒霉,这墙上的 字儿让一个名叫黄文炳的先生发现了。黄文炳先生是个小干 部,多年来一直积极要求进步,跑官买官的事儿肯定也干了不 少,可是上级领导一直不提拔,老黄正苦闷着呢。估计老黄也 是上酒店喝闷酒儿来了。宋江这首诗,就让老黄撞了个满眼。 这下老黄可逮着机会了,哦,这位姓宋的有造反的意思啊。黄 先生就把宋先生给举报了。这一下,麻烦可就大了。官府把宋 江的墨宝当反标认定了。这一下,把一个戴院长也牵扯进去 了。好啊,敢情你这个劳改院的院长也跟黑道儿上的人有联系 啊。赶紧上报朝廷,批示很快就下来了。本着从重从快处理的 原则,两个人都被判了死刑,准备近期就执行了。

梁山好汉能让宋江死吗?(作者施耐庵先生也不能让宋江死啊,宋江死了后边还怎么写啊?)梁山好汉就劫了江州法场。事情到了这一步,宋江只能万般无奈地(再无别的路可走了)上了梁山。这里还有一个细节,黄文炳先生被活捉了。宋江生气啊,当下就让人剜了老黄的心脏。老宋可是个厚道人啊,轻易不下这样的狠手,老宋也真是恨坏了。是啊,如果不是你老黄多事儿,我宋江劳改释放了,不是可以重新安排工作嘛。这下完了,全砸喽。我只有上梁山一条路了。你姓黄的想进步,你别拿我老宋往火坑里扔啊。来人啊,替我杀了这个狗东西吧。

宋江这是第二次杀人,是被气的。

宋江至此正式上了梁山,成了梁山泊的领袖人物。先当了几天第二把手。很快,晁盖先生被人射杀毙命,宋江理所当然地接班儿当了第一把手。这就有了前后两个宋江。前一个宋江被人称作是及时雨,像是一个平民政治家,也就是在民间个人搞搞慈善事业。上了梁山的宋江,就不同了,他成了在野党的领袖人物,被人称作是呼保义。这个绰号是不是可以这样理解:呼天抢地要保护忠义?大概有这个意思。之前铺垫了那么多情节,都是讲宋江的本意是不愿意上梁山的。江州劫法场,宋江已经成了朝廷指定的恐怖组织的头头儿了。他还想回去当公务员吗?表面上看,门儿都没有了。他的确是被逼得无路可走了,只有上梁山当恐怖分子这一条路了。可是,宋江想当公务员的心思并没有死啊。后来宋江接受招安,基本动因,就

是他心中一直隐藏着的这点儿小心思。宋江最后成了投降派, 绝对不是宋先生酒喝多了一时的冲动。

宋江是个投降派,这个帽子大概是摘不去了。其实这顶帽 子是个政治上的概念。政治家们拿小说讲政治,自然要说出一 个事儿来。还都是政治上的大事儿。其实多少年来,至少有几 本以上的《水浒传》,也就是我们平常讲的,有政治家的《水 浒》,有商人的《水浒》,有贼人强盗的《水浒》,还有老百姓的 《水浒》。老百姓读《水浒》读的是热闹。宋江在老百姓的眼里, 是一个讲义气的主儿。老百姓处理人际关系,要权没权,要钱 没钱,可不就是凭着人生义气二字吗? 无论我们怎样骂宋江是 投降派,在老百姓眼里,他们就是喜欢宋江。谁都愿意在日常 生活中有宋江这样一个朋友。你有事儿了,帮你办事儿;你缺 钱了,帮你几个钱儿。实际情况也是这样。如果宋江不是讲义 气,就不会在江湖上大大的有名,就不会有那么多道儿上朋友 哭着喊着追随他,心甘情愿当他的粉丝。也别说宋江是小恩小 惠收买人心。说这话不招人爱听。仗义疏财,可不是一件容易 的事儿。就算你生活在电子时代,也总得有个马高蹬短的时候 吧,你买房子搞装修,也有手面窄的时候吧,你也希望有朋友 能出手帮你一把吧。谁不遇到难事儿,谁都可以讲便宜话儿。 你没当过秦琼,你就不知道单雄信是大救星。晁盖劫了生辰 纲,是宋江报的信儿才逃走的。要不是宋江,晁盖几个早就下 了大狱了。宋江这叫够朋友。单就说这件事,就看出了宋江的 人性。如果他装聋作哑,晁盖一干人被朝廷抓了进去,验明正 身之后杀头了,哪里还有后来梁山上的事儿啊。所以说,宋江后来在梁山泊坐了第一把交椅,不是大风刮来的,不是天下掉下来的,也不是抓彩票抓来的,更不是凭借爹娘老子的权力弄来的。人家就有这个威信。这是群众基础好,大家伙举手选出来的。谁也别不服气。

接下来,宋江的确是想着被朝廷招安。这件事情理论上好通过,但是,做起来却是很辛苦。有两条必须做到:第一,朝廷必须相信,你宋江一个人想投降还不行,必须是梁山泊全体真心想投降。第二,你还必须让朝廷知道,你真心想投降,不是嘴上说说就完事了。可是这其中就颇费周折了。梁山泊的好汉们都是一条心吗?谈歌看来,应该是。央视版的电视连续剧没有这个意思,李逵对招安的事儿不满意,又是砸桌子又是摔板凳又是撕文件。林冲恶火攻心气死了。这是胡编乱改。其实,梁山泊的好汉们都愿意招安。这跟当今有些暴富人物,有了原始积累之后,都愿意换一个身份一样,许多人还削尖了脑袋,往什么政协啊工商联里钻呢。谁不想着有一个光明正大的社会身份呢?自古至今,就没有谁愿意一辈子当土匪的。别抬杠。谈歌从来就不相信梁山好汉们有着强烈的反政府的政治意识。就是把林冲算上,他恨得牙疼的也只是高太尉一个人。这也是私仇.跟政治立场无关。

宋江愿意投降受朝廷招安,应该是梁山泊众望所归,不用 搞什么全山寨民主评议。梁山上的好汉,本来就是一群打砸抢 的好手,他们聚在一起,大块吃肉,大碗喝酒,大秤分金分银,

就图一个肚子饱,过上幸福生活嘛。他们能有什么政治立场啊?就是宋江举行全山寨公议公决,也不会有别的什么意见。"弟兄们啊,我老宋跟你们商量商量,咱们投降吧,各位弟兄都弄个国家干部当当如何?这可是铁饭碗啊。咱们一辈子算是有个着落了。怎么样?大家考虑一下?"大家会怎么说?"好啊!宋大哥,还考虑什么啊?您说了算,宋大哥让咱投降,前景肯定不会错啊,至少咱们都得弄个县处级。配个秘书,分套房子,再弄辆公车。好事啊。听宋大哥的。宋大哥,您就看着办吧。"

写到这里,谈歌忍不住要再说一句,招安这件事就算是做错了,也不应该让宋江一个人负责。这是梁山泊的集体行为。

想发财的吴用

吴用是《水浒传》里的一个重要人物,绰号"智多星"。他是摇羽毛扇的知识分子。梁山上的大事小情,没有他不过问,不参与的,没有他不动脑子的。梁山上遇到的重大问题,当然都得他拿主意。军师嘛,就是出主意的。这个人物当然重要了,他应该是梁山泊里"心脏级别"的人物,不可置换。

有重要事件发生,必须要有重要人物出现。这是小说的写法。现实生活中也是这样。重要的人物可以让事件本身重要。 而创造了重要事件的人物,也必然从此成为重要人物。在生活中,后者常常多于前者。吴用就是这样闪亮登场的。

吴用可不是"无用"。吴用可真是"有用"。自小读《水浒传》,总感觉吴用先生这个姓氏真是让人费解。干吗姓吴呢? "吴"是"无"的谐音,"吴用"总能读成"无用"。或者作者另有潜台词?但是谈歌就是读不出来。

吴用出场时的身份是一个乡村的教书先生,按照当代的

评

录

用

概念理解,他应该属于民办教师这样的角色。他出场是来找显盖的。他找晁盖来干什么?并不是晁盖家有孩子上学,欠吴用的学费了,他上门来讨要。他也不是来要求晁盖先生出点血,赞助一下乡村的教育事业,给村里盖几间教室。他要同晁盖策划于密室,准备向朝廷的生辰纲下手。劫道!

书读到这里,心下生疑,这事儿有点儿对不住吴先生知识分子的身份了。按照读书人的老祖宗孔夫子的教导,非礼勿动是知识分子的终身守则啊。话是这么说,可是知识分子自古以来,就不乏闹事儿的。吴用只是一例罢了。

吴用想劫道,而且立刻要付诸实施。行吗?这次行动,有难度呀。朝廷的东西嘛,谁想劫走就劫走,那不乱套了吗?怎么办呢?只是吴用和晁盖两个人结伙还真不行,他们还需要点火于基层,发动群众。于是,吴用老师亲自出马,去游说和组织阮氏兄弟入伙加盟,吴用向他们宣传此次行动的大道理,要求他们一同起事,走共同富裕的道路。"阮家弟兄啊,我老吴可是都说明白了,这可是一次千载难逢的发财机会啊。这也不是一车萝卜两车葱,那就值不了几个子儿了。根本不值得咱们干。这可是价值十万贯的生辰纲啊,你们干不干?你们不干我找别人去。你们可别后悔。"阮氏兄弟被吴先生说动了。"干!吴先生,您是有文化的人,您看准的事儿,还能有错吗?我们兄弟肯定听你的。干!凭什么不干?"

如此说来,这次谋划劫取生辰纲的行动,晁盖只是一杆旗帜,吴用先生只是利用了晁盖在江湖上的威望。真正的组织部

长宣传部长和武装部长,的确是吴用先生一个人兼着的。谁说百无一用是书生?谁说秀才造反,十年不成?看遇到谁了?遇到李白杜甫那样的,肯定不行,他们最多也就是写几首反动诗词,撑死了也就是半夜三更出来,在街上偷偷贴几张反动标语。遇到吴用这样的,不仅有理论指导,而且他还能发动阮家兄弟这样穷苦阶层的人物参与,肯定能成事儿啊。

生辰纲里都是些什么高级贡品?历史遥远,我们已经不得 而知。这东西值多少钱?小说里说它值十万贯,那也是猜测着 说。它的真实价值,《水浒传》中也语焉不详。可是,我们现在也 能猜出个大概,无外乎金银珠宝之类的东西。给宰相过生日的 礼物,还能是别的吗?肯定不是萝卜白菜啊。如果书中写的真 实,它真的值十万贯,那可也值老鼻子了啊。如果弄到手里,得 买多少吃的喝的住的啊?就是存在银行里,得生多少利息啊? 要放高利贷呢?那还不得像孙悟空一样翻跟头啊?遇到胆大 的,趁着股市正牛呢,全投进去,那还不得挣个摩天大楼回来 啊?写到这里,想起隋唐小说里的一些情节,似乎也是劫取这 路东西。尤俊达程咬金两位,也是劫的什么纲?对,叫做皇纲。 敢劫这路东西,就是直接向政府下手啊,就是明白无误地向政 府宣战啊。的确是个冒险的活儿。一般情况下,政府都是武装 押运戒备森严。谁要想从这些训练有素的武装人员的手里劫 走这路东西,真好像虎口夺食,难度太大,风险更大。可似乎天 下事从来就是这样,难度越大,危险越大,就越有吸引力。君不 见,自古以来,无数英雄好汉,前赴后继,浴血奋战,挑战主持

用

想

人。

壮哉乎? 悲哉乎? 吴用老师由此起事,投笔从匪了。也有 读书人分析,吴用并不是单单只想发财,吴用先生在政治上是 有野心的,理由是:如果吴用先生不是对朝廷千般仇恨,万般 失望,断不会做出与人合谋劫取宰相贡品的冒险行动的。谈歌 不同意这种硬往政治上套搬的观点。读书人也是人。吴用先生 也要吃饭,也要过日子,也希望过幸福的生活,也奢望每天的 餐桌上至少有四菜一汤美酒一壶。想想吴用这时的年纪,大概 已经步入中年了,年轻时大概也有远大理想,也想依靠胸中笔 墨,能干出点儿什么光宗耀祖的大事情来。可是,日子就这样 平平淡淡地过来了,混到现在,他还是个没有什么社会地位的 乡村教书先生嘛。靠学生们每年缴纳的那点儿学杂费,他顶多 混个肚子饱,就算不错了。什么车啊、房啊、存款啊、外汇啊,想 也别想。他现在也感慨啊:书琴字画诗酒花,当年件件不离它。 如今七字都改得,柴米油盐酱醋茶。是啊,吴用现在已经懂得 油盐柴米的尴尬了。这七件俗事儿,天上掉不下来,大风刮不 过来,政府也没有建立起必要的社会保障机制。想把小日子过 得美好幸福,想提高生活质量,得自己想辙。谁也帮不了你。无 论是谁,到了这般时候,政治理想已经退到其次,生存才是第 一要义,生存得更好更是应有之义。解决生存的最好办法,只 有两个字:发财。如何发财?天天早晨起来炸油条卖豆腐脑儿? 要么就是起大早赶早集,倒腾韭菜萝卜西红柿?也肯定不行。 那能挣几个小钱呢?吴用先生想发横财。人无横财不富嘛!

旧社会讲,读书人只有两条出路,一是做官。难!这毕竟是 少数啊。就是国家公务员制度再放开,再怎么宽松,国家放开 口子录用,国家也有编制啊,不能说你有个自考文凭或者电大 文凭就录用你吧。做官的道路,自古以来,就像过独木桥,人 多,太挤。一般二般,挤不过去。二是教书。苦! 教书得看在什 么地方教,你要是碰到了一所国家重点大学,能挤进去当教 授,也就算是衣食无忧了。工资收入肯定比工人农民多。您再 带上几个研究生博士生呢?那收入就更可观了。就是业余时 间,您仗着教授的身份,给某某老董或者老总当家教,您也算 是逮着了。车接车送,风光体面,且每节课下来的收入当然可 观。挣点儿美元英镑之类的外币也都有很大的可能。可是天底 下哪儿有那么多国家重点大学或者腰缠万贯的老董或者老总 呢?大多数的知识分子还得在乡村里教私塾。这辛辛苦苦地能 挣几个小钱儿啊?不用说,肯定少得可怜。再遇到家里穷的,到 年底没有钱交学费了,算了,给吴老师送二斤冻豆腐吧,就抵 了学费了。你还得认这个账。这就得饥一顿饱一顿了。写到这 里,真为民办教师这个职业感慨。

俗话说, 饥寒起盗心。吴用老师作为一个知识分子, 读过 孔孟之道, 洗过脑筋, 知书达理, 懂得温良恭俭让, 知道仁义礼 智信, 明白五讲四美三热爱。如果不是日子逼得紧张, 银子上 面着急上火, 他断不会主动上门与晁盖合谋做这种掉脑袋灭 九族的事情。吴用知道自己的脖子也是肉长的, 做这种犯法的 事儿, 一旦被逮着, 就得砍头没商量, 还得牵扯九族。可是他也

水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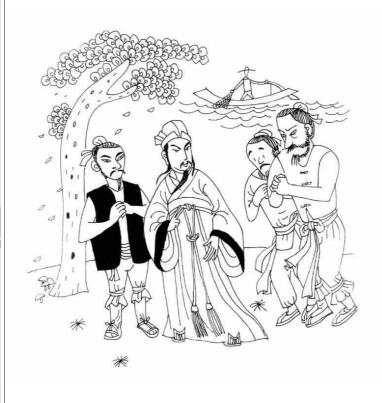
人物品评录

想发

财的

吴

用



想发财的吴用

得解决生计问题啊。至于这生辰纲是不是不义之财,似乎关系不大。说它是不义之财,这几位只是为自己的行动找了一个道义上政治上的借口,借以壮胆,鼓励自己,也好拉人入伙。攒鸡毛,凑掸(胆)子啊!

劫吧。穷哥们儿们,咱不能穷死啊。抓住了算他的便宜,抓不住算咱们的造化。这些话,应该是他们的行动口号。

吴用至此,算是一脚踏上了反官府的不归路。

我们不妨再分析一下吴用这种知识分子的心路历程。

先说,吴用作为一个知识分子,大概与所有的知识分子一样,科举及第,金榜题名,应该是他人生第一理想,是啊,辛辛苦苦读了一肚子书,总得派上用场啊。他考没考过国家公务员,我们无从得知,反正他没有当上国家干部。但这并不是说他就不想有什么人生作为了。但此时的吴用,只是想发财富。至于劫取生辰纲,是一个他从此造反闹事儿的由头,或许他自己也没有想到今后会是一个什么结果。可是,话又说回来了,就是没有这个由头,依照吴用的性格,无论如何,也是要闹出点儿事来的(这有点儿有罪推定之嫌了)。当时社会上就流传着几句话:要当官,杀人放火受招安。这是在野党的另一条终南捷径。吴用作为一个聪明的读书人,不可能不知道这也是一条出路。所以说,他由开始犯罪,就应该是准备好了,日后闹得大发了,再让朝廷招安,一样可以弄一个国家干部当当。这是他能够跟晁盖先生统一认识的必然理由。与其说吴用与晁盖同流合污,莫不如讲是吴用利用了晁盖的势力。借力打力

评

录

用

是中国知识分子祖传的看家本事。还是那句老话,自古以来, 知识分子如果不与工农大众相结合,就一事无成啊。

说到这里,我们也要再分析一下晁盖。晁盖是个里正。里正是个什么官儿?大概就是现在的村长。也不拿国家工资。但是我们不能拿村长不当干部,在这一方土地,晁盖总算是一个人物呢。总之,他比一般老百姓的日子好过着呢。按照《水浒传》上所提供的故事细节来分析晁盖这个人物,他并没有什么太多的心机。这个人大概只是一个对现实生活不大满意,总想闹出点儿什么事儿来的主儿。他手下肯定有一帮头上长角身上长刺的喽啰们。此时还不能定性他们就是黑社会,但可以说他们是具有黑社会性质的团伙。虽然说他的日子过得温饱,并不一定非常在意金钱,可是,谁也不怕钱咬手啊。在这一点上,我们不能苛求晁先生不是一个高尚的人,不是一个脱离了低级趣味的人。生辰纲毕竟是一笔可观的收入啊。我们不难想象,在吴用的三寸不烂之舌的鼓动之下,晁盖肯定是一拍桌子:行了,哥们儿,就这么着了。劫!这就符合了吴用的心思。还是我们上边的结论:吴用百分之百利用了晁盖。

无论怎样说,劫生辰纲的最初动力,就是哥儿几个想发财。就是财迷闹的。经济是第一推动力。这里边绝不会有什么更高的政治纲领。就是有,也就是上面说过的那两个字:发财!哥儿几个办完了事儿,不就是把东西都分了分,各自散伙了吗?如果不是白胜出了事儿,挨打不过,叛徒了,招出了晁盖几个,官兵们已经荷枪实弹地摸上门来,他们断不会上梁山的。

想发财的吴用

所以说,吴用开始也是只想发财,并没有草拟出一个政治纲领来,要和政府对着干的意思。几个人上梁山,也是没有办法的事情。这绝不会是吴用老师的初衷。总不能让人家生逮了去砍头吧。

吴用上山之后,成了梁山泊智囊中心的首席人物。吴用毕竟是水泊梁山上最大的知识分子嘛。叫他智多星,倒也不是吹牛。梁山上的一些重大军事活动,都由吴用亲临前线指挥。而且他还经常化装下山。比如诱骗卢俊义入伙,就是吴用亲自化装下山实施计划。应该说,这样的干部,的确是好干部,常常到第一线去工作。当然,吴用也有犯错误的时候,他让人仿写蔡京的笔迹,就因为聪明太过,乱盖印章,画蛇添足,险些把宋江和戴宗害了。这才有了闹江州劫法场的事件。但是读吴用比读《三国演义》里的诸葛亮更生活化。用现代语言说,吴用是一个工农化了的知识分子。这一点他不像诸葛亮,行军打仗,都得专车接送。那叫摆谱。吴用从来没有摆过这个谱。这样的干部,招人待见啊!就是梁山泊年底评议干部,群众打分,吴用也不会被末位淘汰。

遗憾的是,小说读到最后,关于吴用的结局,似乎有些脱离了人物原来的性格。吴用没有结婚。为什么英雄人物都不结婚呢(这好像是"文革"中的样板戏的创作路数)? 此时梁山泊全体已经被招安了,吴用也当大官了,娶几个太太(那时没有一夫一妻制之说)也是件容易的事儿。可他没有。这种写法,不大合乎人情。

再者说,吴用自杀的情节设计得非常不合理。吴用跟宋江一同招安的,也封了官职。尽管这官职不一定有权,也不一定是肥缺,可是拿高工资是一定的,各项补贴也一定不会少的(宋代官员的工资和补贴比历代都高,连茶水费取暖费车马费都发)。这就比一般老百姓的日子好过多了。吴用断不会去自杀嘛,他也没有得抑郁症。宋江自杀有宋江的理由,他是觉得自己逃不过高俅童贯等人的黑手,一天到晚担惊受怕。他应该是吓死的。而吴用号称是智多星啊,你总是有办法消灾避祸嘛。宋江死了,李逵死了,花荣也死了,可是你吴用急着死个什么劲吗?他们三个人又不是去打麻将,三缺一,等着你呢?

吴用死得有点儿莫名其妙,仿佛有点儿赶场的味道。 书读到这里,谈歌有点儿替吴用泄气。

卢俊义真高兴吗

卢俊义是大名府里的一个大财主。他没有野心,知足常乐,家庭生活富裕安稳,从不惹是生非。他在大名府的日子,算得上是惹人羡慕的幸福生活。家务事儿有管家管着,出门有跟包儿跟着,屋里有漂亮的太太陪着。参加某些社交活动,有派头儿,也有排场,更有名声——"河北玉麒麟"嘛。他跟水泊梁山从来不搭界,应该是地球南极与北极的关系。可是造化弄人,他不仅搭上了界,还弄了一个二把手干,最后还成了水泊梁山的副总经理。这应该是卢俊义员外做一万个梦,也想不到的事情。

老百姓常讲一句俗话:人生在世,无外乎两条:一、人找事儿;二、事儿找人。卢俊义是被事儿找到头上的。也就是说,天上掉下块石头来,偏偏砸到了你的脑袋上。你怪谁呢?你只能怪自己倒霉。昨天看晚报,说是刮大风,把楼上的广告牌刮下来了,正好砸在一辆桑塔纳汽车上,开车的是一个老板,当场

吗

死亡。这不是倒霉吗,这不是事儿找人吗?这人也跟卢俊义差不多了。

咱们从头儿说起。卢俊义本来是一个不愁吃不愁喝的城 市里的富人。先不管他卢某是怎么致富的,也不管他是怎么一 个"原罪"过程就进入了城市的中产阶级行列,反正卢俊义就 是大名府里一个赫赫有名的富户。应该是上了大名府年度富 豪排行榜的人物。梁山泊本来是杀富济贫的,跟富裕的阶层应 该是势不两立,水火不相容。这是阶级立场问题啊。可是在卢 俊义的问题上,梁山泊似乎背离了革命的宗旨。梁山泊就是相 中了卢俊义,就是盯上了他,瞄准了他(书读到这里有些奇怪, 卢俊义要是个女的也行,长得如花似玉,宋江或者吴用先生看 上了,朝思暮想,非娶上山来不可,可以做一个压寨夫人嘛。可 卢俊义是一个大老爷们儿啊。不理解了。非逼着他放下舒舒服 服的小康生活,上梁山入伙,不来不行。也不知道宋江他们是 怎么想的。这里边儿好像有点儿祸害人的味道了)。这当然是 一个上了梁山泊高层领导会议, 经过认真讨论才制定下来的 方案,把卢俊义当作了必须引进的高级人才,可见其重视程度 非同一般了。既然如此重视卢俊义这个人才,吴用就亲自出马 了,他和李逵组成了一个"猎头"特别行动小组,找上门去打卢 先生的主意了。倒霉的卢先生啊,还一点儿不知道呢!

其实,如果卢俊义站稳了,坚定了,你梁山泊盯住我卢俊 义也没什么了不起。你们盯也是白盯,瞄也白瞄,想也白想,我 就是不想去入伙,你们能怎么办呢?我卢某人照样安安稳稳地

过我的小康日子,你梁山泊怎么样不了我,你总不能拿绳子捆 了我去上山吧?可是,事与愿违,卢俊义最后还是上山了。为什 么?只是因为卢俊义迷信。吴用上门给他算了一卦,卢俊义就 上当喽! 由此就跟梁山泊纠缠在一起了。如此说,破除迷信的 必要性,不是从当代社会才开始的哟。写到这里,讲一个当代 的例子,说河北某县有一个富裕大户,姓名这里就不提了。姑 且叫他卢小义吧。当年,卢小义也是一个农民,他属于醒得早, 起得早,干得早而且干得好的那一拨儿人,上边号召贷款的年 代,他贷了一大笔款子,做羊毛生意。渐渐就做得大了,先后开 了两个毛线厂,发了大财,就成了当地一个赫赫有名的人物。 于是,黑道儿上的人就盯上了他,先是跟他过不去,找了一帮 地痞流氓跟他捣乱。卢小义不怕。于是,黑道儿上就来软的,跟 他套交情。卢小义也不搭理。得,卢小义软的硬的都不吃,于 是,黑道儿上就来邪的了。他们摸准了卢小义的软肋,他们知 道卢小义迷信,逢年过节总去庙里烧香磕头,干是,黑道儿就 找了一个算卦的,事先商量好了,给卢小义算了一卦,说卢小 义命中要犯血光之灾。这可把卢小义吓坏了。问如何才能破除 呢? 算卦的说,血属火性,你得找命中有水性的人,给你浇浇 水,消消灾。卢小义问,谁有水性啊?算卦的说了黑道儿上的那 个人的名字。卢小义就真信了,还就真跟这黑道儿上的人交上 了朋友。一来二去,这黑道儿上的人也花了他不少钱。到最后, 这黑道儿上的人跟别人打架,弄出了人命,把卢小义也扯了进 去。卢小义也被判了。这不是倒霉催的嘛!

品

评

录

吗

吴用是把卢俊义吓唬得离家躲灾的。吴用瞪着两只眼睛胡说八道啊:"卢先生啊,信不信由您了,您可是有血光之灾啊。您得出去躲躲。如果您不躲,可真就有事儿了。"这卢俊义迷信啊(书读到此处,心中一叹,唉,这卢俊义文化水平肯定不高啊,肯定也是一个科盲,怎么能信吴用信口雌黄呢?),估计当下就心率也过速了,血压也增高了。于是,吴用前脚出门,卢俊义就开始心慌意乱,越想越怕,越怕越想。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一咬牙,一跺脚,就出去躲了。这可就真躲出事儿来了。他非常信任的管家李固先生出事了。

卢俊义的管家李固,原来是一个沿街讨饭的,估计乞讨水平也不怎么样,冻倒在了卢家的大门口,卢俊义动了慈悲之心,就把他救下了,并且收留了。按说,卢先生对你李固有大恩大德,你姓李的得报答吧,谁出事儿,你也不会出事儿啊。谁靠不住,你也靠得住啊。其实,这都是善良人的想法。中国自古就有这种教训,谁不知道东郭先生与狼的故事呢?外国人也有,农夫与蛇的故事。李固就是狼,就是蛇。写到这里,奉劝读者,不要和陌生人说话,防人之心不可无啊。老祖宗留下的话大抵不会错,好心不得好报,以怨报德的事儿,海了去了。谈歌想象,当年卢俊义先生对这句话一定体会颇深,他能把李固这狗东西恨到骨头里去了。

这个如狼似蛇的李固也着实可恨啊,当管家这些年,就等着机会呢。他早就看中卢俊义的老婆贾氏了,卢俊义的老婆大概早就偷偷地给卢先生戴过绿帽子了。卢俊义出门儿躲避血

光之灾,大概能躲过去,可这绿帽子,卢先生肯定是躲不过去了,不戴是肯定不行了。他外出路过梁山的时候,被梁山泊的好汉们扣住了,吴军师独独把李固提前放了回来(吴先生或许早就看透了李固这路小人的心肠,知道他和卢夫人有一腿,所以才给他创造这个机会)。李固刚刚回来,便和贾氏钻到一个被窝儿里去了,也一定在被窝儿里制定了对付卢员外的策略。李固当然免不了要表白一下了,"亲爱的,这机会难得啊,咱们不就盼着这一天呢吗,赶紧把姓卢的报官吧。他私通梁山,一定是死罪啊。咱们二人就过好日子吧。"贾氏能怎么说呢?"行啊,亲爱的,你就看着办吧。是打110还是报告检察院?我都听你的。"书读到这里,让人好不生恨啊,这是个什么蛇蝎娘们儿啊?

卢俊义还蒙在鼓里呢,他好不容易从梁山脱身回来,刚进家门儿,烟没抽,水没喝,气儿还没喘匀实呢,官府的人就找到家里来了。"走吧,卢先生,咱们到衙门里边说说吧。"卢俊义还奇怪呢:"我跟你们说什么啊?"官府的人肯定黑着脸说:"行了,别啰嗦了,到了衙门里你就知道怎么回事儿了。走吧,把洗漱用品都带上。"得,李固和贾氏就算把卢俊义弄到大狱里去了。这还不算完呢,李固和贾氏恨不得卢俊义当天晚上就死呢。李固三天两头找人,托门子塞银子,催着办卢俊义的案子。"我说,你们什么时候杀姓卢的啊?得快点儿啊!你们不就需要钱开路吗,说个数,我们掏!"

很快,卢俊义就被定性了:私通梁山泊。就判了死刑。这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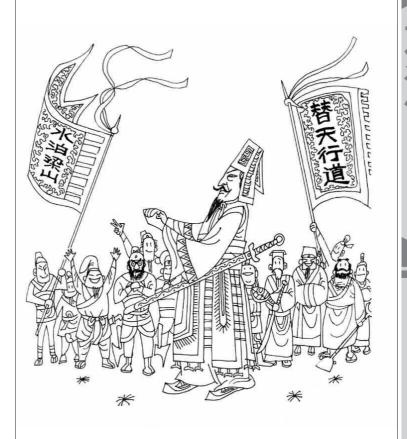
评

录

李固算是喘出了一口气儿,算是踏实了,放心了。这下可算行了,你卢俊义的家产全归我了,你老婆也归我了,户口本上户主的名字也得改成我李固了。谈歌写到这里,忍不住停下笔,再嘱咐一下当代社会一些有钱的主儿,你们可真得把你们的手下看好啊。别看他们平常唯唯诺诺,点头哈腰,见着你,脸上都能笑烂了,真要是有了机会,那可真说不准他是怎么行事儿了。谈歌相信,李固这样的人,不是第一个,也绝不是最后一个。中国的狼,外国的蛇,永远不会绝迹。善良的人们啊,小心些吧!

可是,话又说回来了,能把账全算在李固头上吗?就算是李固可恨,可如果没有梁山好汉的纠缠,卢俊义根本走不到这一步。谁可能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去当土匪啊?而且,李固想陷害你卢俊义,他也没有机会啊。李固跟卢夫人婚外情,迟早也得露出馅来。你们瞒得过初一,也瞒不过十五啊。就算你们私奔了,有什么啊?财大气粗的卢员外,还缺女人啊?逮住了你们,就往官府里一送;逮不住,就只当家里丢了两条狗嘛。卢先生肯定再娶一个美妙的人儿回来,接着过幸福日子,还是九九艳阳天。

写到这里,谈歌还是想不透,梁山好汉为什么一定要拉卢俊义入伙呢?现成的观点有两个:其一,有人说,梁山泊花大本钱请卢俊义上山,是为了让卢俊义去捉拿史文恭。晁盖先生在曾头市的战役中,不幸被史文恭的毒箭射死了,史文恭就成了梁山好汉同仇敌忾的死敌。其实,晁盖应该属于正常死亡。哪



卢俊义真高兴吗

评

录

有打仗不死人的呢?可是死了第一把手,事情就不一样了。读 者可别相信人人都是平等的这句话。平等什么啊,梁山好汉们 打了多少回仗啊,死了多少人啊,就没当过事儿,可是死了晁 盖,就是事儿了,非得把曾头市踏平不行,非得杀了史文恭不 可。于是,就一定要把武艺高强的卢俊义弄上山来,好生擒活 捉史文恭,然后千刀万剐,为晁先生报仇雪恨。可是,这个理由 不成立嘛。想啊,就算是史文恭武艺高强,可是捉拿史文恭也 不一定用得着卢俊义啊。你卢俊义又没有发明捉拿史文恭的 技术专利,就算是有专利,你也没有报国家专利局登记啊。林 冲、关胜、呼延灼等等这些将军,哪一个不是有着万夫不当之 勇啊。非得找外来的和尚念这本经吗?其二,还有一说,即晁盖 生前已经对宋江不放心了,不信任了,或者说对宋江有恶感 了。晁盖知道自己一死,宋江非常可能顺利接班。于是,晁盖临 死之前,就给宋江出难题儿,他知道宋江动动笔头子还可以, 武艺上肯定不行,于是就立下了遗嘱:"谁捉住了史文恭,谁就 接替我当第一把手。"这里边就透露出晁盖要取消宋江接班人 资格的意思来了。评《水浒》的时候,当时就有政治家分析,显 盖已经看透了宋江最后要投降,所以,晁盖料定宋江没有能力 上阵活捉史文恭,就以此政治遗嘱,堵了宋江当第一把手的 路。宋江呢?当然也看透了晁盖遗嘱的真实目的,他当然知道 梁山上许多人都具有活捉史文恭的工作能力,所以说,宋江不 可能让梁山上的人去完成这个任务。所以,他必须找一个局外 人。局外人嘛,肯定在梁山没有群众基础,宋江将来好控制他,

使用他嘛。于是,这个目标,就锁定在了与梁山泊无任何关系的卢俊义身上。

这两个观点如果结合起来看,似乎也有一定道理,是晁盖在临终前觉得宋江这个哥们儿靠不住了。

最后的结局是,卢俊义擒拿了史文恭,宋江当然要作表面文章了,他要当众兑现晁先生的遗嘱了。于是,宋江便假惺惺地虚乎卢俊义:"老卢啊,你立了大功了,捉住了史文恭,咱们要按照晁盖先生的遗嘱办事嘛,你卢俊义得当第一把手啊。"其实,这是宋江挽了一个套子。你卢俊义能坐第一把交椅吗?肯定坐不了。卢俊义敢答应吗?众弟兄早已经红了眼睛。宋大哥跟你姓卢的客气,你敢就坡上驴?蹬鼻子上眼?让你当第一把手你就敢当?别说你捉住了史文恭,你就算是连史文恭他爹他娘他姥姥一块捉住了,也不行。卢俊义也还没有那么傻得不开窍。

也有读者说,既然宋江已经作废了晁盖的遗嘱,那么,卢俊义也就没有必要当第二把手了,山上的老同志多着呢。没有必要让上山最晚,资格不够,资历浅浅的卢俊义坐了第二把交椅嘛!就凭捉史文恭这件事儿?这也不算什么特殊贡献吗?就算是你卢俊义不去捉,人家关胜、林冲等人也会去捉的。书上给出的理由不够嘛。若说卢俊义武艺高强,也没写出他如何有万夫不当之勇。若说卢俊义是个大财主,那他比李应不及,李应还是一个庄的庄主呢。若说他是什么名门望族有贵族血统,他也比不上柴进,那可是前朝的遗老遗少啊。就算是不比柴

进,他卢俊义也比不过呼延灼、关胜、杨志这些名门之后啊。凭什么?就凭宋江一句话?

其实,说得简单些,只能是一个理由,这理由是政治上的,宋江要掺沙子。梁山泊的领导班子,还是晁盖留下来的原班人马,包括吴用这些高层领导,基本都是晁盖的心腹。宋江大概担心自己当了第一把手,指挥不动。他必须弄上一个没有任何背景的人进班子。就算不用卢俊义,张俊义、李俊义都行。这是一种领导控制学,说白了,就是权术。宋江这样干行吗?行。可以想象梁山泊任用干部的程序,肯定没有民主推荐这一说,也就是宋江一句话的事儿。用不着开什么常委会。行了! 行了! 既然宋先生提议让卢俊义当二把手,就这么定了吧。咱们听宋先生的。

说到这里,算是明白些了,梁山泊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把卢俊义弄上山,宋江就是为了给自己找一个副手,为的是开会决议时,好替他举手。卢俊义肯定听他的啊,你是我一手提拔起来的啊。宋江只是找一个应声虫,绝不是找接班人。我们可以试着想,如果梁山好汉没有后来招安的事儿,就算宋江发生了什么意外(突然病故,或者车祸),卢俊义和平接班也几无可能。一则,按书上所写,卢俊义绝不是什么年轻干部,谈歌看着他的岁数比宋江还大些,卢俊义能顺利接班吗?悬!或者说,门儿都没有。有这么多老资格的同志在那儿摆着呢,你卢俊义算哪块地里的哪棵葱啊?二则,干部的威信不是哪一个人树起来的。就算把权力交给你卢俊义,你也未必坐得稳这位子。古今

中外,这样的例子多了去啦。梁山的哥们儿弟兄还不得把你轰下去啊。你卢俊义真想坐第一把交椅?做梦呢!

说到卢俊义,还得说说燕青。他是卢俊义的仆人,也就是一个跟包儿的秘书。按说这样一个身份,就算是上了梁山,也不应该把位子排在前边。可是,燕青的位置真是不靠后。谈歌的记忆里似乎是排在了三十六位。读者不应该相信那些什么天星地星的胡话。这绝对是宋江事先弄好了再拿出来让人看的一份既定人事安排名单。这一切都是按照宋江的意思来办的。座次就标志着你的身份,你的身份就代表着你的待遇,比如工资奖金住房职称等等。宋江给卢俊义排到前边,自然不能亏了燕青啊。这是给二把手卢俊义面子啊。或许卢俊义私下也对宋江讲了些什么照顾燕青的话:宋先生啊,这小伙子跟了我多少年了,适当照顾一下吧。宋江肯定照顾。不然,燕青绝对排不到前边。如果实行民主,张榜公布,第一榜就算燕青混上去了,第二榜也得拿下来,群众反映强烈啊。可是宋江要是硬照顾,谁反映也没用。

燕青是一个书中写得挺硬实的人物,他上梁山晚了些,可是他的名头在梁山上不小,也立了不少功劳。要让谈歌讲,他绝对是沾了卢俊义的光。就算卢俊义没有什么实权,可人家毕竟是二把手啊,人们得拍着点儿啊。现实社会里,像卢俊义这样的干部不少。他发达了,就一定要提拔自己的亲信。这样的事情并不鲜见,行了,你跟我这么些年了,怎么也得安排安排了。说吧,想去哪儿?不是威信不高吗?多派点儿活,又出名,

油水也不小。来视察看望几回,再多表扬几回,就有威信了。领导想提高部下的威信,那还不容易吗?小菜儿一碟。

往深里想,燕青提拔这事儿,应该是卢俊义安排,宋江出面。卢俊义不必担承任人唯亲的嫌疑。卢俊义是二把手啊。二把手自古比一把手好干。你想啊,本企业的效益、利润、人事上的安排,谁多谁少,谁前谁后,这都是要一把手拍板的事儿。二把手是不负责任的。自古一把手难当,也就是这个理儿。排座次这件事,宋江就不敢随便来。谁跟他好,他不一定提拔谁(都跟我不错,我提拔不过来啊)。打个比方,跟他最好的李逵,包括他亲兄弟宋清等等这些人,都没有太靠前。宋江也得避嫌嘛。你是一把手啊。你要是太过于偏了心眼儿,你可真得听着下面人骂街。可是卢俊义没关系。他可以通过宋江让燕青进高职,住超标准的房子。他还不用出面,让宋江说说算了。下边的人谁还能说出什么啊。就算骂,骂名都得落在宋江头上。谁让你是一把手啊。关于提拔燕青的事儿,谈歌后边还要专题分析,这里暂且不讲了。

卢俊义最后征方腊回来,也弄了个大干部当,总算有了一个好结果。可是好景不长,他也被人下毒,落水死了。也就不算善终了。事先燕青因为劝不动他归隐,个人顾个人,早早地跑了。其实这么说,燕青的人品也不怎么样,你倒是保护好你的主人啊。看起来,卢俊义的两个仆人都没有选好啊。

说到底,还是梁山泊害了卢俊义。主谋就是宋江,你让人家好好过着小康的日子不结了,有吃有喝的,这辈子算是幸福

万年长了。可是你逼着卢先生上梁山,落个这下场。唉!现在倒是流行一种说法,叫做高官不如高薪,高薪不如高寿,高寿不如高兴。卢俊义愿意当高官,也就不在乎高寿了。当高官多高兴啊。不当高官的高兴,不是瞎高兴吗。如此说,这跟"拼得花下死,做鬼也风流"的色鬼理论是一个理儿,也都是讲高兴二字的意思。

可是,谈歌还是感慨地乱想,卢俊义真高兴吗?真是天可怜见。

虎头蛇尾的史进

史进是谁?不读《水浒传》肯定不知道此人。

史进,本是一个富家子弟,衣来伸手,饭来张口,生活安逸,无忧无虑,他或许能成为温室里的花朵,长成贾宝玉那样子的,文质彬彬,吐气如兰,喜欢在女孩子群里扎堆儿。可是他没有,他的绰号,九纹龙。听听这绰号,他注定与贾宝玉那样的性格无缘了。他自小喜欢练习武术,喜欢得不行,属于上瘾、中毒过深那一类。功夫是真下了,也刻苦,肯定属于冬练三九、夏练三伏那一类。可惜,他练习得不怎么样,没长劲。这没关系,他家有钱啊,请家教。于是,史家也花钱请过七八个师傅搞家教(其中还有打虎将李忠),乱七八糟的花拳绣腿也学了不少。一条哨棒也舞得跟"风车儿相似",可是,中看不中用嘛,好本事就硬是没有练出来。由此看来,这请家教也不是什么保险的事儿啊。谈歌有一个同学,他儿子总是想考进一所重点大学,家教可真是请了不少,光谈歌知道的就有七八个,谈歌还帮着

介绍过一个呢,钱也没少花,这孩子也真是下苦工夫学习了,可是这孩子复读了三年,连考了三年,就是没考上重点大学。最后家长也泄了气,算了,算了,也甭重点了,考哪儿算哪儿吧。这孩子就考进了一家省内大学,总算是拉倒了。这孩子有点儿史进的悲剧了(史进耶?使劲耶?)。看起来,学习上下工夫跟最后的效果,有时真是两码事啊。

由此说,有志者事竟成这句话,猛一听挺上劲,挺鼓舞,挺 提气儿,可仔细分析,却透着虚乎,不可全信。写到这里,谈歌 讲句闲话,在中国目前通行的应试教育面前,并不是所有的孩 子都能证明自己的能力的。有人就适合这种考试教育,有人就 真不适合。目前国家也没有别的办法,总得有一个评判标准 啊!家长们还真别把孩子挂在这一棵树上吊死。其实,高分低 能的例子并不少。孩子们考不上什么重点大学,也并不见得一 辈子就没戏了。谁都知道,古往今来的许多大人物,并不是什 么重点大学毕业出来的,不也照样成就事业吗?

咱们接着说史进吧。也算是老天爷开眼啊,史进有福气,至少比一千多年之后,谈歌这个同学的孩子有福气,他竟然认识了王进。王进是谁啊?了得!这位王进先生是皇上身边警卫部队前任教官(禁军教头)。其实,史进得感谢高俅先生,如果没有高俅先生,史进根本没有可能认识王进,更不要提跟着王进先生学习什么武术了。王进是禁军的高级教官,你史进想认识就能认识得了吗?你就是慕名而去,人家也没有工夫见你啊。这下可好,王进晦气了,你史进福气了。

评

录

王进怎么会跑到史家庄来了呢?唉,简短截说吧,王进的 工作本来干得好好的,可是祸从天降。新任的顶头上司高太 尉,过去跟王进家里有点儿过节儿,上台之后,就先报私仇,非 要整治他,今天当众点名批判你,明天就兴许捏造个罪名把你 送进牢里呢。官大一级压死人啊。我惹不起还躲不起吗?王教 官只好离任逃匿了,中途投宿在史太公家,偶然看到史进的武 艺不中用。王进是一个有良心的人,大概也是为了报答史太公 的热情招待之谊,便用心教了史进半年时间(估计王先生的食 宿费都被史太公免单了,王先生肯定不会白教啊。这回可是送 上门来的好家教啊), 史进跟着王进老师认真学习了十八般武 艺。还真是出息了。看起来,天下真是没有笨学生,只有笨老 师。要是想提高学生的学习质量,还得从老师抓起啊。谈歌的 儿子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他们班里的考试水平,总是排在全 年级最后,班里学习成绩最好的学生,也就是一两个,可拿到 外班去比较,也只是中等水平。气得班主任总开家长会,学校 要求家长们抓紧学生们的课外作业,弄得家长们一个个灰头 土脸,全无光彩。时间长了,这样的家长会总开,家长们都开始 怀疑自己的孩子是笨蛋。可是,细想也不对啊,一个笨蛋,两个 笨蛋,不能全班四十多个学生全是笨蛋啊!后来,家长们明白 了,得换班主任,于是,找校长,一齐找。校长扛不住了,就换了 班主任。果然,全班的学习成绩都上去了。这又是一个只有笨 老师,没有笨学生的当代例子。此是闲话。打住。

生活的经验告诉我们,很多人落后挨打的时候,倒是挺老

实。可是,往往禁不住自身水平的提高。要是没本事,倒是老实厚道些。有点儿本事,常常就盛不下了,就得耀武扬威了。这句话用在史进身上,真是一语中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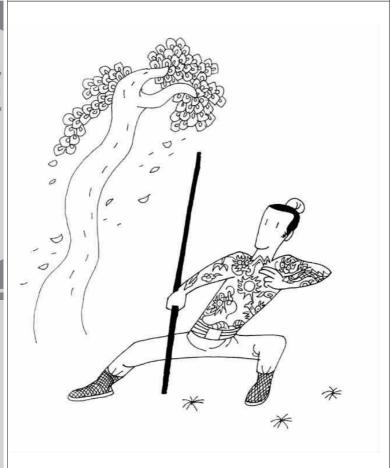
有了本事的史进,从此便是蛮横了起来。他仗着这一身从 王进先生那里学来的好本事,跟少华山的土匪们开始持强硬 态度,对着干!为了提防土匪骚扰,保卫村庄,他成立了民兵武 装组织,积极训练,准备打仗,有点儿村民自治的味道。这应该 是利国利民的好事儿啊。可是土匪们狡猾啊。当土匪们与史进 较量了一番,知道根本不是史进的对手,便磕头作揖拜史进当 老大了。这一招阴损啊,是自古以来恶人们惯用的伎俩。打得 过你,你得叫我爹;打不过你,我叫你爹。所以说,恶人里边绝 少硬骨头,多是软的欺侮硬的怕。

史进,年轻啊,还真是不禁捧,几句话就给捧得晕晕乎乎了。于是,就跟黑道儿上的朱武、陈坚、杨春三位交上朋友了。朋友嘛,就得有来往,今天你送我点儿东西,明天我还你点儿礼物,隔三差五喝一顿儿,高兴了再搓一晚上麻将,或者再唱唱卡拉OK什么的。一来二去,史进跟他们从普通朋友进一步混成铁哥们儿了。这便要携手并肩与官府作对了。若说别人是被逼得没办法才拉竿子起事当土匪的,史进还真算不上,他是自找的。你好好过你的富裕日子不就行了嘛!不!怀藏利器,杀心自起。已经有了两下子的九纹龙,绝不会再甘于寂寞,脾气也肯定见长了。不是有人向官府告状吗?告吧!我史进就是不怕!我就是跟朱武、杨春、陈坚三个好上了,怎么着吧?打就

水浒

人物品评录

虎头蛇尾的史进



虎头蛇尾的史进

打,一不做,二不休,索性放火烧了自家的庄子,杀退了来抓捕 朱武、杨春、陈坚的官兵,上山当土匪了。这是史进走上黑道儿 的开始,也是他人生中最辉煌的开端。

可惜了,史进这个人物在《水浒传》里不大出息。初读《水 浒传》,总感觉史进能闹点儿什么事情。他出场很早,似乎王进 这个人物的出现,就是为了给史进作铺垫的。我们不妨回过头 来,再仔细分析一下书中的情节,王进的父亲王升因为在街头 痛打过还没有发迹的高俅,父债子还,高俅一上台,王进便遭 到了报复。谁也没长前后眼啊,王升绝没有料到高俅这种货色 会当了大干部,这可给自己的儿子找了大麻烦。大干部可是小 心眼儿,记仇啊! 上台之后就要报复王进。别看你王进是个什 么禁军教头,了得! 那是在老百姓眼里。在高太尉眼里,捏死 你,如同捏死一只臭虫。王进明白啊,他知道高俅上台之日,自 己便到了退场之时。高领导什么阴损的事儿干不出来啊?三十 六计,走为上计。跑吧!于是,王进半夜出逃,一路就到了史家 庄,史进这才闪亮登场了。是啊,铺垫了这么一大堆情节,一个 重要人物就应该出场了,预示着某个重要的故事就要发生了, 读者可是提紧了心,一路小心仔细地读呢。可是读着读着,糊 涂了。后来的史进也没有了什么重大事件。史进也没有引出什 么故事来嘛。谈歌想,这应该是作者的一处败笔。费了这么多 的笔墨,却没有能让史进站立起来,作者没有写好这个人物。 后来史进去寻师傅王进不遇,二次再遇鲁智深,便说他回去上 少华山落草。之后,也就是三山聚义了。再之后,他也就是下山

在东平府里去做内应,跟一个过去相好的小姐李瑞兰重温了一下旧梦,也就被李瑞兰出卖了,弄到了衙门里受了一回大刑(窝囊了一把)。再之后,他也就没有什么戏了嘛。用戏剧家的行话来讲,史进的戏份儿不够啊。

戏剧原则是什么?如果你在第一幕里,写有一枝猎枪挂在墙上,那么,至少要在最后一幕,要让这枝猎枪打响。要不你挂枝猎枪在那里干什么呢?小说的创作原则也应该是这样,如果你让开场人物隆重登场,那么这个人物不能最后悄然无息了。说白了,你不能把笔下的人物写丢了,这是写小说的大忌。可史进这枝猎枪就是没打响。如此看起来,名著是不是也会出现破绽?写到这里,或许有读者不高兴了,你谈歌牛什么牛啊?你连名著也敢挑毛病?别误会,谈歌是在讲道理。

实事求是,史进这个人物有点儿写"瞎"了。

还有一个问题,使史进名头响亮的是他的绰号:九纹龙。此绰号是由他身上文了九条龙说起的话儿。若说史进长成这个样子,跟史太公是大有关系的。穷文富武,这是老理儿。有钱人练练武术,没有什么不好。大概富人更想长寿,为了身体好,延年益寿,多过几天有吃有喝的好日子,才练武的吧。还有一说,富人吃不了读书的苦,才练武的。有人统计,科举考中的武举人、武状元,一概全是富家子弟。这也说明了穷文富武的传统。可是,看罢《水浒传》,能理解史太公让儿子练武,可不能理解史太公如何让史进在身上文了九条龙。或许是儿大不由爹,史进背着老爷子,自己找人偷偷文了身。但是,这件事依照谈

歌看来,史太公还是知道的。他同意史进跟王进学艺,证明了 史太公本人就是好武之人。可是文身这事儿,史太公如何会同 意儿子弄一身的龙呢?这好看吗?明明是有身份很体面的富家 子弟,如何非要弄出一身的痞气来呢?

说到文身,这里边就要牵扯到文化上的事儿了。人类自古就有文身的嗜好。外国人也有。中国人也是自古就有。这里得说明一下,文什么花样,这里边可有讲究。龙是中国皇帝专用的象征,一般老百姓是不能用的。如果你真是喜欢,你也不能明白着说,你敢在衣服上绣龙吗?这是反叛,可是要灭九族的啊!可话说回来,你如果文在身上,就没有事。你看史进,就敢文龙,而且还文了九条。你早上能吃九根油条,那是饭量上的事;文九条龙在身上,这是胆量上的事儿了。还天天光着大膀子在街上晃悠,显摆啊。可也没有人去朝廷那里举报。为什么?朝廷不管这种事。至少宋朝没有制定文身图案的标准与样式。大概只要你不在身上文上反政府的反动标语,谁也不会管的。《水浒传》里的人物,除了史进文身,还有一个浪子燕青,也是文了一身好绣。别人似乎都没有提到。或者别人文的图案一般化,也就不提了。

文身的习俗,中国虽然自古就有,但是似乎过去没有推广 开来。余生也晚,只是从书上看,解放前的旧中国有。比如,上 海滩上那些流氓阿飞普遍文身。新中国之后,似乎没有这种风 气了,反正"文革"前没有人文身。谈歌目力所及,一个都没有 见过。可现在满大街上,无论男女,青少年文身的可就多了。这 评

录

是不是好事?时尚?香港电视剧里的男女主角,常常文着身。谈歌怎么看也不大舒服。但是有一条可以肯定,文身者自己肯定舒服,否则人家文身干什么啊?街上打架的小痞子们,前胸后背胳膊上,总是文着飞鹰猛兽,让人看着眼晕。当然,文身是自己的事儿,可这也是社会的事儿。如果满大街都是文着毒蛇猛兽的男男女女,这是不是有点儿有碍国体啊?谈歌认识两位企业大老板,这两位带着的司机和秘书,前心后背、左膀右臂都是文着飞龙猛虎。我不知道什么样的商家敢跟这样的企业谈生意。可是人家的生意红红火火的。生意肯定兴隆啊。史进要是现在活着,肯定是保镖的材料啊。就凭这身文龙,九条!这身功夫,厉害!老板们肯定抢着要,年薪少不了。

话接着上边说,史进这个人物写得让人疑惑。史进的确是一个开笔很不错的人物,可是《水浒传》上怎么就没有深入地写写他呢?有一章写他与打虎将李忠(史进最早的师傅,本事不大,如果大,史进就不会再跟王进学什么武艺了。或许李忠真有点儿本事,要不怎么叫打虎将呢?这叫提前注册,弄得武松的绰号也得另起。不过,或许李忠真有本事,只是没有教史进。不然史进怎么会跟王进二次学艺呢?那史太公的家教钱白花了。这个人物,谈歌另有文章评论,这里不多写)一同跟鲁达(此时鲁智深还叫做鲁达,他还没有惹出人命案,出家是后来的事情)在酒楼上吃酒。鲁达跟这二位借银子,要接济一个卖唱的(这个鲁达也是,你一个人学雷锋,干吗拉上别人啊,赞助的事儿,从来就是自觉自愿的)。鲁达说:"借几钱给我,改日还

你们。"史进掏了十两,拍在桌上,还表示,"还什么,算了。"可是李忠只摸出了二两银子,大概心里还老大不情愿。鲁达挺不高兴,嘟嘟囔囔嫌李忠小气,没接。其实李忠未必小气,他此时的身份是一个江湖艺人,整天价在街上摆地摊,舞刀弄枪,挣点儿银子容易吗?钱来得辛苦,自然要小气一些了。这件事倒显出史进大方了。此时的史进,还没在少华山上当土匪的首领,腰包里的银子都干净。这样大手花钱,比之李忠出手小气,更显得史进大气。这一笔倒是见了些史进的豪爽性格。

写到这里,从生活化的角度去看史进,谈歌颇有些感慨。 史进,作为一个有钱人家的阔少爷,本来应该守着祖业过自己 美好的幸福生活,可是他不!他偏偏一步一步地走上了反叛的 道路,这里边有几分是社会的责任?有几分是自家的问题呢? 我们可以设想,如果史进不与王进相识,从始至终就是那几下 子花拳绣腿的三脚猫功夫,史进绝对不会最后当了土匪。当土 匪是要有资本的啊。换句话说,假如你要想当一个坏人,想干 一些坏事,还是要有本事的。如果你长得跟武大郎似的,在街 上遇到了篮球明星姚明,你敢对他下手抢劫吗?借给你几个胆 子你也未必敢下手啊。从古至今,一些富家子弟最后做出了东 逆不道的事情,大都是因为仗着自己有些能耐,觉得自己有两 下子了,才铤而走险的。艺高人胆大嘛。否则,他们大白天在街 上遇到几个小流氓捣乱也惹不起,见着条蛇也吓得脸发白,嗷 嗷叫,他们当然什么事情也干不了。史进如果是个窝囊废,他 也不会与少华山那几个土匪结识,人家也不会看得起他啊。史

进

虎

进?哪儿冒出来的?九纹龙?你也配叫?去,一边玩儿去!

史进后来死在了征方腊的战役中,总算是有一个交代了。 但终归,谈歌觉得史进是作者写得不成功的一个人物,虎头蛇 尾。有点儿可惜了。

此种看法对与否,方家指正。

鲁智深与郑屠夫打架的道理

鲁智深原来的名字叫鲁达。鲁智深是他后来当了和尚的名字。按照书上所描写的情节,鲁达应该是地方部队里的基层干部。可是细读全书,鲁达的干部身份有些可疑。为何这样说?书上讲他的官职是经略府里的提辖。提辖是什么职务?撇开《水浒传》,按照《宋史》上讲的,宋代总兵的职务掌管一万人,提辖掌管五千人,都监掌管三千人。但读《水浒传》,鲁达并不像担任这样一个高级领导职务的人嘛。《水浒传》有点儿吹牛了。无论怎么想象,鲁达也不像是一个掌管着五千人军队的长官啊。所以说,书上讲的事情,不能够全相信。什么是经略府?应该是镇守边关的军区司令部。看书上讲的也不像。按照《水浒传》上所写,大概就是现在乡镇里的武装部那样的设置。那《水浒传》上的提辖应该是一个什么职务呢?也不好说。反正官儿不大,我们可以试着附会一下,就好像现在的县武装部部长。你在县里的某个部门当部长,能跟人家首都的部长们比

吗?还有处长。人家的处长是有车坐的,你这处长是看车的。存车处处长。说笑话了。按照谈歌的猜测,鲁达大概就是一个相当于县武装部部长级别的干部,或者是副部长。硬要往军衔上套,估计也就是一个连长排长一级的干部吧,甚至还得低些。想想看,鲁提辖如果真的是一位掌管五千兵马的高级长官,后来处理郑屠夫这点儿破事儿,还用得着鲁长官伸胳膊挽袖子亲自出马吗?他只要随便扯嗓子招呼一声:"来人啊,给我把姓郑的收拾喽!回来论功行赏。"得,那他手底下的人都得争先恐后地抢着冲出去了:"弟兄们啊,立功的时候到了,鲁长官要我们收拾那个卖肉的郑屠夫。"行了,郑屠夫一家,甚至连猫啊狗啊的都留不下,得给灭了门。

先不说鲁达官大官小吧,谈歌也不知道鲁达这个干部是怎么当的,且说他上班供职的这个经略府,就算是一个武装部吧,可这个武装部是怎么管理的?鲁部长(或者叫鲁副部长)整天不上班,也没什么工作可干,就在渭城里溜溜达达。大街上逛逛,酒楼上坐坐,小酒喝喝,小菜吃吃。还总能欠账,欠酒账,欠茶水账(且不说这钱多钱少,你鲁达是挣工资的国家干部啊,还至于欠账啊。总不至于这经略府也拖欠职工的工资吧)。欠就欠下了,谁敢跟他讨要啊?这叫横吃横喝,美!鲁达部长为什么总在城里逛呢?城市里边热闹啊,花花世界有吸引力啊。甭听现在有人总天天嚷嚷:城市拥挤了,城市空气不好了,环境污染了,种种。可谁也不愿意离开城市。谈歌的一个老领导,退休之后在山里边买了房子,还圈了院子。他曾经兴致勃勃地

对谈歌讲:"山里的空气新鲜啊,我将来还要养猪养牛种花种菜呢。"说这话时,他一脸理想主义的表情。可是,他只住了不到一个月,就住不下去了。上次见到他,他说他已经有两年不去了。问他为什么?他不好意思地说:"不方便嘛。"怎么个不方便呢?就是别扭,就是委屈,就是不舒服。一句话,就是山里不如城市热闹。

古今中外,只要一有了城市,就自然有一批先富起来的人物。他们只要不破产,就永远是城市里最亮丽的风景。城市风景的基础是金钱交易,没有交易,商业就不能繁荣。商业不繁荣,那还叫什么城市吗,也就没有什么富人一说了嘛。富人是城市的主干,没有富人的城市难以想象。郑屠夫便是一个城市里的富人代表。于是,总在城里无所事事的鲁达,便和这个富人阶级的新秀遭遇了。

这应该是一场怎样的遭遇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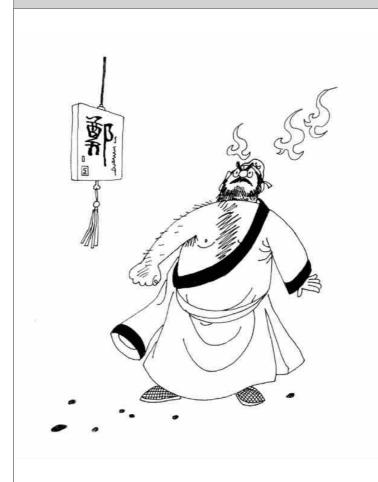
先分析一下郑屠夫这个有钱人的背景。刚刚说了,城市的繁荣与扩展,使得许多人富起来了。商业流通改变了许多人的经济命运,简单地说,商业流通改变了许多农民的命运(如果按照当代的理论,只有城市才能解决农业人口过剩的社会问题。这是一个大话题,这里不多说,谈歌也说不清楚)。郑屠夫是什么出身?书里没有细讲,谈歌妄自猜想,或许郑屠夫是一个很早就进城经商的农民,他一定有了大量的资金积累。否则,郑屠夫的生意怎么会发展得如此之快呢。按照鲁达的说法、郑屠夫似乎先是投靠在经略府门下,开起了一个肉铺子

评

录

(或许是经略府长年经费不足,也搞开了第三产业,事业单位嘛,财政开支,不好自家出面,就聘请了郑屠夫这样一个进城打工的农民。经略府的人入股没有?国家政策真的许可经略府这种纯事业单位聘用农民搞生意?),而后才逐渐富起来了。我们这里也没有必要仔细追问郑先生的发家史,也不必追问郑屠夫第一桶金的来历。反正人家是富起来了,谁眼热也没有用。

鲁达后来跟郑屠夫发生了对抗性冲突,以至于闹出了人 命。人们常常分析的是鲁达的性格原因,即他与郑屠夫的冲突 是性格冲突。人们往往忽略不计郑屠夫自身的原因,忽略了是 郑屠夫把鲁达逼上杀人现场的。我们不能忽略的一个事实是, 当城市渐渐膨胀起来的时候,一些富人挣到大把的金钱之后, 那种横行霸道为富不仁的行为,是肯定要惹起公愤的。鲁达与 郑屠夫冲突的直接原因,是郑屠夫要霸占金老汉的女儿金翠 莲,鲁达看不下眼去,有了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冲动,才找上 门去跟郑屠夫打架的。除去这一偶然性的原因,更深层次的必 然原因呢? 是不是鲁达还有一种仇富心态? 什么是仇富心态? 这种心态多是来源于富人的突然增长,对城市旧秩序的破坏 性冲击。当富人阶层突然膨胀起来的时候,城市的第一个反应 是排斥。因为富人的大批量出现,首先要破坏城市原有的生活 秩序,打破原来的阶层平衡。这个问题,这里就不讨论了。这应 该是经济学家和社会学家的课题。咱们还是来分析分析鲁达 与郑屠夫这一场架打得如何。



鲁智深与郑屠夫打架的道理

鲁达这场架打得说有理也无理,说胆大也胆小。

先说有理。郑屠夫也应该受到教育了。他实在也是太可恶 了,一个卖肉的,大概就是到乡下收购,然后到城市里,大秤 进,小秤出,秤杆子找点儿蝇头小利,也算是小商小贩起家,乍 富起来了。或者郑先生曾经是干别的行当,后来赔了本钱,再 就业开铺子卖肉?不管怎么样,郑屠夫这一下子就卖出了名 堂,就跻身于城市新贵的行列了。按书中的情节交代,郑屠夫 并不是什么名门出身,也不会有什么书香门第传承。就他干的 这个行当,也应该是个苦出身。可是中国人有时真不能有钱。 有了钱就烧包儿,有了钱就胡闹,有了钱就不是他了,吃喝嫖 赌全上来了。还自称是郑大官人。郑大官人也是你随便叫的 吗?那是一种社会上的荣誉称呼,一种社会身份。好,就算你郑 某人是图虚荣,想自封一下,那你就自封一下,你就算是郑大 官人了,牛!你郑大官人有钱了,牛!开始放高利贷。还打人家 金姑娘的主意。更牛! 可这就赶上你倒霉了,谁让你遇上喜欢 管闲事儿的鲁达了呢。你就牛不起来了哟。鲁达在部队是受过 正规的传统教育的,见到这种气人的事儿,他能不管吗? 肯定 管! 你郑屠夫再有钱,你再牛也就是个土财主,你再牛也是个 卖肉的。你没有很硬的政治背景,你没有做官的亲戚朋友,你 绝不是鲁达的对手。再者,你凭什么要霸占良家妇女。从媒体 的舆论上你也不占优势啊。就算你认识报纸电视台的记者,经 常请他们吃吃喝喝,混得跟哥们儿似的,他们也不好出面硬偏 向你啊。这场架,从一开始,郑屠夫就理屈,就处干下风,就输 定了。从各方面分析,他跟鲁达根本就不是一个重量级别的。

我们再说鲁达这一场架打得无理。鲁达,你作为一个职业军人,为何总上街闲逛乱走?吃肉喝酒,还赊欠酒账茶钱?军风军纪哪里去了?作为大宋的国家武装部队里的基层干部,肯定也有纪律,肯定也有纪检委一类的部门监督吧?绝对不能允许一个职业军人上街跟人动手打架吧?如果说你走在街上,遇到了偶然发生的事件,比如,公共场所有坏人捣乱,公交车上有歹徒持刀抢劫,你鲁达遇到了,看不下去了,怒火中烧,冲上去打几拳,这还算得上你见义勇为;可是你鲁达找到人家铺子上去寻衅,这岂不是有碍军风军纪,失了体统?就算郑大官人有毛病,问题多,民愤大,欺男霸女了,可这是地方上的事,你可以去报案嘛,你可以去起诉他嘛。你找治安部门了吗?或者你打110报警了吗?无论如何,也犯不上你一个军人出面摆平这事儿啊。鲁达这一架打得的确无理。

再说胆大。鲁达不愧是一个英雄,路见不平,拔刀相助。听说街面上有了这样一个混蛋欺侮人,哪里容得下?走,找他去。管你有钱没钱呢,管你大官人小官人呢,管你是卖肉的还是吃肉的呢,打就打。而且还不讲速战速决,很是拿郑屠夫开涮了一把,一会儿要肥的,一会儿要瘦的。直把个郑屠夫折腾稀了。众目睽睽之下,光天化日之下,就在当街收拾这个城里的新贵,看客们好不解气。鲁达胆大矣。

再说胆小。猜测鲁达对这场架最初的设想,他大概只是想教训教训郑屠夫,绝没想弄出人命来。可是出手没轻重,郑屠

评

录

夫不经打,死了。鲁达也吓得逃走了,连公职都不要了。不就是打架吗?而且还是见义勇为之举,而且还是郑屠夫先动的刀子,你鲁达不过是正当防卫。出了人命,可以向官府说清楚嘛。你跑什么啊?写到这里,还不能说鲁达胆小,还得说鲁达聪明。书上是这样写的:他看出郑屠夫死了,心里慌,却稳住神,沉住气,口气轻松地说:"你这小子装死嘛。"说完,就一溜烟儿地走了。一出城门便溜之大吉了。有读书人讲,这件事情上反映出鲁达的性格,这事如果换上李逵,肯定不知道跑,还傻呵呵地等着人鼓掌呢。换上武松,也要好汉做事好汉当,等着官府来拿。如果碰上杨志,也说不定拉上几个旁观者作证,到衙门里去说理:"大家可都看见了,是他先欺侮人的。你们各位到衙门里可得给我作个见证啊。"可是,鲁达不是李逵,不是武松,也不是杨志。他先跑了再说。由此说,鲁达身上有好汉不吃眼前亏的人生经验。

其实,如果我们再深层次想一想,鲁达与郑屠夫这场打斗,与其说是鲁达路见不平,拔刀相助,莫不如说城市的贫民与富人的冲突。至少,读者们在阅读这一个情节时,情感上是偏向鲁达的。为什么?自古以来,富人与穷人是一对不好调和的矛盾。我们不能讲仇富心态是一种正常心态,但是,这却是一种不好避免或者说不可避免的心态。即使郑屠夫这个人没有霸占金翠莲的念头,甚至没有任何招人恨的举动,那他能避免与穷人的日常摩擦吗?很难。因为商业利润具有投机性,就注定了商业中的欺诈行为难以杜绝。谁能保证郑屠夫在生意

上不会偷税漏税?在日常经营中不会缺斤短两?所以,人类从古至今的所有商业活动中,不可能避免一些人突然暴富。还是因为暴富,城市里就会猛烈地加剧贫富不均的进程,就可能出现鲁达这样与富人争斗的人物。阶级斗争这个观点或许已经过时,但是,阶层分析的观点还是要讲的。无论如何,郑屠夫是很难避免与鲁达这场打斗的,即使没有鲁达,也会有张达、李达,或者王达站出来,与郑屠夫或者张屠夫李屠夫过不去的。这是仇富心态造成的。鲁达应该是城市贫民阶层的代表。

鲁达最终是逃跑了,他这一跑,世上便没有了鲁达,江湖上出现了一个大名鼎鼎的鲁智深。鲁智深是什么人物?并无慈悲之念,何曾尊过佛道。从来不修善果,只爱杀人放火。这江湖上还好得了吗?

咱们接着看鲁达后来的命运。鲁达逃走,本意是躲这场人命官司的。怎么躲?此时的鲁达还没有上山当土匪的心思,我们可以判断,鲁达此时还不想过那种杀人放火、拦路抢劫的日子。那怎么办?还有一条路:出家。有人读到这里,就产生了疑问,古时候这种法律如何制订的?解释不通嘛。为何有了人命官司就可以出家啊。莫非官府跟寺院有过什么默契的交易?全国那么多寺院,岂不都成了杀人越货的歹徒们的避难所了吗?其实,并不是所有犯了罪的人都能出家,从书上看,寺院也不是什么人都收留的,鲁智深出家是走了后门的。他是拿着赵员外的一封推荐信,才去了寺院。人家寺院的领导是碍着赵员外的面子(赵员外当然是有钱有势的人物,肯定也是那一带的知

评

录

名人物。或者就是赞助过寺院一大笔钱、寺院一定欠他的人 情。否则他哪里有什么面子。),留下了鲁达。这一下,寺院算 是吞下了一颗苦果。古今中外,举凡走后门进入某一个单位 的,大都不合格。鲁智深也没能逃过这个法则。他既不是自幼 就一心向佛的虔诚之徒,更不是有什么佛学院毕业文凭的莘 莘学子,他能懂什么佛门规矩啊,虽然剃度了,虽然有了法号 了,可是照样喝酒吃肉啊,而且喝醉了,就大耍酒疯,砸了山 门,大闹了寺院。可是寺院领导还得碍着赵员外的面子,不能 开除鲁智深的寺籍啊。于是还得给他调工作,调他去了寺院的 后勤部门,种菜园子。按说这是一个利润空间很大的美差。承 包下来,每年可以有很丰厚的承包利润。如果就此长期安顿下 来,鲁智深肯定能成为种菜大王,再想法引进一些新的蔬菜品 种,大面积种植,也能进入先富起来的和尚的行列。可是他遇 到了林冲。他的英雄性格再次决定了他的命运,鲁智深再次拔 刀相助,他救下了险些被高太尉暗害的林冲,由此得罪了高太 尉。高太尉可不管你是不是和尚,抓!如此看来,当和尚躲官司 这个经验也靠不住了,得看你是什么跟什么人物惹上的官司。 郑屠夫死了,你鲁达去当和尚没事。可是惹动了高太尉这样的 高级领导,你当和尚就不行了。

此时的鲁智深再也无路可走,便只能上山落草了。这也是 鲁智深万般无奈的一个选择。

读《水浒传》,鲁智深是很让人喜欢的一个人物。他是一个真正的性情中人,脾气虽然暴躁,却不像李逵那样胡乱杀人。

他非常理智,行侠仗义,从出场到最后,全是帮助别人。先是帮金家父女,后是帮林冲,才一步步被逼无奈上了梁山。他的性格与社会是相对抗的。应该说,鲁智深是因为性格的张力,才落草当了土匪的。

鲁智深最后圆寂了。书中写一个禅师给念了几句法语(也就是致悼词):鲁智深,鲁智深,起身自绿林,两只放火眼,一片杀人心……(手边没有书,后边几句忘记了)这是对鲁智深盖棺定论的评价吗?

谈歌总感觉这几句评价写得不对,鲁智深并不是这种性格啊。至少,鲁智深有情有义的那一面性格没有写进去。

武

录

种

武松不是情种

想说说武松。

中国人谁不知道武松呢?谁不知道武松打虎的故事呢?在 中国古典文学的人物画廊里, 武松应该是一个非常出色的虚 构形象。如果按照眼下时兴起来的排行榜,武松应该是位列前 三名的。

对于武松这个人物,民间历来有许多的文章和口头文学 流传至今,民间的曲艺和戏曲也不少拿他当主角说事儿。他的 知名度之高,影响力之广,与之比肩的不多。用一句时下的语 言,武松应该是一个绝对的"超级男生"。谈歌问过许多朋友、 他们最早启蒙的"水浒知识",大都是由武松打虎开始的。水浒 人物的故事在中国民间流传最多的,最广的,也大多是武松的 故事。中国老百姓大概没有不知道武松的。武松的影响力应该 是巨星级别的。如果他活到现在出来拍广告,在中国各电视台 的价位应该是最高的。多少年来,说书的,唱戏的,画画儿的,

武

靠武松吃饭的种种艺人,实在是很多。用现代的说法,这是一个市场利润空间很大的人物。一个武松养活了多少艺术家啊。 谈歌至少知道,盖叫天先生就是以演武松大红大紫起来的。

武松是一个什么样的人物,咱们先分析一下武松的身份。

有一种传统的说法:《水浒传》是一本描写农民起义的小 说。其实这是一种误读。《水浒传》这部小说里,梁山好汉中真 正是农民身份的,不过阮氏兄弟、解珍、解宝几位,极少。梁山 好汉的个人成分,大多是一些基层官吏、在职军人、乡绅地主、 没落的文人,以及一些无业游民。武松算哪一类呢? 以他出场 时的身份来说,他大概应该先算作农民混进城市里的游民。为 什么这样说? 武松是在清河县打死了人(后来得知那人没死). 出来躲案子的。他属于有重案在身、盲流一类的人物。他身上 肯定没有身份证、暂住证什么的。因此可以说,武松是由一个 农民的身份,因为犯罪后逃匿,摇身一变,成了城市里的无业 游民。也由此,武松开始在江湖上渐渐冒头了。他后来因为一 个非常事件,即他在景阳冈上打虎,突然爆出大名,被政府破 格录用,当上了阳谷县里的捕头,专门负责办理县里发生的刑 事案件。武松的身份,此时要归到基层官吏这一类人中去了。 武松绝对是想好好干工作,做一个称职的国家公务员,安安稳 稳度过此生。这应该是武松参加工作后的真实想法。

我们不能怀疑武松当了捕头之后就是官迷,他大概是想,好不容易在阳谷县找了这么一份正式工作,国家给自己发着工资,还有职务补贴,好事儿啊!自己一定要凭着本事吃好这

品

碗饭,再跟哥哥相守着,这也是一种天伦之乐。武松从小没有了父母,是武大把他一手(一把屎一把尿。中国人都爱这么说)拉扯大了。应该说,武大在武松心目中,有父亲的影子。武大是一个视长兄如父的典型示范。如此说,幸福生活的大道已经在武松的眼前铺展开来,武松由此认真努力地工作下去,将来即使不提拔,但是稳稳当当的小日子,就算是握在手里了。日后再娶上一房妻子,生儿育女,美哉美哉!可是,偏偏闹出了一个西门庆,这就把武松逼上了狮子楼的杀人现场。书读到这里,不禁悲从中来,西门庆登场,闯入了武大的生活之后,武松别说想当好公务员了,就是想当一个自食其力的下岗工人,也办不到了哟。由此,武松的幸福生活就被西门庆蛮不讲理地撕成碎片了。

武松如何会与西门庆遭遇了呢?读者都知道,责任百分之百在西门庆。武松无论如何也躲不开这一场遭遇。我们接着读小说。

西门庆算是一个先富起来的城里人。既然富了,人们只能注重现实,而不能去追究他的原罪。那年代可以正大光明地包二奶,似乎是一种时尚(当代又如何呢,有钱的,没钱的,有权的,没权的,一些人不也是热衷于这种游戏吗!)。于是,富裕起来的西门庆便开始享受生活了,便喜欢在女子身上下些工夫了。话说那一天,西门庆偶然遇到了武大郎的老婆潘金莲,潘金莲长得漂亮啊,西门庆搭上一眼,就看中了,他就立刻心猿意马起来,想把潘金莲包作二奶。这男女二人眉来眼去,就有

了点儿那个意思。这时候,偏偏又挤进来了一个王婆,她第一想拍西门庆这个富人的马屁,第二想挣点儿中介费。于是,王婆从中拉皮条,于是,加速了西门庆与潘金莲之间的情感升温。二人开始有了私情。

武大郎的悲剧由此开始。武松想干一辈子国家公务员的理想,也在暗中悄然破碎。而这突如其来的生活变化已经在西门庆与潘金莲的爱情中不断加剧而且冲刺了,武家兄弟二人,还一点儿感觉也没有呢。

西门庆与潘金莲通奸这件事,跟民间常常发生的那种男女私情没有什么大的区别。赌出贼凶,奸出人命,这是人类自古以来的通例。中国外国一个样子。可富人西门庆未必会这么想,奸出人命?出什么人命?照我西门庆这样的身份,能出什么人命?西门庆,横!就算是我西门庆跟某某人的老婆私通了,那男人也得老老实实戴着绿帽子。你惹不起我啊。我西门庆先生是什么人物?我是城里的名人嘛,纳税大户,重点扶植的民营企业家,我还是这个会那个会的常务委员呢。行了,你武大年就是戴了戴绿帽子吗?你在乎个什么劲儿嘛!你真要是在不就是戴了戴绿帽子吗?你在乎个什么劲儿嘛!你真要是在不不就是戴了戴绿帽子吗?你在乎个什么劲儿嘛!你真要是在不不就是戴了戴绿帽子吗?你不想忍着?那行,西门庆县军不不,那你就离婚。你老婆潘金莲就归我包养了。你实在不愿离?那你可得忍着。什么?你不想忍着?那行,西门庆县里有人啊,县长就跟我是哥们儿。能把我怎么样?这应该是西门庆先生的逻辑。可是,西门庆先生的逻辑出了问题,西门庆把"有些"当成了"全部",在逻辑上叫做把"特称"当作了"全称"。这

水浒

人物品评录

武松

不

是情

种



武松不是情种

逻辑就不通了。他就没有想到,这事主武大偏偏有一个兄弟。而且这兄弟偏偏是武松。这事儿就热闹了,也严重了。你西门庆有钱怎么样?你是民营企业家怎么样?就算你跟县里的领导熟门熟路又怎么样?就算你跟市里省里的领导是铁哥们儿又怎么样?武松绝对不会买你的账,我不杀了你西门庆,怎么能出胸中这口鸟气。这是武松的逻辑。于是,就有了血溅狮子楼。写到这里,再奉劝时下一些有钱人,前车之鉴,您千万别走西门庆先生走过的路,你就算是有钱,你就算是县里的或者市里的或者省里的名人,你就算是县里或者市里或者省里的领导的铁哥们儿,你也不能肆无忌惮地欺男霸女,你也不能随随便便给某一位底层男人戴绿帽子。你知道什么时候冒出一个武松来呢?中国从古至今,从来就不乏武松这样的人物。

手边就有一张报纸。讲南方一个案例。有一个做食品加工的老板,姓陈,也是农民出身,进城十几年,干得不错,力也出了,汗也流了,生意就兴隆了,就有了多少万多少亿了,就成了当地的名人了。古人讲,贵易友,富易妻。这话现在也不过时。这位陈老板就想换换老婆。老婆换了几届,他还是不满足,他看上了一个手底下的漂亮女工,姓赵。可是这位赵女工已经结婚了。男人姓林,也是这个陈老板手下的工人。按说,兔子不吃窝边草,可是这位陈老板就是盯上这窝边草了。非吃不行!按照报纸上写的,他先是用小恩小惠拉拢这位漂亮的赵女工,就渐渐地热乎了,然后就顺理成章地有了那种事情。按说,事情到此也就应该为止了。现在社会开放了嘛,这种事情,人们已

品

评

录

种

经司空见惯。你们这种关系,顶多是自己幸福,别人不幸福罢 了,也没有人会把你们扭送到派出所。可是,这个陈老板不仅 要朝朝暮暮、还要天长地久、非得把这位赵女工娶到手里不 可。于是,就先是把赵女工的林男人给开除了。然后,就逼着赵 女工回去离婚。这位赵女工的行为,也实在让人泄气,她还真 就是那种见钱眼开的主儿,她还真就爱上了这位有钱的陈老 板,回去就闹腾着离婚。赶上那位林男人也想不开,死活不肯 离(都说女人想不开,这男人也真有想不开的)! 不离? 你不离 可不行,陈老板着急啊,就动邪的了,雇佣了一帮社会上的地 痞流氓,打了林男人好几次。最后一次,还把林男人打到医院 的病床上去了。这下就惹出祸事了。这个林男人有一个妹妹, 姑且就叫她林妹妹吧。林妹妹性格刚烈,她可不是《红楼梦》里 那位弱不禁风的林妹妹,她可是一个"女武松"的脾气,当下就 扯着赵女工的脖领子,找到陈老板的办公室,质问:"你们凭什 么打我哥哥♀你们两个狗男女做下了好事,还打人♀"越说越急 眼,陈老板就喊保安,要轰林妹妹出去,谁能知道林妹妹腰里 掖着把刀子呢……这林妹妹真成了一个"女武松"。此是插话。 打住。

行文至此,想到了一个老话题:自来一些学者专家研究武松这个人物,总是津津乐道地猜测武松跟潘金莲之间那点儿男女事。这真是中国自古以来的读书人的悲哀啊。谈歌一直奇怪,为什么中国的文人总是对这一段故事感兴趣呢?实际上,无论七十一回本,还是一百二十回本,《水浒传》这本小说里,

武松与潘金莲根本没有那种关系嘛。可是多年来,一些读书的 文人,还是从字缝中读出来了武松与潘金莲那种微妙的男女 关系。研究来研究去,或者说潘金莲暗恋着武松,或者说武松 是强按欲火,有贼心没贼胆。是不是这种情况?书中根本就没 有这么回事嘛,可是从来的文人大都这么说。众口铄金,武松 就算是真还活着,作为当事人,这事情还真是说不清楚了。当 代一个作家还专门写过一出戏,研究武松的性心理活动。这位 作家的研究结果证明,武松先生的确是暗恋着自己漂亮的嫂 子。如果这么推测,那么武松与西门庆之间,就不存在为兄报 仇的事情了,纯粹成了两个大老爷们儿为了一个女人争风吃 醋的故事了,武松杀人的动机和社会价值就得大打折扣了。如 果再使用这个逻辑分析上边的那个"女武松"呢?莫非,她也是 跟她嫂子争风吃醋?

其实,这是中国文人的无聊。

还别说,这无聊的本事真大。中国自古以来,无聊的文人就不是少数,是一种大面积无聊。其实,说穿了挺没劲,并不是武松喜欢潘金莲,而是那些无聊的文人自己喜欢潘金莲,就拿着武松说事儿。这叫什么?意淫!写到这里,不禁想到当下文坛上许多作家乐此不疲地大写特写这种性文学,就是自古以来中国文人骨子里的那点儿毛病。你瞧吧,某部小说里,某某男主人公会跟几个如花似玉的女子都有肉体关系。或者说,某某喜欢他,谁谁谁暗恋着他。至于吗?你能有多大的魅力啊?女作家也跟着起哄,一开篇便是与男人做爱。不就是那么点儿

评

录

种

事吗?你们就真的就那么招人待见吗?真叫男人那么苦苦地相思吗?那是张艺谋电影里的台词:安红,我想你,想你想得睡不着觉。

更没劲的是一些评论家,也跟着无聊。举凡这些作品,只要是写了男女之间那点儿事儿,只要是情节写得精彩,细节真实而且生动,像三级片似的,就一律被评论家们看作揭示了人性的深度作品。多少年了?评论家的观点就没有变过。谈歌就是闹不明白,人性的深度为何总能联系上这种脐下三寸的事儿呢?评论家们除了这点儿事儿的深度或者浅度,还知道别的深度吗?

谈歌相信,当年施耐庵先生写武松这个人物时,绝不会是这种想法。拿着武松发挥,本来就是一些无聊文人的事情。曾经看过上世纪三十年代一篇写石秀的小说,还是一个挺有名的作家写的,硬说石秀跟潘巧云有一种复杂的情感。什么复杂情感?这不扯淡吗,不就是男女间那点儿事情吗?作者还描写石秀揭发裴如海(那个偷情的和尚)的心理,说石秀这样做是出于本能的嫉妒。作者硬能认识到这一步,这个问题就真是无道理可讲了。可人家《水浒传》的作者根本就没有这样写啊。

我们接着读武松。看到后来,武松醉打蒋门神,这一回写得生动活泼精彩纷呈。谈歌这里要提问了,蒋门神有一个老婆,就是让武松抱起来扔进酒缸里的那一个女子,谈歌不知道这些评论家读到这里会有什么想法?武松跟蒋门神的老婆莫非是初恋?或者蒋门神的婆娘曾经拆散了武松的某一段姻缘?

武

否则,武松为何对这女人这么大的仇恨,硬给这女人扔进酒缸里去了,这也太不爱护妇女了。所为何来?或者是武松对蒋夫人由爱生恨?谈歌相信,评论家们肯定有自己的"爱情"想法,可你们得给说圆了。好,接着说,大闹飞云浦之后,武松血染都监府,也杀了不少女人。希望联想丰富的评论家们也把这些女子挨个排列出来,分析一下武松当时的性心理活动状态。

不可否认,中国传统文化里,有相当一部分色情文化。从唐诗宋词到明清小说,写色情的着实不少。发展到现在,文学圈子里有了一种怪论,不写男女间的事情,似乎就不是好的文艺作品。这似乎也是当代中国文人圈子里的一个心照不宣的共识,成了文学惯例。几大名著,《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等小说的成就,真的就不及《红楼梦》吗?其中一个很大的原因,就是上边的几部书里缺少男女私事的故事情节罢了。这个秘密一经拆穿,便无稀奇。但是,唐诗宋词留下来的绝大篇章,涉及男女的却少,并不是唐宋年代少有人写男女情感的作品,而是写好流传下来的不多。而明清的一些情色小说,写得也不见得怎么精彩,却影响当代甚重。谈歌不好说当代的男女作家们都是色鬼花痴,但是,过于注重男女关系,却是当代作家的一大特点。扯得远了.打住。

武松最后的下场是出家了。他还落了一个残疾,一只胳膊扔在了征方腊的战场上。关于这一点,文人们也有自己的看法,说这只胳膊之所以丢了,是因为被他嫂子潘金莲摸过,所以武松必须截肢。是这么回事吗?

物

再说明白一些,武松并不是情种。情种都是无聊的文人。

武

松

不

是情

种

杨志下岗之后的困惑

杨志的绰号很响亮:青面兽。这个绰号指的是他脸上的胎记(注意,这胎记是天生带来的,不是后天整容)。如此说,杨志应该是一个面目十分凶猛的男人。人不可貌相,此人长相虽然困难了些,却出身高贵,他是宋朝开国将军杨继业老令公的后人啊。可是,出身这个词儿,永远靠不住。想啊,多少开国皇帝的后代子孙,现在也有落魄的,也有满大街要饭的。自古以来,老百姓就有富不过三代的俗话。杨老令公虽然风光,可是到了杨志这一代,也就没落了。杨志的个人事业,也远远没有达到祖宗那样辉煌的高度,他只是国家的一个小小的公务员。他的工作任务是押运花石纲(什么叫花石纲?书里没有注解,谈歌胡乱猜测,大概是一种建筑材料,或许是皇上弄去搞室内装修用的),往京城运送。这是一项长途押运的工作,辛苦,劳累,而且危险。因为总有一些想发横财的不逞之徒,跃跃欲试,妄图半路打劫。杨志干过多少次这种辛苦差事?书中没有交代,大

概次数也不少了。可是这一次却出事了,风急浪高,半道儿上船翻了,花石纲也都沉了。读到这里,还有读者跟着瞎出主意: 赶紧打捞啊!唉,打捞什么呀,那时候还没有打捞队这种职业呢。

得,出了这么一场事故,杨志的饭碗就算砸喽。

那时候的公务员制度似乎不像现在这样宽松。如果放到 现在,算不了什么大事。不是翻船了吗?你杨志又不是故意的, 你又没有脱岗。这是自然灾害,不可抗拒的嘛。行了,你检讨一 下,把事故的原因写清楚,然后找干部管理部门调动一下工作 就是了。那时的干部管理制度似乎挺严格,出事儿了?下岗。没 商量!怨不怨你?那不管,谁让你赶上倒霉天气了呢?谁让你 出门儿不看天气预报呢?杨志便是没有差事了。这失业下岗没 工作的事儿,自古就不大好办。下岗面前人人平等,不管你是 不是什么杨老令公的后代,反正你们家现在没有掌权的。如果 有掌权的,你杨志能下岗啊?假如你有亲戚当领导呢,不用亲 自出面,让秘书一个电话打过来,"喂,你们那儿有一个叫杨志 的吧,那是领导的亲戚,你们给他重新安排一下工作吧。"得, 就得给你重新安排了,可能还是个肥缺。可是你没有这种硬亲 戚啊。你只好下岗喽。这真是一个让人头疼的问题。想想看, 杨志也不是七老八十了,年纪轻轻的,总得找个职业啊。倒不 是杨志是一个闲不住的人,他总得吃饭啊。可是工作不好找 啊,杨志得钻钻门路。于是,他就来到了东京。东京是什么地 方?是大宋国的首都啊。全国的干部任免,都一揽子归这里管 啊,就业的路子和机会,就比一般城市多。杨志想谋个差事,只能来东京试巴一下了。用现在的话说,他到首都来发展了。实事求是地说,杨志这种撞大运的心态,跟现在的"北漂儿"也差不到哪儿去。

曾经见过一篇评价水浒人物的文章,严厉地批判了杨志。 作者吗,谈歌这里不便提起了。他的观点是,杨志挺没劲的。他 好歹也算是一条汉子,怎么能跑到东京钻营门路呢?结论,杨 志就是个官迷。这个观点,谈歌不敢苟同,至少,这话有些不中 听。这里边的事情要细细分析。且说杨志这个人,他能干什么 呢?大概种田做工跑小买卖儿这类生计,他都是不会的。自小 舞枪弄刀,就是想在部队里弄个职务,吃军队这碗饭嘛。且不 说他是不是有野心,至少他是为了生计。这没大错,跟官迷不 官迷的没有关系。至少现在还没有关系。天大地大,肚皮为大。 他要吃饭啊。杨志应该属于那种找工作吃饭的人物,这跟跑官 买官根本扯不上,他也绝对还谈不到有什么远大的人生政治 理想。评价杨志,与我们评价其他一些历史人物一样,要实事 求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我们既不能随意拔高古人,也不能 瞧不起古人,更不能给古人栽赃啊。给杨志戴一顶官迷的帽 子,冤枉了。

杨志到东京,就是为了找工作,为了解决肚子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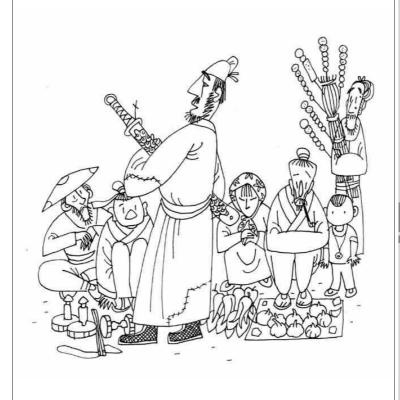
谁下了岗也着急啊。挣着工资还拿着奖金的人们啊,可别总说不腰疼的话。

但是,杨志这份工作的确不好找。东京城里已经换了高太

尉,高太尉主管着军事单位的用人权力,人家根本就不认识你杨志是哪棵葱啊,就算你杨志的祖宗杨继业老先生是耍大刀的,可是人家高领导是踢足球的出身啊。隔行如隔山,"高足球"绝对不会格外喜欢"杨大刀"啊。如此说,杨志已经到了举目无亲的绝望地步。可是那也得想办法啊,无论如何也得托人找到高太尉啊。高太尉说了算啊。杨志好不容易上下使钱打点,央求着人,总算把简历送到了高太尉办公桌上了,好歹也算见着点儿亮光了。可是高太尉看了简历,也不详细问问清楚,就破口大骂了一通:"滚!谁让你来的?快滚!"得,把杨志给轰出去了。

嗯?怎么回事啊?按说杨志也是托了人送了礼的啊,高太尉不应该就这样潦潦草草地把杨志打发了啊。你高领导就是不给杨志面子,也总得给来替杨志递简历的人一点儿面子吧?书读到这里,谈歌起了疑心,这里边一定还有其他原因。每件事情都是一个系统,都是由许多环节链条联系在一起的。高太尉如此混横的态度,一定是某个环节的链条中断了。或者杨志托的门子不硬?在高太尉那里说话不起作用?或者赶上那几天高太尉闹牙疼,吃不下、睡不着,正浑身不耐烦,便拿着杨志出气了?或者说,那位给杨志办事儿的主儿,根本就没有给杨志使劲,嘴上说帮忙,却黑着心肺把杨志送上的活动经费给匿了?唉,还别不相信,这天底下什么样的货色没有呢?

不管我们怎么猜测,反正杨志想在京城里找个工作的理想是彻底破灭了。



杨志下岗之后的困惑

录

惑

命乖运蹇的杨志也着实可怜了。人也白找了,礼也白送了,钱也花光了。接下来,穷兮兮的杨志该怎么办呢?写到这里,想起一个道理,人不怕遇到什么事儿,就怕遇到什么人。遇着这么一个不问青红皂白的高太尉还不算,那个泼皮牛二也硬是不讲一点儿道理地闯进了杨志的生活里。这就真成了老百姓说的,你要是赶上倒霉了,就是喝口凉水也得塞牙啊。可牛二不是凉水啊,他是一个天不怕地不怕的地痞。

杨志与牛二的遭遇战,是因为杨志到市场上去卖刀。杨志 卖刀就是出卖祖上的遗产。从古到今,人若是逼急了,是守不 住祖上的产业的。这里奉劝世人一句,尤其是那些喜欢收藏 的,甭指望着给儿孙后代留下点儿什么,手头上着急了,什么 都得给你卖了。谈歌有一个同学,非常热爱集邮,家里的集邮 册有近百十本。里边真是有不少珍品,据说"文革"的邮票都有 全套的。他曾经郑重其事地告诉过谈歌,这些集邮册,有些是 他父亲传下来的,他一定要继承下来,有些是他千辛万苦淘来 的。他非常珍惜,而且一定要传给他儿子。他儿子小时候,他就 给他儿子集邮,并且给他儿子讲这些邮票的来历。按说,这种 事听着都让人先出冷汗再出热汗,肃然起敬。如此珍惜收藏的 家庭传统,他儿子得把集邮册传给他孙子吧,这可是家传的大 事啊。前年,谈歌这位同学很不幸,出车祸去世了。得,今年过 春节,他儿子就把这近百十本的集邮册卖了,换了辆汽车开。 如果谈歌这位同学在天之灵得知了他留在世间的这些集邮册 落了如此下场,他会作何感想?当然,杨志卖刀是没有办法的 事情。这跟谈歌那位同学的儿子卖集邮册的动机不一样,卖集邮册是为了享受汽车,可气。杨志卖刀是为了吃饭,无可厚非。

杨志卖刀,的确属于万般无奈。杨志是富贵人家出身,有贵族血统。他自称是杨继业老将军的后人,他也是个替祖宗要脸的人啊,不到万不得已,他卖什么家传的宝刀啊?当然了,这事儿也不大好说,杨志属于下岗人员,为了好找工作,伪造一个假档案也是可能的。就算是,却也不顶什么事儿。谁还认你是谁谁的后代啊?君子之泽,五世而斩。没落到到处钻营的地步,杨老令公这点儿事,还是不提为妙。唯一能证明杨志出身的,就是那把刀了。如果这把刀真是祖传下来的,那就能证明杨志确是大户人家出身。可是,这把祖上传下来的宝刀,让杨志杀了人。诸位读者,你们说这祖上留下的东西是好还是不好啊?谈歌有一位朋友说过一句挺解气的话,别拿祖上留下的东西炫耀,那不是你的。拿出来显摆,只能说明你给祖宗丢份儿。这是也闲话,带过。

站在当代的立场上来分析这件事,杨志卖刀真实的意义在于,这可能是杨志下岗之后,二次创业的一次机会。按说,卖刀这件事并不难,上市场,找个摊位,交了卫生费、市场管理费,定个价钱,就等着主顾上前了。遇到了买主儿,双方讲讲价钱,彼此满意,就成交了。杨志通过这次卖刀,或许还真能生发出做个小本生意的念头呢。哦,敢情做小买卖儿也是一条生路啊,行了,我得赶紧办一个营业执照,倒腾一些旧货,每天也能赚些小钱来糊口,这是件好事儿啊。至少杨志是再就业了,至

惑

少也是减轻了社会就业压力了。谁知道在卖刀的过程中竟发生了事变呢。他遇到了牛二,一个惹不起也躲不及、绕不开的泼皮。刀,不仅没有卖成,还吃上了刑事官司。

牛二是一个货真价实的泼皮。这种人历代不绝,也叫流氓无产者。"文革"中曾经有人写文章给牛二翻案。给牛二规定的家庭出身好像是贫农。谈歌至今也不知道牛二这成分是怎么定的?外调来着?就算牛二是贫农家庭出身,仗着根红苗正,就当了泼皮,这也不是好事吧?那篇文章还说"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在那个特殊的年代,有人这样瞪着眼睛说胡话,咱就不跟着计较了。谈歌想说的是对于泼皮的态度,像这样欺行霸市的流氓,无论哪朝哪代,就是应该被专政的对象。害群之马嘛。可是牛二混得挺滋润,市面上的人都怕他。市场管理人员也一定惹不起他。而且牛二身边还有一批泼皮,这就是带有黑社会性质的团伙组织了。大凡这种敢于在光天化日之下,在市场上横吃横喝横抢横闹的主儿,都不是一天半天成长起来的,他们有勇气、有势力、有背景,一句话,有人在背后给他们撑腰呢。杨志跟这些人遇上了,还有别的选择吗?

设身处地想一想,无论是谁,被一个泼皮在当街纠缠住了,且不得脱身,也实在是一场麻烦。假如稍稍有些血气,作为一个男人,不消说是不是英雄了,不拼命才怪呢。由此说,杨志杀人也在理所当然了。牛二也算是活该,谁让他遇到杨志了呢?杨志是谁?青面兽!或许牛二在天之灵也后悔莫及,他欺侮杨志,真是看走眼了。他真是以为自己吃饱了、喝足了,谁也

不服了! 他把杨志当成外地进京打工的民工了!

杀了牛二的杨志被判刑了。按说,杀了牛二这么一个万人恨的主儿,如果有人出面说说情,杨志顶多算是一个正当防卫。可是谁能给杨志说情呢?当官儿的肯定要"公事公办"了。 充军。杨志被押送到了大名府梁中书那里。

应该说梁中书还是一个爱才的官儿。他看中了杨志一身本事,行了,你也甭充军了,就解除了杨志的充军身份,还把杨志给留用了。这就算解决了杨志的生计问题,也应该算杨志因祸得福了。杀了一个泼皮,出一口恶气,有惊无险,还找了一份体面的工作。幸运啊!可天底下没有白吃饭的地方。梁中书留用杨志,是看上了他一身的好本事。天底下的老板都一样,他们没有喜欢人才的,全都是喜欢利润,喜欢剩余价值。不能创造剩余价值的人才,那还算人才吗?咸菜也不算!没几天,梁先生就给杨志派活儿了,让杨志负责给他老丈人押运生辰纲。这就引出了晁盖七个人劫道的故事。杨志辜负了梁中书的期望,把生辰纲弄丢了。杨志算是给这"纲"坑苦了。上一次是花石纲,这一次是生辰纲,自己还成了官府悬赏缉拿的要犯。东北人讲话,杨志倒霉真是"钢钢"的了。

此时的杨志,大概已经是对前途失望至极,完全死了心。 唉,上山落草吧。

如果按性格归类,杨志应该是一个很天真的人。他自认为可以凭本事吃饭,岂不知这天下复杂啊,有时凭本事是吃不上饭的。你想凭着能耐,"一刀一枪在疆场上拼出个功名,好封妻

荫子",天底下做这种梦的好男人多了去,大都得碰得头破血流,灰心丧气,梦醒了拉倒。也该着杨志运气不济哟,找着了几回饭碗,可是总让自己砸了饭碗。这怪谁呢?点背,不能怨社会!

似乎也怪不着别人,但其中还是有些道理要讲的。自古以来,吃饭是人生的大问题,首要问题。我们接着上边写的推测,如果杨志卖刀卖得顺利,他是否就动了经商的念头呢?如果东京的自由市场管理得好,治安情况也好,没有坏人捣乱,或许杨志会长期经商呢?干上一两年,还兴许真能干出些名堂来呢。他在东京开一个"杨记旧货店"也未可知啊。谈歌曾经写过一些关于下岗题材的小说,了解过一些下岗工人的生活,他们中间有做生意失败了的,其中也有一些人,生意做不下去,直接的原因,就是跟牛二这类人物有关。你想啊,他摆一个菜摊儿,张三来拿一捆葱不给钱,李四弄走几个西红柿不算账,这小买卖儿还怎么做啊?行了,收拾摊子回家吧。

梁山好汉各有各的生活经历,各有各的上山落草的理由。唯有杨志,是属于找不到工作(饭碗),才上山入伙的。民以食为天嘛,为肚皮的事儿造反,也算说得过去。写到这里,谈歌真是无话可说了。

一忍再忍的林冲

一部《水浒传》,使林冲成了中国人近乎家喻户晓的英雄人物。逼上梁山这句成语,真正是由林冲引发而起。一个人能引出一条成语而且流传下去,也就不是寻常人物了。可这不寻常的人物确实是不好当啊,林冲有一本血泪账。儿时,曾随家长看过京剧名家李少春先生的《野猪林》,唱念做打,出神入化,一个鲜活奔放的林冲,撞得观众满眼。剧情杀心夺魄,至今历历在目。李少春先生已经作古多年,可是,那一句充满万世悲情的"大雪飘……",真是穿越时空,仍在戏迷们的耳畔震撼,余音不绝啊。

林冲,人称豹子头,武艺高强,在上梁山之前,是皇上身边 部队的军事教官。如果用现在的级别去套,应该是教授级的教 官。正高职称?虽不中,亦不远矣!

按说,一个男人,老实本分,知书达理,有一身的好本事, 又谋了一个薪水可观、待遇不错、有级别、很体面的正式工作

录

(八十万禁军教头),又娶了一个贤惠美丽的爱人,还有一个真 心疼你的老丈人,这不是世上的男人都能遇到的美事儿。可是 林冲偏偏都遇上了,着实让旁人羡慕啊。林冲一定很知足,他 心里的真实想法也应该是:好好在京城工作,一直踏踏实实安 心干到退休。是啊,夫妻恩爱,前程光明,小日子也过得红火, 至少是小康水平以上的好日子啊。赶明儿再生个大胖小子,那 还不得乐得屁颠屁颠的啊。放到谁头上,也是幸福的事情啊, 做梦也能笑出声来,遇到一个浅薄的男人,还不得美得走路顺 拐喽,美得鼻涕泡儿都得天天冒着。而且林冲还是个很稳当的 男人,不跳舞、不赌博、不泡妞、不吹大牛、不喝大酒、不打麻 将、不进歌厅、不惹是生非、不招摇过市、谦虚谨慎、戒骄戒躁、 遵纪守法、一慢二看三通过、有了快感也不喊!绝不会有什么 麻烦事儿落到他的身上嘛。可是,不想什么来什么,什么叫祸 从天降?大概就是指天上突然掉下来一块大石头,偏偏砸到了 你头上。不是你不长眼,是石头不长眼。林冲做梦也想不到,自 己的老婆让上司的儿子看上了、想上了、惦记上了(谁让你找 个漂亮的老婆呢),这麻烦可就出来喽。

倒霉还倒在林冲的性格上,他不是无耻之徒,他没有能像 吴起杀妻求将那样,把什么都看破了,只留下功名二字。如果 林冲真是一个无耻之徒,除了功名二字,什么也不认,那问题 就很容易解决了,也就不会有后来的麻烦了。上司的儿子不是 喜欢我的老婆吗?行,送给你,我再娶一个就是了。天下漂亮的 女人还不有的是啊。八十万禁军教头,高工资(送上了自己的

品

评

录

老婆,必然讨了上司喜欢,还不得再给长一级或者几级工资啊!)再找个年轻美丽的女子肯定是件容易事儿。我也犯不着为了一个女人得罪了上司的儿子啊。得罪了上司的儿子,就等于得罪了上司,我今后的工作还干不干了?我的前程还要不要了?一句话,我还混不混了?

麻烦就在于林冲很在乎自己老婆,他很忠诚于爱情,也很看重自己的小日子,他绝不肯出让自己的老婆。这一点很让人敬佩。

问题很快就发展到了僵持的局面,林冲站到了尴尬两难的境地。哦,你林冲的爱情观、家庭观都十分符合中国自古的道德标准,无可挑剔。可是你林冲得罪了上司,你美好的小日子还能过得下去吗? 甭说你的前程了,连你的小命都捏在上司的手里呢。摆在林冲面前只有两条路,要么,你把妻子当作礼物贡献出去,请领导的儿子笑纳;要么,你就得把高衙内这个混蛋宰了。这是不可调和的一对矛盾。这也是一种选择,是一种艰难的选择。

林冲会选择什么呢?

从人性的角度去体味,林冲心中当然是怒火中烧,他一定对高公子恨之入骨了,恨不得啖其肉、饮其血。可是这只是林冲心中的想法,林教头作为一个安分守己的国家公务员,他一定会努力说服自己:第一,先不要激动,也不要冲动,更不能激化矛盾。要想解决问题,就要想一个两全其美的办法。第二,要相信领导,相信领导的水平,相信领导会出面解决好这件事情

水浒

人物品评录

忍再

忍的

林冲



一忍再忍的林冲

的。可是实际上并不是这么回事儿:第一,已经没有两全其美的道路可走了。你林冲可以不冲动,可是高衙内冲动啊,而且还是不可抑制的性冲动。高衙内要激化矛盾啊。第二,领导的水平你林冲能相信吗?你的领导高俅先生已经完全偏袒他的宝贝儿子了。当然,读者不能一味指责林冲软弱,可以理解林冲的复杂心境,他想调和这突发的矛盾。他只是不想把事情搞大了,更不想把自己搞乱了,这是一般老百姓的心态,遇事能忍则忍,能躲则躲。作为旁观者的鲁智深倒是忍不了喽,气得嗷嗷乱叫(你鲁智深气得学狗叫也是白扯,这种事情朋友真是帮不上忙),可是当事者林冲还是忍了。或许林冲相信高公子会收敛,他相信高领导会出面平息这场突发的矛盾。林冲当了多年的国家干部不能白当啊,他相信领导,他早已经习惯与领导保持一致。这应该是他后来悲剧的起点。

《水浒传》读到这里时,读者肯定窝火,你林冲也是堂堂七尺高的汉子,怎么能这样窝囊呢?我们如果静下心来猜测,此时林冲对高太尉抱有的那一丝幻想,应该是有理性的根据。是啊,你高太尉作为一个高级干部,出了这样的事情,你怎么着也得教训教训你自家的儿子吧?至少你也得动动家法吧?这种事儿传出去,对你高领导的社会影响多不好啊。有读者可能会说,你林冲应该主动一些嘛,你可以去找高太尉谈谈,把真实情况谈清楚,实在谈不成,或者谈崩了,那就通过法律解决嘛。我林冲还不跟你们老高家谈了,找我的律师跟你们交涉,咱们上法院,打官司。可这是抬杠的话。林冲不是这种性格。

录

冲

事情不会以林冲的善良愿望为转移,事态仍然在恶性地加温升级,而且向底线疯狂地冲刺,更大的危险正悄悄向林冲逼近。接下来的情节,是写官场黑暗,高太尉很快知道了儿子调戏下属爱人的丑事,可是高太尉的真实态度是什么呢?高领导说了,我才不管什么社会影响呢,我只顾我在我家庭里的影响。我要当一个好领导,我首先得当一个好父亲啊,我不能让我儿子不高兴啊。我儿子也是大宋的花朵嘛,也是将来大宋的接班人嘛,他现在正是青春期,有了这种事可以理解呀。我不能让他心理上受到挫折嘛。你林冲不同意?想不开?一个女人,你至于这样小气吗?你不是不愿意让出这个女人吗?那好,你可别后悔,我要帮着我儿子一块整治你林冲。还得往死里整。来人啊,咱们商量商量,怎么给这个不长眼的林冲治罪。

要当好一个领导,一个高级领导,水平如何暂且不论,首先一条要管好自己的老婆孩子,还要管好自己的亲戚朋友和身边的工作人员。历史的教训是,许多领导或者高级领导往往过不了这一关,家属出了问题,亲戚朋友出了问题,身边的亲信出了问题,这些领导大都是护短,千方百计捂着盖着,为其开脱。更有甚者,去帮着家属犯罪,以致搞乱了法度,扰乱了秩序,败坏了风气。当代这样的干部也有,谈歌这里不再多说。再想想高太尉,自己的儿子,欺男霸女,不仅不制止不批评,而且还帮助自家的儿子整治被害人,这叫什么事儿吗?大宋朝摊上这种高级领导干部,能不灭亡吗?最后宋徽宗被金国俘虏,押送到异国他乡去流放,也算是活该!

这里得说说高俅这个人物。一个踢球的出身,当然啦,球肯定是踢得不错,是一个球界明星,一些重大赛事上,他肯定拿过金牌银牌或者铜牌。要不怎么会让喜欢踢球的皇上格外欣赏呢。皇上如果不欣赏,怎么就会让高球星当了掌管军权的太尉呢?有人会说,这不是开玩笑吗,大家不会给皇上提意见吗?提也白提,皇上喜欢踢球啊,提拔一些球星也在情理之中。按照这个道理往下想,这个皇上得多混蛋啊。他祖宗在天之灵担心不担心啊?要是遇到这个皇上喜欢赌博呢?那天下的一些赌徒不都得提拔起来了啊。

是啊,像高太尉这么一个从球星提拔起来的高级干部,能有什么领导素质呢?那他手底下的人,不就都成了他脚下的球了,想怎么踢就怎么踢啊。先是一脚踢走了王进,再就是林冲。接下来还不一定踢谁呢?反正高太尉现在已经不踢球了,改踢人了。这种临门一脚的功夫,令当代的球星们高山仰止。写到这里,谈歌忍不住问一句:高俅这样的干部,绝迹了吗?

林冲最后被逼得没有了人生忍耐的最后底线,他终于走 投无路了,唯有上梁山了,真真是没办法了。先是高太尉给他 下了套,林冲带刀误进白虎节堂,便是充军发配了。再就是一 路辛苦去发配,半道儿上还差点儿让解差给谋害了,亏得鲁智 深暗中保护。好容易到了沧州,他大概考虑着有柴大官人面子 关照着,自己好好服刑,好好表现,日后提前刑满释放,再回家 接着过自己的小康生活去。这也算是一种美好的想法,这种美 好的要求也不高啊,可就是实现不了,高太尉要斩草除根,派

录

冲

人追到沧州来杀他。草料场一场大火,林冲险些被烧死。行了, 老实人给逼到这份儿上,算是急了眼了,还能有什么人生底线啊?就是高压线也拦不住了。开杀戒吧!结果陆谦几个都被林 冲宰了。书读到这里,读者心中的怒气稍稍平息了些。

说到陆谦,还得写几句。其实林冲倒霉,多半是倒在了这 个人身上。这个人原来跟林冲是朋友,书里讲,他跟林冲是自 小就在一起玩耍,应该是"发小",还应该是老乡,似乎还应该 更亲近一些,林冲还真心实意地帮助过他。结果呢,他倒是为 了巴结高衙内,使着劲害林冲。这种人,生活中很多,不妨举一 个现实的例证。谈歌当年的一个邻居,姓名不提了,姑且叫他 老林。老林在机关里当一个小公务员,工资挣得少,老林的爱 人在街道上的小工厂上班,工资也不高,家里还有两个孩子, 还有一个生病在床的老人。总之一句话,两口子生活得挺拮 据。那年赶上机会了,上级鼓励大家下海经商,老林认真想了 想,与其这样苦巴巴地过日子,不如打拼一下,就凑了点儿钱 下海了。一年多过去了,老林的生意做得还不错,挣了钱的老 林,就开了一个小厂子,加工一些小商品,效益也还好,老林家 的日子就过得挺"小康"了,报纸上一宣传,于是,老林的名声 就在外了。有句老话讲得都掉牙了,可现在仍然适用:穷在闹 市无人问,富在深山有远亲。老林的一个小学同学这年下岗 了,这个人的名字也不提了,姑且叫他"老陆"吧。老陆听说老 林富裕了,就来找老林,说是想找个工作。老林还真热心帮了 忙,让老陆在自己的小工厂里上班了。结果呢,这个老陆后来

忍的

林

冲

林的老婆就有了外遇。然后,老陆又把老林厂子里的东西给偷出去了不少,还把老林的许多客户都给介绍到别的厂家了(老陆从中赚了不少好处费)。以至于老林最后家也散了,厂子也垮了。事后,老林恨得直想撞南墙啊。这个"老陆"不就是一个现代版的陆谦吗?您还别不相信,这社会上还真是有这样的人。还是那句老话可靠:善良的人们啊,你们要警惕!

可是给老林惹了大麻烦。先是给老林的老婆拉皮条,于是,老

一部《水浒传》,唯独林冲是被上级领导一步一步逼得无路可走,才上了梁山。其他人,大都是自己惹了事由,一屁股烂泥,擦不干净,也处理不了,干脆一躲了之。与其说那些人是逼上梁山,莫如说他们是躲上梁山。三十六计,走为上计。往哪儿走?普天之下,莫非王土。都是皇上的地儿。躲?上梁山躲着去吧。那地方有点儿像当代社会的金三角地带。什么人都能去,而且好多人都还是带着人命去的。

这梁山泊啊,真是一个不好说清楚的去处。前年去山东,有朋友带着谈歌一路游玩,到了所谓的水泊梁山(这里指所谓,是因为谈歌不大相信,那里就是梁山泊旧址?反正客随主便,人家怎么说,谈歌就怎么听吧),路上一块大青石,当地的朋友说,这即是当年林冲雪夜上梁山途中歇脚处。谈歌试着坐了上去,四下环顾,只觉山风阴阴,扑面而来。或许有林教头的千古悲情至今未散……

招人待见的小偷儿时迁

时迁,绰号鼓上蚤。这个绰号不大好理解,鼓上的跳蚤?什么意思?谈歌不明白了许多年。后来,有一个学问家告诉谈歌,这不是一般的鼓,是指架在衙门口的那种立着的鼓。你想啊,那鼓面多光滑啊。可是跳蚤能爬上去,活动自如,高兴了,还能在上边跳舞,还掉不下来。这得是一只什么样的跳蚤啊?这应该是一只具有特殊专长的跳蚤。它如果考大学,也得加分啊。由此说,鼓上蚤大概是称赞时迁的偷技高明的意思。专家一级的?或者说是跳蚤群体中的特种部队?

无须抬杠,时迁是个货真价实的小偷儿,也是一个偷窃技术高超的小偷儿,还应该说,时迁是当代小偷儿们需要顶礼膜拜的"劣祖劣宗"。

时迁还是个挺招人待见的小偷儿。为什么这么说?因为读者阅读《水浒传》时,往往会产生这种奇怪的心理,谈歌自己也觉得奇怪,觉得自己是不是神经不正常了。我怎么会待见一个

小偷儿呢?可以想啊,如果我们在大街上被偷儿扒了钱包,或者说我们去商场买东西,出门一看,自行车或者摩托车已经不翼而飞了,我们还会喜欢小偷儿吗?你肯定不喜欢。要是硬让你喜欢,你得骂娘。可是为什么读罢《水浒传》,会喜欢时迁这个小偷儿呢?

这里边只有一个答案:时迁没有偷到我们自己头上。前几天,一个名叫张大明的朋友十分痛苦地(不是九分痛苦)告诉谈歌,他从前是很同情小偷儿的,穷嘛!更同情那些在街上被抓获,而遭群众暴打的小偷儿,为什么这样吗?不就是偷了你们的钱包吗,能有几个钱呢?何必这样暴打人家呢。如果有办法,谁愿意当小偷儿呢?小偷儿也是弱势群体嘛!这是张大明的一贯理论。可是这些日子,张大明对小偷儿是一点儿也不同情了,近乎恨得咬牙切齿,如果他在街上撞见了被抓获的小偷儿,他也会奋力挤进人群,狠狠打几下子便宜手呢。为什么?他也被偷了。那天,他的老母亲住院,需要住院押金。张大明在交费的时候,五千元的现金被时迁的后人偷去了。为此事,他的老母亲险些没能住上院,差点儿耽搁了。他能不恨吗?恨得五脏俱焚。真应了那句话了,事情不打到谁的头上,谁不知道难受。

偷窃是一个行当,谈歌相信,有了人类,就有了这种行为方式,而且不是什么光彩的行为方式。自古以来,小偷儿就被人们责骂着。他们是不劳而获的具体实践者,他们是一群像蚊子一样偷偷摸摸的吸血者。但是也有这样一个事实不容忽略,

录

即时迁这类人物,常常让人们看着高兴。为什么?他们总是偷富人嘛。似乎小偷儿也有了阶级性?是无产阶级行为?饥寒起盗心嘛,偷盗都是穷人的事儿。这么说是穷人的专利?其实这是一个误解。时迁为什么不偷穷人,穷人家里也没什么可偷的嘛(不过得提醒一句,穷人也丢东西,贼不走空,是老理儿。富人们有了看家护院的,有了保镖,贼们不容易得逞,着急了也找穷人下手。偷点儿是点儿。黄鼠狼专咬病鸭子的事儿并不乏见,谈歌的家里,一年丢了三辆自行车)。按照大众的理论,偷儿们应该去偷富人,去偷那些财大气粗的大老板们,让那些穷兮兮的人们看着听着也解气。活该!谁让你有钱呢。这种理解对吗?

不用回避,这里边有司空见惯的仇富心态在作祟。也就是说,穷人看着富人有钱,眼气。别说让时迁们偷窃了一回或者八回,就是你们家着了天火,也应该。谁让你们家有钱呢!这是当前一种常见的社会心态,不在谈歌这篇文章的讨论之内,不提。咱们接着说时迁。

时迁这种手艺在梁山上凤毛麟角,属于特种技能。梁山泊的主体行为是"打砸抢",还有劫道,或者是面对面的真刀真枪的实干。其实,这跟时迁的技术只是属于分工不同,偷偷摸摸也罢,明火执仗也罢,其实性质是一样的,一个是巧取,一个是硬夺,都是把别人的东西拿过来,把所有权拿过来。大方向是一致的。

自古以来,关于这种抢和偷的行为,还有一个宏大理论给

招

予支持,叫做劫富济贫。这句话虽然流行了几千年,您可别太信以为真。这里边至少有两个疑问不好落实:

疑问之一,劫富济贫落实不到实处。 你们劫了可是劫了, 可是你们济贫了没有?别不是你们打着这个革命旗号,劫完之 后,只顾你们自己下馆子、进歌厅、搓麻将、吃喝玩乐,挥霍一 空。这里边没有人能证明你们周济了多少弱势群体。就算是你 们把偷来的一百块钱,拿出一块两块来,救济了穷人,赢得一 点儿社会赞誉,那剩下的呢?谁去查你们这个账本呢?你们有 账本吗? 整个梁山好汉都是打着这个旗号, 理直气壮地宰了多 少大户人家啊,可是他们又搞过什么慈善事业呢?从来也没有 听说"梁山泊希望小学成立"的消息被报道过,从来没有听说 过梁山好汉捐助灾区多少万美元或者人民币。时迁从事偷盗 工作已经多年了,肯定是一个偷窃行业的老同志了,可书上也 没写时迁偷了人家之后,有过赞助失学儿童或者帮扶孤寡老 人之类的善举。读者千万别轻易相信劫富济贫这种谎话。民国 年间,谈歌的家乡匪患猖獗,也都是打着杀富济贫的旗号,杀 人越货。可没听老人们说过这些土匪救济过什么穷人。他们倒 是总祸害穷人,抢粮抢钱还不说,见到哪个穷人家的闺女长得 好看,也得抢走了。此是闲话,打住。

疑问之二,自古至今的时迁们,为什么总盯着人家富裕户下手呢?有本事你们也自己挣去啊。自古以来,国人看到时迁们做下这种事,往往交口称赞,其实是一种非常阴暗的心态。或许有人遗憾,那时还没有私人财产不可侵犯这个法律。其

录

迁

实,就算是有了这个法律也没用,中国人也不会执行。这似乎不仅仅是中国人,应该是人类的劣根性。资本主义国家也有小偷儿,也有劫道的。谈歌想,无论哪一个国家,无论古代和今天,对时迁这样的好汉,都应该抓去劳教。对屡教不改的,干脆判刑。

据报纸上讲,南美洲某个国家,对小偷儿有一款专门的法律,是从古代传下来的条款。抓住小偷儿一次,就剁去小偷儿一只手。抓住两次,就剁两只手。这款法律虽然残忍些,不人道,可是这般搞法,不仅治标,而且治本。小偷儿没有手了,他还偷个甚啊。据说,这个国家的小偷儿基本绝迹。

中国没有剁小偷儿手的做法。从古至今的做法是,抓住小偷儿就是打几下子,抓到公堂上,也就是把裤子扒下来,打屁股板子。据说先人们发明这种刑律的根据是,打屁股,是为了警告脸皮。可是管用吗?小偷儿要脸皮吗?现在更麻烦了,打也不行了,打坏了更不行。前些日子看电视,一个法制栏目,说有一个小偷儿偷了某人的自行车,某人去追,小偷儿被追得心慌气短,且慌不择路,一下子被迎面开来的汽车撞坏了,残了。得,被偷的某人被小偷儿告上了法庭,法庭还真就判了小偷儿有理,被偷的某人还得赔小偷儿的医药费、营养费、误工费(误什么工?偷盗的工作?)。这位某人大呼其冤。谈歌看过这个节目之后,实在不理解了,法律如何会这样?据说这是人本主义的具体体现。那今后在街上见了小偷儿还抓不抓了?如果抓,那还动手不动手?如果不动手,追上小偷儿就得跟小偷儿



招人待见的小偷儿时迁

和风细雨地慢慢商量,讲大道理:兄弟啊,您就别偷了,偷东西多不道德啊。或者说,兄弟啊,咱们商量商量,您甭偷我了,我的日子过得也不宽裕啊。大概小偷儿不会听。那只好动手抓,可万一失了手,把小偷儿的身体伤了,那还得赔偿?体现了人本主义,是否有些纵容偷窃的嫌疑?谈歌不知道现行的某些法律是根据什么制定的,有人说是按照西方的法律精神制定的。如此说,小偷儿还真是浑身是理了?那么街上的歹徒的个人权力是不是也得保护啊?如果被某个见义勇为者出手重了些,歹徒出现了些身体上的伤害,那见义勇为者是不是也要赔偿歹徒的身体损失呢?如此的法律条款,是否违背了法律的基本要义呢?打住!这也是题外话,也不应该在本文的讨论之列。咱们接着讨论时迁。

好吃懒做,是偷儿行为的原始动力。小偷儿的行为,就是一种不劳而获的具体实施。无论怎么样,小偷儿是不应该被人喜欢的。还是文章开头的问题,人们为什么会喜欢时迁呢?除了我们上边给出的理由:时迁没有偷到自己的头上,人们有仇富的心态,我们还有别的什么潜意识吗?有。那就是国人看看热闹的心态。如此说,只要小偷儿没有偷到我的头上,我是一个富人也罢,我是一个穷人也罢,好了,如果遇见小偷儿偷人的钱包,这种好戏,谁都愿意看一眼的。看热闹是没有阶级性的啊。看吧,反正不用买票。

国人喜欢看热闹。于是,历朝历代,街上的看客从来就不缺少。鲁迅先生曾经痛斥过这种顽劣的国风,可是至今此风不

招

见消。读一部《水浒传》,当这位时迁出场后,读者们不都是兴高采烈地看这位技术高超的小偷儿的偷窃表演吗?

行文至此,我们不妨再重新看一回热闹,看看时迁是如何 表演的。

时迁第一次露面,是在翠屏山,他偶然遇到了杨雄和石秀 杀人,这二位杀人之后想去梁山入伙。时迁当时正在盗墓(这 位小偷儿是全活儿,不仅偷活人,还偷死人),他大概也没盗着 什么值钱的东西,便也要跟杨雄石秀一起去梁山入伙,想去过 那种大碗喝酒大块吃肉的幸福生活。于是,三人结伴而行。半 路饿了,三个人就进酒店吃饭(祝家庄开的酒店),时迁嘴馋 了,想吃肉,可人家店里的肉都卖完了。如果只是杨雄、石秀, 这事也就完了。掌柜的,来盘宫保鸡丁。什么?没有?红烧肉 有吗? 也没有? 没有就算了。我们凑合着吃点素菜吧。给我们 炒个萝卜丝吧。两个人吃完了,嘴一抹,算账走人,就不会发生 后来的一系列麻烦事。可是有了时迁,事儿就多了。酒店没有 肉了,可是时迁还馋着呢,不是没有肉吗?我自己动手。他偷了 人家后院的一只公鸡来下酒,让店家发现了,生气了。我们这 只公鸡是不卖的,我们是留着报时的(公鸡打鸣。那时候还没 有时英钟电子表)。你们得赔我们。时迁骂,吃就吃了,还赔个 屁啊。这就跟店家打了起来。其实杨雄与石秀未必就愿意打这 一架,他们还急着赶路上梁山呢。可是时迁已经惹下麻烦了, 脱不了身啊,那就一块打吧。如果把时迁放下,他们两个人跑 了,也显得太不义气了不是?他们一边打,一边还吹牛,说他们

录

三个人就是梁山好汉。书读至此,谈歌心里有点儿瞧不起这三 位,这么干实在有点儿那个了,你们不是还没有去梁山正式报 考吗? 再者就算你们去报考了,人家还得面试笔试呢,你们考 上考不上还两说着呢。怎么现在就打着人家的招牌出来吹啊? 如果你们想报考国家公务员,你们还没有进考场呢,就在外边 说你们是国家干部,这行吗?这有点儿招摇撞骗的味道了。打 就打了,吹牛就吹牛了,你们跑了不就完事了吗?还把人家的 酒店放火烧了。事情到此,祝家庄肯定不依了。人家追了上来, 把时迁捉走了。杨雄和石秀还算义气,总觉得不能把时迁扔下 不管啊,就托鬼脸儿杜兴找独龙冈的庄主李应去说情,央求祝 家庄把时迁放了。李应也是个热脸汉子,就大包大揽地答应 了。他亲自去了,谁知道祝家庄生了真气了,就不放人,就是不 给李应面子。李应脸上不挂,也跟祝家庄打了一架,还负了伤, 也翻脸了。两个村子多少年建立起来的友好睦邻关系,为了一 个小偷儿,至此也断交了。杨雄、石秀也赶紧上梁山去求救。您 说这么一个小偷儿惹了多大的麻烦吧。

写到此处,也真是替时迁先生感慨啊,时迁先生真是生不逢时嘛,这件事如果放在当今的社会,大概就不会是这样一个结果,杨雄、石秀一定会找律师,先把祝家庄告上法庭再说。不就是偷吃了你们一只鸡嘛,你们就能把时迁私下给关押了,这叫什么?这是非法拘禁。你们肯定也动手打人了,验验时先生身上有伤没有?有伤,这就更不对了,你们这叫故意伤害。官司打到法院,祝家庄肯定得输啊,还得赔偿时迁先生的精神损

失,医药费、营养费更得掏。如果时迁再耍开了赖皮,躺在医院 里死活不肯出来,今天喊脑袋疼,明天嚷嚷屁股疼,祝家庄就 真算是沾上了.那医疗费还不得掏老鼻子了啊。

可那时候似乎不讲这种法律,祝家庄关押时迁完全是正当防卫。谁让你偷我们的鸡吃了?我们祝家庄的鸡是你能随便偷的吗?你时迁的牙长齐了吗?你配偷着吃吗?那是一只什么鸡?那是我们酒店的报时器。打你个生活不能自理也是活该。你还冒充梁山泊的土匪,这罪过就更大了。杀了你也不屈啊。

可不是嘛,想想上边这些事,不都是时迁惹的祸吗?起因就是为了吃人家一只鸡。值得吗?晁盖一听就来气了,他差点儿喊人把杨雄和石秀推出去杀了。你们还要不要脸啊?你们是一帮什么烂人啊?偷人家鸡,还打架。还打着我们梁山的旗号。梁山能收你们这种下三烂的人物吗?《水浒传》里,晁盖从来没有刁难过哪一个来投奔梁山的人,对杨雄、石秀大发光火,这似乎是第一次,也足见这种偷鸡摸狗不要脸的事在当时多么不招人待见啊。这事放谁身上也得生气,偷人家的东西,还冒充是梁山好汉,这要是传扬出去,不丢大人了啊。梁山泊作为一个挂牌上市的企业,当然要注意企业形象了。

所以说,是时迁引发了梁山与祝家庄这场战争。

还有一种说法,宋江审时度势,利用了时迁这次偷鸡事件,他早就想着攻打祝家庄了。一则,宋江刚刚上山不久,当了第二把手,还寸功未建呢,他想表现表现,做点儿事情树立一下自己的群众威信。二则,谈歌猜测梁山一时招工太多,拖欠

录

迁

工资的事情也是有的。逮住祝家庄这样一个小康村,不得狠狠宰一家伙啊。给大家伙发发奖金,鼓励一下大家的积极性嘛。于是,梁山也就将错就错,时迁就是我们的人,怎么了?不就吃了你们一只鸡吗?一只破鸡能值几个钱啊?你们就随便抓人。这一架算是打定了。打!

从来战争都需要借口。时迁给梁山泊送来了一个非常好的借口。

祝家庄战役结束之后,时迁正式上了梁山,还是挺受重用的。每逢大的行动,总是让他先去探路,他有偷鸡摸狗的技术嘛。他最后死在了征方腊的战役中。死了也就对了,他不死也真是个麻烦事儿。想啊,作为一个小偷儿,回到朝里,皇上封他当什么官啊?不给他个官儿当吧,他还是立了功了。给他官当吧,可他还是个小偷儿啊。他那贼性能改吗?他敢天天偷国库。

替皇上想想,皇上也为难。没法儿安排嘛!

被一顶绿帽子逼上梁山的杨雄

杨雄绰号病关索,是蓟州城里的两院押狱,兼任市曹行刑 首席刽子手,是国家司法干部,当然就是国家公务员了。如果 套用现在的级别,他应该算是副处?或者是正科?反正官儿不 会太大。如果把杨雄这样级别的干部放在首都东京城里,就算 是他脑袋上顶着一只放大镜,也显不着他啊。可是,在蓟州这 样一个中小城市里,他应该是一个有头有脸的人物了。这就应 了老百姓的话,做官别上京城。写到这里,想起了一个笑话:去 年,河北某县的一位县长的儿子,大学毕业留在了北京就业。 县长太太非常高兴,花钱给儿子在北京买了一处房子(读者或 许有疑问了,北京房价那么高,县长家的钱哪儿来的?这个问 题不在本文讨论之列),预备着将来儿子结婚用。儿子还没有 结婚呢,县长太太先去了趟北京,一则,想替儿子先试住一阵 子,二则,也想过过北京人的生活。可是,她去了没有一个星 期,就宣布试住结束,气急败坏地给县长打电话:你马上派人

接我回去,我一天也等不了了! 为什么? 后来,她颇不满意地说:"北京人也太牛了,谁也不搭理我。还嫌我老土。"唉,这位县长太太怎么就不明白呢? 你老公这个县长在县里肯定是一个官儿,肯定是最大的官儿,你这个县长太太,在县里就是大人物的身份了,谁见了面都得拍马溜须哄着你啊。可是到了北京,你算哪棵葱呢? 没有你显摆的地方嘛! 这又是做官莫进京的一个实证。闲话。带过。

书上讲,杨雄本是河南人,跟着叔伯哥哥来到蓟州落了户口。叔伯哥哥在本地当过知府,也就是市长。后来叔伯哥哥大概调走了(书中语焉不详),新任市长大概看在前任的面子上,也照顾了杨雄。不然,两院押狱这样一个位置是不会给杨雄的。这可是个肥缺啊。这样看来,杨雄在蓟州是有背景的。这样一个有背景的干部,娶上了一个美丽漂亮的老婆也应该,后来让老丈人开一个肉铺也应该,让工商税务部门少收点儿管理费也应该。可是好事总不能都让你一个人包圆儿了啊?好比天上掉下来一箩筐馅饼,总不能张张都砸在你一个人的头上啊。这就遭人嫉恨了。于是,某一天,杨押狱就在街上遭人哄抢了。哄抢的人不是一般的泼皮(一般的泼皮谁敢,找死啊),是当地驻军的几个士兵。石秀这时候出来了(应该说句套话,应是闪亮登场),三拳两脚就给杨押狱解了围。

其实,石秀也是多此一举,有借机巴结杨牢头之嫌。没有石秀,那几个军汉也成不了事儿。就算是他们抢了杨雄,可是他们跑得了吗?杨押狱在这城里总算是一霸啊。一个电话,110

就得立刻出动,就得全城戒严。联防队员们也都得出来。也有聪明的读者怀疑这是石秀下的套子,事先买通了几个军汉,上演了这出拔刀相助的好戏给杨雄看。谈歌细看全书,似乎也没有交代这条暗线。只能算是明眼人的大胆怀疑,没有根据。

石秀也是一个没工作的人(书中讲,他自称是南京人,跟 着叔叔做贩卖牲口的生意,叔叔半路病死了,折了本钱,便卖 柴为生),大概正发愁如何在蓟州城里找份工作呢。如此一场 架,与杨雄这个地方司法干部相遇了。石秀多有眼力见儿啊, 马上就跟杨雄套上瓷了,一口一个"哥"啊"哥"地叫上了。杨雄 仗义啊。"行了,兄弟,你不就是想找个工作干吗?好办。我家 里就有买卖。"于是,石秀就留在杨雄家里干活了。干什么?杨 雄的老丈人潘老先生开了一个肉铺,石秀每天跟着杨雄的老 丈人卖肉,石秀还当会计(由此看来石秀有文化,至少是中专 毕业,否则怎么能当会计呢?可能石秀还有会计证呢。如此说, 他上边跟杨雄讲的,他是跟着叔叔贩卖牲口,后来又卖柴为 生,是说瞎话了。大概是想把自己说得惨兮兮点儿,好博得对 方的同情吧),估计工资也不会太低,肯定不能是白尽义务。高 级打工仔?可话讲回来,这应该是双赢的事情,杨雄肯定也赔 不了,否则他为什么要用石秀这个进城的民工呢。这里边杨雄 也应该有赚头儿。

作为一个进城打工的民工,能有机遇与一个有权有势的司法干部结识上了,又找了一份收入不菲的工作,这真是一件幸福的事情啊。石秀这个"杨记肉铺"的临时工,算是干定了。

如此发展下去,日后石秀在蓟州城里找个媳妇,生儿育女,过上富裕生活,也应该是顺理成章的事情了。可是,谁能料到呢? 一件石秀预想不到的事情发生了。至此,石秀在蓟州城里安家落户稳步发展的人生理想全部破灭。

生活中有一个屡试不爽的常理:人生大概不能太顺利了, 太顺了就要出事。古人讲,福兮祸所伏。大概是讲幸福和倒霉 往往纠缠在一起。杨雄就一头撞在了这个常理上了,杨雄这种 吃穿不愁的小日子开始短路了。如果杨雄的家人与邻居的关 系再差些,街坊四邻就会私下里咬牙切齿地幸灾乐祸:该!让 你美!

出现的事情还真不是小事。石秀发现了杨夫人的婚外情。 这对杨家来说,当然是一个严重的问题。而且对石秀来说,也 同样是一个严重的问题。

杨雄的夫人潘巧云女士感情出轨了,她爱上了一个名叫 裴如海的和尚。而且事情还具有了实质性的进展,杨夫人与这 位和尚已经爱到床上去了。这是一种自己非常美好,别人看着 非常不美好的爱情。石秀作为一个旁观者,他应该怎么办呢? 一般来说,石秀对这件事情应该有两种处理方法:

第一种处理方法,就是假装看不见。这样做,是少管闲事, 多一事不如少一事嘛。用自由主义观点处理的原则就是,事不 关己,高高挂起。你杨夫人愿意爱就随便爱嘛。你就是一年爱 出一对双胞胎来,关我石秀屁事?用现代生活观点处理问题的 原则即是,要充分尊重潘巧云女士的私人生活空间,也避免了 跟宗教界打交道。一个和尚嘛,管他干什么呢?可如果这样做,石秀便有了道德风险。试想啊,将来一旦杨夫人的婚外情暴露了,杨雄会怎么看石秀呢?"我说石秀啊,咱们还是不是哥们儿啊?你小子都事先知道了,总该告诉我一声啊。你他妈的真不够朋友。"石秀将无话可说,这是对不住朋友的道德风险。

第二种处理方法,实事求是。石秀既然知情了,跟杨雄说一声就是了。这样做也算对得起朋友。"杨大哥,咱哥们儿可是不错,这事儿我可是告诉你了,你可是本市的知名人物,还是国家干部,有头有脸儿啊。大嫂这样乱来,对你影响可不好。你看着办,赶紧处理一下,不能再扩大事态了。"可是,如果石秀这样做了,风险也很大,石秀有法律风险。你石秀在现场没有抓住什么,你有现场录像吗?你有证据吗?你凭什么在人家丈夫面前胡说八道?外人要骂你多事儿,骂你唯恐天下不乱,骂你挑拨人家夫妻关系。杨夫人要是请律师上法庭告你石秀一个诬陷罪,你还真得兜着。裴如海和尚要是起诉你,这官司你石秀也得输。所以讲,石秀如果跟杨雄挑明了这件事情,他就要承担法律责任的风险。

如此看来,石秀无论如何都要担着一份风险。他只能选择 其中之一。思前想后,石秀还是告诉了杨雄:杨大哥,大嫂外边 有人了。

古今中外,天底下大概没有一个男人喜欢让老婆给自己戴上一顶绿帽子的。谁听了这种事,都得生气。生气是正常反应,不生气就不正常了。可是生气归生气,你也得沉得住气。俗



被一顶绿帽子逼上梁山的杨雄

被

话说,捉奸要捉双啊。你得稳住神,逮个正着再说嘛。偏偏杨雄 是一个二百五,他喝了点儿酒,嘴上就没有一个站岗的了,他 回去就大骂潘巧云:"你他妈的怎么出去乱搞啊?"潘巧云多聪 明啊,哦,肯定有人在我老公面前说什么了,不然恩爱的老公 怎么会骂人呢。这多嘴多舌的会是谁呢?一定是石秀。杨夫人 反应多快啊,当下就反咬一口:"哎呀,老公啊,石秀调戏我不 成,才给我造谣的嘛。老公啊,你怎么就信他的鬼话哟,这个石 秀啊,可真不是什么好东西啊,自他一进咱家门就打我的主意 呢。我是看着你们是朋友,才强忍下了委屈没有告诉你。你这 交得什么朋友啊?哦,我不顺从他,他就给我造谣。老公啊,你 可得给我做主,不然我就真活不了了啊。"这是自古以来,有奸 情的妇人通用的老套招数。接下来,杨夫人就会玩儿一哭二闹 三上吊的把戏。要不怎么说杨雄是个二百五呢?他就半信半疑 了,是啊,我老婆说得有理啊,我们毕竟是一日夫妻百日恩嘛, 你石秀算什么啊。哦,闹了半天你是打我老婆的主意啊。"行 了,老婆啊,你也别闹了,明天我让他走人就是了。睡觉吧。"写 到这里,谈歌心下顿生感慨,奉劝当代的哥们儿,你遇到这种 事可千万别急着学习石秀,你得先看看你那哥们儿是不是杨 雄这样的二百五。你要真是遇到了这么一个二百五啊,你趁早 儿揣着明白装糊涂,什么也别说了。绿帽子就先让他戴着吧, 反正他也是戴上了,多戴一天两天也没什么。

写到这里,谈歌有点儿替石秀冤枉,不禁又想到有一些文化人读《水浒传》到此,便开始无聊地猜测,他们硬是怀疑石秀

是暗恋上了潘巧云。他们分析,石秀去向杨雄揭秘,完全出于嫉妒那位和尚。就跟一些文人怀疑武松一样,读过一篇上世纪三十年代的小说,写石秀对潘巧云单相思的,写石秀的性心理躁动,写石秀看到潘巧云跟裴如海亲热,就心中火烧火燎。这就有点儿无聊而且透顶了。这应该是小说作者自己喜欢潘巧云,就借着石秀说自己的心事儿。这是闲话,带过。

石秀大概也没有想到事情会发展到这样一个结果。是啊. 我可是好心好意的啊,怎么会是这样一个难堪的结果呢? 自己 挺够哥们儿的啊,可是怎么会让哥们儿给误会了呢?好像自己 不够哥们儿了呢?石秀这一脚算是踩进烂泥里,干净不了了。 杨雄做得还挺绝,第二天就让老丈人关了肉铺子,歇业了。这 明摆着让石秀走人嘛。石秀算是失业了。读到这里,读者会感 觉一阵寒气在心头阵阵掠过。这世道还有人情吗?什么哥们儿 啊,兄弟啊,岂不是全成了扯淡了吗?读者或者还顾不及说什 么人情冷暖呢,便知道石秀已经起了杀心。如果说,石秀对潘 巧云的恶感,先自出于对杨雄的爱护,现在则全是为了自己的 名誉,他一定要抓住这一对狗男女的现行,洗刷自己的耻辱。 写到这里,谈歌也得批评石秀几句。你交哥们儿不错,你对哥 们儿交心也没有错,可是你得看看对像啊。杨雄这哥们儿,耳 朵根子软,嘴上也没有个把门儿的,你说话当然得小心点儿才 是啊。你没有现场录音录像,你多什么嘴啊?也有同情杨雄的 读者,他们认为,杨雄挺仗义的,虽然相信了潘巧云的一面之 词,但是杨雄并没有为难石秀啊?杨雄并没有给石秀难堪,只 是关了肉铺子,示意石秀走路。如果换成当代一个心眼儿小的,听信了老婆的胡话,还不得拎着菜刀找石秀玩儿命啊?"姓石的,你为什么调戏我老婆?"杨雄没有这么干,证明杨雄是个厚道人。这也算是一说。

等石秀杀了裴如海之后,把一些物证堆到了杨雄面前,杨雄便醒悟过来了(万幸,他还没有糊涂到底)。杨雄也登时起了杀心,妈的,我得杀了这个娘们儿,她竟敢给我戴绿帽子。书看到这里,谈歌觉得杨雄这人也太愣了些。不就是老婆有了外遇了吗,你跟她离婚就是了。那时离婚也容易,不用上法庭,连财产都不用分割,你放屁的工夫就能写一张休书。你犯得着杀人吗?石秀还在一旁拱火,杨大哥,我看行,杀了这女人,咱们就上梁山入伙去。那地方听说不错,大碗吃酒大秤分金,多自在啊,比你当这个小公务员可强多了。这时候显得石秀不够意思了。你一个没工作的人,你敢情好办,在肉铺子当会计是吃饭,上梁山也是吃饭。可杨雄不能跟你比啊,他可是有一份好工作的国家正式干部啊。收入也不低,待遇也不错,年底奖金一定也不薄,难道说丢就这么丢了?

可是杨雄的愣劲儿上来了,谁能劝得住啊?(也没有人劝,他身边就一个石秀,还一劲儿拱火呢)杀吧。不能在家里杀,得上翠云山去杀。此时此刻显出了石秀的机警。他没有亲自去杀潘巧云,而是用了杨雄的手。杨雄在翠云山,用残忍的手法杀人,石秀冷静地在一旁观察。我们已经很难考据,石秀在杀人现场生发出的那种报复后的快感。

评

录

书读至此,读者一定会感慨:拼命三郎,有心眼儿啊。有读者评论说,石秀此人阴毒啊,是一个不可得罪的小人。这个结论的根据是,不就是潘巧云在她丈夫面前给你造了几句谣嘛,你也不至于非拱着你哥们儿杀了老婆嘛,值得吗?至于吗?非得弄出人命来,你才解气?这种评论,自有道理。

我们回过头来,再仔细想想,杨雄是被潘巧云惹得怒火中烧才杀人,才上梁山的。由此说,一个男人娶什么媳妇十分重要。如果杨雄娶的不是水性杨花的潘巧云,而是一个老实本分一心过日子的女子,他根本不会被戴上一顶绿帽子,也就不至于杀人。杨雄有一份好工作,在本市也是知名人物,要风得风,要雨得雨,不愁吃,不愁喝,他干吗非得上梁山啊?也有人讲,杨雄实在不应该结交石秀,如果不是因为石秀,潘巧云那点儿婚外情也不会给发现。就是发现了,换上了别人,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只当没看着,也就没事儿了。潘巧云跟那裴如海就是再好上些日子,磨叽够了,也就拉倒了。或许还是逢场作戏呢。可是偏偏让石秀赶上了。好,赶上了就算赶上了,你石秀也不至于挑唆着杨雄杀妻啊。

杨雄上梁山,到底是因为石秀,还是因为潘巧云呢?一本糊涂账。但是,他的确是被一顶绿帽子逼上梁山的。

写到这里,有些替杨雄感慨,他为了一个女人,丢掉了自己的正经职业,值不值呢?再说,潘巧云跟裴如海的事情的真相又如何呢?假如说裴如海是潘巧云的初恋情人呢?二人偶尔旧情复发一次,也不至于被杀了啊。讲一个当代的例子,某省

的法制报上讲过一件案例,说有一个副局长,工作干得不错, 老百姓也爱戴,夫妻也恩爱。可是出事了,他的夫人在一次同 学聚会上,与一个老同学拉扯上关系了。二人多年不见,格外 亲热,由大家聚会发展到了单独幽会,由酒桌上,发展到了床 上。结果被人捅到副局长的耳朵里。这位副局长怒火中烧(这 是人之常情,不怒火中烧就不对了),竟然一怒之下,把夫人给 杀了。副局长也自杀了。这位副局长刚刚四十岁,正是干事业 的年龄,而且精明强干,前途远大着呢。如果从爱情观点上去 看,或许副局长爱得太深了,不许可夫人对他怀有二心。可是 值得吗? 夫人红杏出墙,无非是两种可能,或者是一时把持不 住,掉进了温柔陷阱,事过之后,她会后悔莫及,便回头是岸 了。你副局长原谅就是了。或者夫人发现了新的彼岸.人家不 再爱你了,怎么办?你副局长先生就走开嘛,就像歌曲里唱的 那样:如果你有了新的彼岸,请你离开我。你杀人干什么呢?为 一个已经不再爱你的女人,值得把自己的生命和事业都搭进 去吗?这是不是有点儿缺心眼儿了?

从这个观点上讲,杨雄没有必要杀人。石秀先生在这场凶杀案中,的确起了特别不好的作用,是他一步一步把杨雄引向杀人现场的。由此说,杨雄有些交友不慎了?

从《水浒传》后来给出的情节看,杨雄应该是石秀的陪衬。 二人上了梁山之后,杨雄基本上没怎么露大脸。也就是说,没 怎么受重用,而石秀倒是挺受领导赏识,上级总是常常给石秀 派下任务,石秀的任务也总是完成得不错,在梁山上也算是风 光了几回。这人比人,真是不能比啊。不过杨雄倒没有露出什么嫉妒的意思来,也没喝多了出去乱吹:你们说石秀能干啊?什么呀,哼,当年如果不是我收留他,他能有今天。他过去就是我们家肉铺子的一个记账的嘛。杨雄从没有这么说过,算是一条汉子了。

如此说来,杨雄真是一个厚道人啊。

花荣是麻将桌上的混子

花荣,绰号小李广。箭射得准,属于有特殊技能的人才。如果放在现在的企业里,他的角色或许应该是副总工程师一类的人物?或许负责某种短线产品或者特殊产品的开发?

读《水浒传》,花荣应该是一个很重要的角色,是跟宋江私人关系非常密切的人物之一(宋江最亲近的人,就是花荣和李逵),还是宋江核心领导圈子里的人,以至于跟随宋江跟随到了最后(小说的作者大概也不愿意让他提前死去)。看过央视版的电视连续剧《水浒传》,花荣最后死在了宋江的怀里。这是改编了原著的情节。小说里,花荣是跟着吴用一块儿上吊的。上吊前,吴用还一个劲儿地劝他别这样想不开:"花荣老弟啊,我看你还是别死了。我老吴是光棍一个,我把你喊来,没想让你陪着我一块儿结束生命,我是指望你把我埋了呢。你跟着我凑什么热闹呢?你可是有妻儿老小呢。"花荣泄气地说:"吴大哥啊,您甭劝我,我也算看透了,也想透了,还是死了吧。您看

评

录

子

现在这事儿闹的,咱们招安算是白折腾了,打方腊也白打了,领导就是不待见咱们啊。我现在的日子也不好过。你想啊,上级领导不待见不算,而且都怀疑上咱们了,咱们还能过得好吗?宋大哥已经死了,收拾我还不是迟早的事啊。家里的事,我也早想开了,一则,我还有些存款,够他们娘儿几个过日子的了;二则,没有我,也会有亲戚朋友照顾他们。死就死吧,我这样活着也没多大劲了。"花荣就上吊了。

如此看花荣的结果,他倒是一个拿得起、想得开、放得下、输得起、明白事理的人物。古今中外,能把生死看开的人不多。 千古艰难唯一死嘛,这是常理。花荣还是挺英雄的。可是,这个 人物却写得平平淡淡,好像厨子炒菜忘记了放咸盐,没味道, 也一直没有写出什么特色来。为什么?好像不仅仅是作者在艺术手法上出了问题。谈歌最早的看法有二:

其一,读罢《水浒传》,感觉作者还是非常注重对花荣这个人物的塑造,很是注意用了一些笔墨。他刚一冒头儿,场场戏就都离不开他了。一路看下去,作者写花荣时,简直是到处撒胡椒面,不仅写他长相英俊超群,写他武艺高强,写他的箭法,也是天下第一,而且场场戏都不落下他,足见作者对这个人物是用足了心思。可是,花荣的表现还是平常稀松,没什么重要情节嘛。就是两军对垒之时,花荣被重任为先锋或者大将军,他也很少拍马上前,与人捉对儿厮杀。更多的时候,他就是躲在别人后边放放冷箭。他的任务似乎就是躲在后边观敌瞭阵,负伤挂彩的事儿当然轮不上他了,但每次论功行赏,他肯定要

拿第一线的奖金。一百二十回本,花荣从清风寨出头露面,到最后紧跟宋江屁股后头上吊,他几乎没有什么大戏。读罢,总觉得花荣像一个万金油干部。哪疼了,就抹哪儿,可就是不顶什么大用。

其二,花荣如何就成为了宋江的心腹呢?这里边有什么内情?书上没有讲,读者也不好硬猜。书中只是交代了一句,花荣与宋江是旧相识,"上次见面后,分外想念"。就这么一句交代。这算是交代吗?什么时候见面了?书中也没有写出来。他们或者是表亲?或者是老同事?花荣在起事前是一个知寨。什么是知寨?是宋代管理基层村庄的治安部门。用现在的话说,大概就是乡镇里的派出所,花荣就是一个派出所所长,基层干部。论本事,他就会射箭,枪法的本领大概不及林冲一干人出色。他怎么能这样受到宋江重用呢?书中也没写宋江欠着花荣多少钱嘛。凭什么呢?谈歌有些百思不得其解了。

后来, 谈歌渐渐对花荣这个人物有些理解了。这种类型的 人物, 生活中并不乏见嘛。

不妨看看在我们日常生活中的这种"花荣现象"。我们的社会生活里,类似的"花荣现象"应该是屡见不鲜,也可以说,这样的人或者事情,常常让我们感觉到生活的不平等。为什么同样的人,待遇就不一样呢?有位"麻瘾"很大的朋友,通过多年在麻将桌上的摸索,竟然对生活有了感悟。他曾经对谈歌感慨:其实麻将就是人生啊,人人都是麻将桌上的牌,人人都有角色,只是"混子"才可以成为牌场上的"主角"。什么样的牌,

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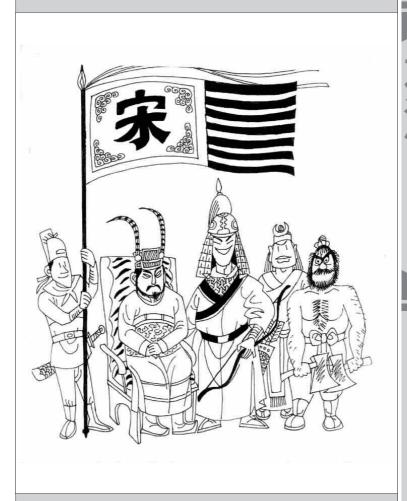
他们都可以"混搭"进去,不管你是"一条龙"或者"清一色",不管你是"杠上开花"或者是"自摸加番",什么事情他们都能掺和进去。由此话题讲开去,这位朋友接着说,无论是企业或者是事业单位,举凡重要重大的经济活动和政治工作,都少不了"混子"们的参加,而且常常放在一般人物的前面或者主要陪同这样重要的位置。无论是视察工作、出席会议、电视露脸、报纸露名、主持剪彩,这种人物一定场场不落。哪怕出国考察、会见外宾、宴会陪吃、合影留念,也都少不了这类重要角色。

谈歌这位朋友揭破了一个生活道理,这也是一个让人尴尬的道理,即"花荣现象"。花荣这种类型的人,在日常工作中,很少会冲上第一线,即使他挂了主任或者副主任的虚名,也多是别人向前冲,这是毫无疑问的。无论哪一届领导班子,重新安排干部排座次时他们的位置,也非常靠前。这当然是主要领导的安排。写到这里,读者可能要问,这是为什么?

回到花荣的身上,我们再认真想一想,疑问就会解开。这里边多是宋江的政治安排。

我们先分析一下花荣上梁山之前,梁山泊对干部的使用情况。

花荣上梁山之前,梁山泊干部的使用是由晁盖一个人说了算,梁山的干部安排基本上是按照上山前后排列次序。也就是我们平常讲的,按资格、按先来后到、按参加工作年限。这样的用人制度,势必压制一些虽然年轻,虽然工龄短,但是能力强的人才。这是典型的平均主义。但是就像老百姓讲的那样,



花荣是麻将桌上的混子

评

录

子

平均主义就是臭豆腐,闻着臭,吃着香。这样平均主义的做法也有很大的好处,首先可以平息单位里的工资人事纠纷。也有人把平均主义比作一件旧棉袄,说看着破旧碍眼,可穿在身上舒服暖和。梁山泊这种干部任用办法,一直延续到晁盖去世。晁盖主持水泊梁山的全面工作,就是按照平均主义的工作方法做了多年,晁盖难道不知道平均主义的毛病吗?自然知道。只是晁盖作为第一把手,自有他的难处罢了。

这里讲一件企业涨工资的旧事。"文革"结束后,全国的企 业调了一次工资,不是普调,那次调整工资的政策,主要是为 了奖勤罚懒,按人头儿比例,不搞平均主义,不论参加工作年 限,只讲贡献大小。调资范围,规定是企业在职在岗总人数的 百分之四十。出发点不错,可是理论与实际总有距离。制定这 次调资政策的人绝对没有想到,这一下子企业就有些乱套了。 这贡献大小怎么比法啊?你贡献大?我还贡献大呢。谈歌记得 那一年,有的企业里告状的有,闹事的有,打架的有,还有要上 吊自杀的,几乎乱成了一锅粥。各个企业里,大都是人事关系 恶化,上下级关系紧张,企业好像闹了一次地震。而这次地震 的余波,在许多企业持续了很长时间。调整工资的目的是为了 提高职工的积极性嘛,可是,事与愿违,这次调资竟然大大地 影响了职工的生产积极性。种下去龙种,长出跳蚤来了。当时 企业的一些领导人发牢骚说,想搞乱企业吗?那就长一次百分 之几的工资吧。或许上级部门发现了这种调整工资的弊端,这 种调整工资的方法,从此再也没有使用过。

众所周知,中国是一个有着平均主义传统的国家。"君子不患寡,而患不均",孔夫子的话,穿越时空,曾经震响在我们国家的各个生活角落。也就仅仅这二十年以来,平均主义才非常艰难地退出了我们的主体生活,我们也只是刚刚对"竞争"这两个字,似乎稍稍有些习惯了。现在年轻人很难想象,当年的平均主义是怎样影响着我们生活,影响着我们的观念。那些年月里,中国人就在那样一个怪圈里冲撞着、纠缠着、彼此之间撕扯着,一度使我们的生活死水一潭,却又焦头烂额,而且无计可施。

晁盖也不容易走出这个怪圈。他实行论资排辈安排干部的办法,虽然老套,却也是梁山泊这个刚刚成长壮大的企业的权宜之计。或许晁盖也知道这样做会挫伤一些能力卓越的职工的积极性,可是其正面效果,却是避免了干部队伍中的人事纠纷和利益矛盾。对于王伦集团的留用人员,除林冲外(林冲在铲除王伦的政变中,是立了大功的),晁盖基本采取了让他们坐了冷板凳的措施,统统放到了基层。一朝天子一朝臣,历来如此,谁也说不出什么。朱贵他们大概也深知这个道理,自己历史上有追随王伦的污点,不杀你就不错了,留用你也就说得过去了。因此,他们从没有闹过关于级别待遇的意见。梁山泊后来上山的人,各自有各自的特殊情况,或许是晁盖没有充分考虑到这一点,这些人都有些入股的味道。因为他们都是一股一股上来的。比如二龙山、少华山等入伙的情况,都是团队式的或者入股式的。读者要注意,也就是在这个时候,晁盖原

来既定的安排干部的原则就有了松动,也就有了另外一个标准,即看你入股多少。这样,花荣初来乍到,就钻了一个空子。因为花荣带来的人多,就是一个大股了。晁盖安排花荣的工作,当然要重用了。按照书上的情节,本来是宋江带着花荣王英燕顺黄信秦明等一大帮人上梁山的,可是走到半路上,宋江接到父亲的一封信,就匆匆忙忙地回家了,他就把带路的上,在荣的位置也便靠在了前边。写到这里,或许有人会嫉妒,花荣的位置也便靠在了前边。写到这里,或许有人会嫉妒,花荣这个带路人纯粹是拣来的嘛,要是宋江让别人带路呢?这之不就没你花荣的戏了吗?话是这样说,花荣带路是偶然的,可宋江让花荣带路却是必然的。老宋就信任花荣啊,这么多人上梁山,谁带队啊?交给别人我还不放心哪。万一你们走到半路上,起了二心呢?哦,你们再把队伍带到座山雕的威虎山上去入伙了,那可怎么办呢。行了,就让花荣带队吧,我放心,大家都别不服气。由此说,花荣带队上山,是必然的。

宋江当了第一把手之后,晁盖既定的干部政策随之改变了。对晁盖的老班底,宋江做了一些局部调整。他留下了吴用,这是一个技术型人才,梁山上的一些经济、政治布局,离不开他的谋划。他是必须留在常委里的。还有一个公孙胜。原也是常委里的成员,但是排座次之前,他就告过一段长假,说是去看他师傅,打高唐州的时候李逵和戴宗费了好大劲儿才把他请回来。公孙胜这是闹情绪,其中原因一定是人事上的,他或许不满意晁盖的干部安排。如果按照一个聪明人的心态来分析,公

花

孙胜心里很清楚,如果自己掺和过多,矛盾会更加深了,所以他不管事,想请假就请假,落得一个自在。宋江也乐得这位道爷不管事儿,采取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策略。余下的晁盖班底,如阮氏兄弟,就没有安排高级别,但是也不太低。总归他们弟兄三人,人多,不好都得罪。还有一个刘唐和白胜,都是参与了黄泥冈劫生辰纲的老同志了。刘唐的位置向后排了,白胜大概因为有在狱中变节的那一段历史问题,虽然已经向上级领导说清楚了,可这是原则问题,是不能原谅的,干脆做了一般的基层干部,倒数第三,跟后来上山的时迁一个级别了。

而这场权力重新分配中,花荣的位置是第九位,进入了核心领导班子。这是宋江的刻意安排,宋江是用了心思的。我们可以试着将水泊梁山比作一个企业,按照座次,花荣是进入了最高领导层。放在政府机关里比较,这应该是常委级别的重要位置;放在公司企业里比较,他这应该算是常务董事。可是,考察他的作为与贡献,他是不应该做到这个位置的。可是别忘了,这是宋领导的安排啊,别人能怎么着?你能说宋领导任人唯亲?宋领导说了:"你们莫非还让我任人唯疏不成?大家说我跟花荣熟悉,这不废话吗,不熟悉我能提拔他吗?我总不能到大街上随便捉几个生面孔的人来提拔吧?"

接住上边的话题,我们日常生活中,花荣这样的干部不少,他们像麻将桌上的混子,谁都喜欢他。为什么?其实说透了,也很简单,就是因为他们与第一把手,或者董事长关系密切。你绝不能眼气这些人,他们与一般意义上的马屁精不同,

子

他们大都是有一技之长的,他们比一般人的能力强,他们的人格也不低下。提拔他们这类人,只是领导的意愿。或许他们自己并没有努力地争取过什么,但是领导总是把好处给他们,他们总能跟第一把手混得跟亲哥们儿似的。谈歌就有一个现成的例子,谈歌过去的一个同事,他参加工作比谈歌晚得多,他的企业工作经验也未必怎么样,可是领导就是赏识他,信任他,总是找机会提拔他。于是,他的官路走得很顺当,尽管他进入企业的领导班子之后,只是一个位居第五的人物,可是领导把人事权力放心地交给了他,而且单位里的一些重要的活动,一次也少不了他。可是,如果让他主持什么事情,或者拍板一件事情,他总得讲:"这事情嘛,我得跟一把手商量商量再说吧,我可拿不准。"企业里的人都很尊敬他,可又说不清楚他到底什么地方值得大家尊敬。他能力一般,水平也一般,这的确是一个不好说明白的人物。

这似乎就是花荣现象,或者叫混子现象。混子从来都不会是独立的,它总是要附庸在什么牌上或者什么人上,才能发挥作用的。无论官场与牌场,"混子"总是招人喜欢的啊。

有一个学问很大的朋友对谈歌分析过这种人物的情况。朋友说,生活里,像麻将桌上的"混子"一样的人物,一般来说都很忠于上司,因为"混子"人格上不独立,如果不是人品上出问题,一般来说,他是不会给某个环境带来危害的。可是话反过来说,如果这种人物品质上出了问题,那么他们带来的危害也是不可估量的。

谈歌想,对于宋江来说,花荣在人品上绝对是靠得住的。他的脑袋一直长在宋江的脖子上嘛。自从结识了宋江,他的脑子似乎就没有思考过。宋江让他怎么着,他就怎么着,以至于宋江死了,他活得也就没多大劲了。这应该是他上吊的第一个原因。是啊,将牌没有了,混子还有什么用呢?

是不是这样?读者评判。

柴

柴进真是义气吗

柴进,绰号小旋风。何许人也?《水浒传》里的一个重要人物。读罢《水浒传》,我们还会发现,柴进是反政府的中产阶级的代表人物。这个人物出场,是由林冲发配,路过柴进的地面时带出来的。作者是非常高明的,一个人物在重要关口,带出另外一个重要人物。

且说,林冲作为朝廷的一个重要犯人(高太尉亲自定罪的犯人啊。暂且不管林冲是不是冤案),初次与柴进见面,柴进竟然是热情招待,又是请吃饭,又是给钱花(如果赶上现在的条件,柴进敢请林冲唱歌跳舞洗桑拿)。书读到这里,读者大概都会眼睛一亮,心里血也会跟着火热了起来,激情涌动,被柴进的行为深深感染。我们似乎看到了一个不畏权贵,不避嫌疑,形象高大伟岸的民间乡绅,威风凛凛地站在了我们的面前。可是,再细读下去,我们才会知道,这是一种误读,柴进的种种表现,绝不仅仅是柴进豪爽性格的体现,这里是有其深层的社会

原因的。

首先是政治原因。(读者不要骂,你谈歌怎么又要说政治了。柴进的确是一个政治人物。)

我们先要定位柴进的身份。他内心深处应该对当朝政权 一千个不满意,一万个不高兴。何止是不满意啊,而且是万般 仇恨,这应该是柴进骨子里边的东西,抹不掉的。为什么?大宋 的天下,是老赵家从他老柴家抢去的啊。国家的户口本上的户 主,本来姓柴嘛,凭什么改姓赵了。柴进能不仇恨吗?当然,老 赵家还算心慈手软,没有把老柴家斩尽杀绝,还发给他们护身 铁券(按特殊公民待遇),估计还得按月发给他们一定数量的 属于社会保障的工资,而且一定会非常丰厚(读史书,看出老 赵家对老柴家后人的生活,都一直照顾得挺好)。按说,这种政 治待遇和经济待遇算是不错了吧(肯定还有其他经济上的优 惠政策,比如老柴家想办企业,就可以几年不纳税之类。书上 没有写,不好硬猜)。可是柴进能知足吗? 肯定不知足! 你们这 赵家天下原本是我们柴家的,凭什么你们硬给抢走了?哦,你 们老赵家现在给我们老柴家一点儿优厚待遇,我们就满意了? 不可能! 柴进的这种政治立场与生俱来,是骨子里的,也是鲜 明的,更是坚定的,他不可能在政治上与当朝合作。他属于人 还在,心不死,妄图恢复他们失去的天堂的那一拨儿人。

再说说柴进居住的环境。柴进住的这地方,渤海郡,本来就是强人出没的地方,距离中央劳改大营沧州很近,是京城到沧州的必经之路。京城里一些被捕获的黑道儿人物,还有一些

吗

犯了法的权贵们,大都被押到沧州监狱里来劳动改造。一些刑 期满了,解除了劳动改造的犯人,包括一些被大赦的犯人,释 放之后,也必须经过这里。来来往往,柴进的庄子便成了民间 招待所。这些人路过此地,免不了小住几日,柴进当然要热情 招待,便自然会与他们熟识了。柴进便从情感上笼络住了这些 人。注意,柴进这种好客的作风,绝不是柴进性格决定的,这应 该是柴进的政治本能决定的,一切反政府的人,一切被政府划 为另类的人,一切有案在身的人,柴进都要尽其所能,都要以 最大的热情结识他们、保护他们、团结他们,尽力与他们结成 反政府的统一战线。这种鲜明的目的性,就构成了柴进热情好 客的行为方式。按照书中所写,柴进与江湖上的人物,不分青 红皂白,无论正派反派,一概全都交往,仗义疏财,热情赞助, 酒足饭饱之后,当然还要互相留下通讯地址,手机座机小灵通 号码,以及邮编网址等等,便于长期联络感情。提及小旋风柴 进,黑道儿上没有不知道的。再讲官道上的,连郓城县负责治 安的干部雷横、朱仝二位,都是柴进的座上宾,成了他赤胆忠 心的铁杆儿弟兄。柴进已经不是单单的前朝遗老遗少,他已经 是一个具有极大的广告效应的品牌了。柴进在黑白两道儿的 影响,不是很大,而是巨大,这已经不是一天半天的事儿了。 "小旋风"这三个字,已经是一个黑白两道儿的老字号了。我们 还能简单地认为柴进的慷慨大方、为人豪爽,只是性格上的特 点吗? 绝对不能这样认为。柴进与各色人等精心联络的目的. 一开始就是带有很强的政治色彩的。

一部《水浒传》,对豪爽仗义之举,写出了许多人物,首推应该是宋江,及时雨嘛。再者就是柴进。如果我们粗粗看来,柴进待人接物的行为方式与宋江似乎非常相似,应该在伯仲之间。但是,他与宋江却是形似神不似。干脆说,这二人的行为目的完全是两回事儿。

我们分析一下柴进与宋江的区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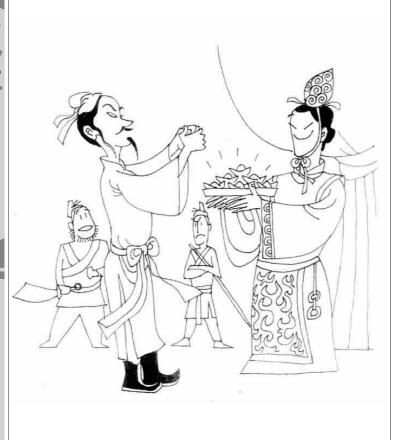
宋江与朋友的交往,一开始就属于纯粹的民间个人行为, 是他的性格所致。不管认识不认识,只要你被银子困住了,找 到他,他都能热心帮忙,助人为乐。帮不了一百块,还帮不了三 十块五十块啊。民间称他是及时雨,大概就是指他这种热情的 性格。简单地说,宋江的仗义,出于他的人生态度。他为人仗义 疏财讲义气,却并无任何政治野心。其感染力,非常清纯正派。 宋江只是在上了梁山之后,在交朋友方面,才有了较明确的工 作需要。

柴进与人的交往与宋江不同,他的仗义、义气、豪爽、热情、助人,与其说是他的性格使然,莫如说是他有着极深的心机,是政治上的需要。作为一个前朝的遗老子弟,他何尝不想复辟呢?他要想达到这个目的,就要联系一切与政府作对的人,包括对政府持失望态度的人。几乎所有的囚犯,到了他的庄上,他都要亲自出面,热情款待。一切稍有些本领手段的人(包括洪教头这样表壮里不壮的伪劣假冒的产品),他都要真心实意地网罗进来。他在为梁山提供一些必要的经济支持外,还为梁山保护和培养并输送了大批的干部人才。如果按照当

水浒

人物品评录

柴 进 真 是 义 气 吗



柴进真是义气吗

代的资本投资的观点,柴进大量的资本注入了他对梁山泊这个新企业的扶植上了。在柴进眼里,梁山泊的确成了柴进对政府进行恐怖袭击的理想"基地"。如此估计柴进,无论怎样讲,也不会过高。

读《水浒传》读到柴进时,读者往往会产生疑问和担心,像 柴进这样的人,如何不早些上山入伙呢?他可是时刻都有被捕 的危险啊。是啊,像这样一个与"基地"组织有着密切联系的黑 色据点,或者可以不容置疑地说,梁山泊这个"基地"组织的许 多恐怖袭击,最初的设计,大都出自柴进的客厅里,官府的一 些耳目,不会不知道吧?柴进这样放心大胆地住在官府的视线 之内,他难道不知道危险吗?

其实,读者这种担心完全没有必要。柴进所以能够在官府的眼皮子底下存活,是因为官府腐败。一些官府的干部早已经被他拉下水了,有的已经成为了他的保护伞。如雷横、朱仝这些人,本来就是官府的政法干部,他们却与柴大官人熟稔得很,交情甚厚。他们如果不追查柴进,那么别人管得了吗?谈歌相信,官府案头关于柴进与黑社会有联系的举报信,肯定有许多。可是谁能去查呢?或许这许许多多的举报信,就在朱仝、雷横之流的办公桌上压着呢。如果群众质询,他们会说,已经交领导批示去了,你们着什么急吗?如果领导追问,他们会说,已经查过几次了,柴先生也没有什么问题啊。再往深里想,或许雷横、朱仝之流的顶头上司就是柴进的朋友呢。他自己就把这事情压住了,有个风吹草动,他一定会亲自给柴进打电话,老

吗

柴啊,这些日子风头紧些,你多加注意啊。你家里那些朋友就 别上街了,有关部门正通缉他们呢。小心点儿啊。

这应该是柴进虽然身处险地,却长期不受官府追查的真实原因。

解决柴进的问题,带有很大的偶然性。起因是柴家惹怒了高唐州的知府(相当于市长)高廉。如果是一个一般的知府,也奈何不了柴进。可是这个知府是一个硬核桃。

高唐州的知府高廉,有着很强大的政治背景,他的哥哥是当朝太尉高俅(或许是叔伯哥哥,怎么前几回没写呢)。这样一个有背景的高知府,其势力和气焰是可以想象的。如果说高知府与柴进家发生了矛盾,知府里的一般干部可就保不了老柴家了。其实,老柴家也不敢与高知府过不去,高知府与柴家发生矛盾是一个偶然的原因。

话说高知府的小舅子殷天锡先生,他仗着姐夫是知府,大概也做着不小的生意。知府的小舅子做生意肯定好做啊,肯定是财源茂盛嘛。殷天锡先生看中了柴进叔叔柴皇城的私家花园(或许高知府的小舅子是搞房地产的?想利用这个花园搞开发?),伸手就朝柴皇城要。柴皇城大概觉得自己有朝廷颁发的护身铁券,自己又是特殊公民,知府来了嘛,我还可以与你谈一谈价钱,知府的小舅子算什么东西?不给!这一下就惹恼了高廉的小舅子。不给?好,我得找你的麻烦。得,两边就打起来了。柴进着急了,他匆匆忙忙去了叔叔那里,得想个办法摆平这件事啊。办法还没有想出来呢,这位知府的小舅子又找上门

来了。凑巧李逵正在柴进身边呢,两下里话赶话,就吵翻了,李逵就出手了,就把高知府的小舅子给打死了。这还了得嘛,高知府是什么干部啊?他可不管你柴进是什么特殊公民,抓!李逵跑了,高知府就把柴进下了大狱。柴家也封门了。柴进的庄子可不是一般的地方啊,这是梁山泊在城市的联络站和交通站啊。由此,梁山非常被动地卷入了整个事件,举全山的兵力打下了高唐州,柴进的身份至此彻底暴露,这才不得不正式上了梁山。

谈歌读到此处,便有了联想,如果似高廉这样有背景、有后台的干部,先前是没有机会结识柴进(或者说是柴进没有机会结识高知府,高知府也没有把柴进放在眼里),如果高知府与柴家结识了,如果再与柴进交往时间长了,高知府会不会也被柴进拉下水,成为柴进的保护伞呢?顺着这个思路再往下想,如果柴皇城不那么财迷,也别觉得自己是前朝的遗老子孙就跟上级领导耍牛皮,你高知府的小舅子不是要我的私家花园吗?给!您不就是想搞房地产吗?我支持!这是咱们市里的大事儿,什么地皮费啊、赔偿费啊、搬迁费啊,也不管什么费用吧,那才值几个钱啊,殷先生,您甭给了,您还看中我家什么了,随便拿,我老柴家就求您一件事儿,我们特别想结识一下高知府,您给我牵牵线儿怎么样?殷老板肯定能同意,这还不容易吗?好办。改天我带着你们去我姐夫的办公室,你们跟他聊聊,交个朋友。这样一来二去,或许就跟高知府拉上关系了。逢年过节,再送点儿礼,这就混成哥们儿了。高知府再低价批

吗

给你柴家一块土地,你柴家也搞房地产吧,咱们走共同富裕的 道路。柴皇城如此挣下来的钱,不得顶一百个私家花园啊。柴 皇城这叫鼠目寸光,光盯着芝麻粒儿,看不着大西瓜,不会算 大账嘛。如果真是这样,这高唐州一战,就根本发生不了了。那 柴进这个地下的梁山基地,可能还要存在更长一些时间,那还 得为梁山泊作多少贡献啊。

写到这里,柴进这个"小旋风"的绰号,真是值得思考。谈歌读到柴大官人的情节时,总有些阴森的感觉,知道他是什么鸟儿变的了。像柴进这样的人物,现在似乎也并没有绝迹,在他们的周围,像雷横、朱仝这样被拉下水的干部,也屡见不鲜,这些人就是柴进这样人物的保护伞。柴进们的背后,总是脱不开像雷横、朱仝这样的干部。这里边的教训真是多多啊。

读者以为如何?

李

李逵是个打手

不想隐瞒,谈歌很不喜欢李逵这个人物。谈歌总感觉此人 手太黑,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屠夫。他的绰号:黑旋风,能够引起 人们的恐怖联想。无论如何,一个杀人如麻,且不眨眼睛的土 匪,能带给我们多少美感呢?他手中两把不可理喻的板斧,如 果抡将起来,绝对分不清好人坏人的。如此不分青红皂白的凶 器,也是绝对令人毛骨悚然的。

谈歌一个读书的朋友宽容地说,李逵嘛,就是个二百五的性格,不必认真计较。李逵心直口快,倒是有几分可爱。可以这样说吗?人世间,人的生命是第一可宝贵的,怎么能说杀就杀了呢?这种典型的杀人如麻的匪类,是有过之而无不及的社会渣滓,世间是绝对不可容纳的。还说得上可爱吗?

李逵这个"逵"字有讲头儿,字义上是指:能通往各地的路。这就暗示像李逵这样的亡命徒,条条大路小路都走得通,到处吃得开,是可以风风火火闯九州的。央视版的电视连续剧

评

录

李

《水浒传》里的这句唱词,似乎就是专门给李逵写的。可以理解的是,这样一个人物,在一个法制不健全的时代,在那样一个有枪就是草头王的时代,在那样一个杀人不偿命的时代,当然是可以到处横吃、横喝、横抢、横杀的。不理解的是,在今天这样逐渐建立健全法制社会的时代背景下,这样的人物为何还受到欢迎?这里边是一种什么样的社会心态呢?

《水浒传》里还有一个人物,牛二。不过较之李逵,牛二本事不大,而且似乎也太脏了一些,牛二就是个街头的混子。可李逵的性格与牛二差别不大,也常常在街头混迹。李逵嗜赌,如果赌输了,就耍赖,就搅局,没有赌德,让人家追着跑。李逵排行老二,他真应该叫"李二",与牛二齐名。成为年度地痞的领军人物,登上年度流氓地痞排行榜。

李逵的出场是在江州。他怎么来到了江州?书里交代,李逵是打死了人,才跑到江州来的,就在戴宗手底下当了小跑腿儿。戴宗是干什么的?是院长,不是医院院长,也不是学院院长,他是劳改院的院长。也就是说,戴宗是劳改队负责人。李逵在他手底下管理犯人。书读到这里,吓了一跳,这样的人怎么能管理犯人呢?能!这叫以黑治黑。有人要问,像李逵这样素质低下的人,怎么会混进司法部门呢?谈歌猜测,或许李逵打死了人之后,被送到这里劳改,后来劳改释放,被戴宗留用了。戴宗使用李逵这样的恶人,除了让他帮助自己以恶治恶,来管理犯人,还有什么别的想法吗?当然有。如此一来,李逵就成了戴宗手下的私人豢养的打手了。

李

由李逵说开去,宋代司法制度的黑暗和混乱程度,略见一斑。

读书可以看出,《水浒传》的作者对李逵这个人物,是持赞扬和肯定态度的。李逵这个人上了战场不要命,作战勇敢,猛打猛冲,轻伤不下火线,没什么心眼儿,直来直去,而且忠于领导。毛病吗,也就是喜欢喝点儿酒,容易喝多了,喝多了容易惹事儿。这即是作者给李逵开出的全部性格清单。如此说,李逵应该是一个有着一些错误缺点的英雄好汉了?是不是这样?这个结论得重新商量。

说话得有证据。谈歌为什么从心里讨厌李逵?谈歌手边有两个情节,可以举证李逵此人的确属于凶残之辈,让世人切齿。

先说第一件事,作者虽然写得精彩纷呈,可实在让人读不出什么妙处来。宋江让李逵与雷横出差去蓟州,任务就是一个,劝朱仝上山入伙。理由吗,就是朱仝放跑雷横,顶了雷,被劳动教养了,宋江也受过朱仝的恩惠,看不过去,就希望朱仝上山,一起过大碗喝酒,大块吃肉的幸福日子。其实宋江派这两个人就派错了,你派人也得派一个能够花言巧语的啊,就这两个人,嘴笨得跟棉裤腰似的,能说出什么动听的话来吗?果然如此,这二人见了朱仝,笨笨呆呆地劝了半天,吭吭哧哧地好话讲了一火车,朱仝就是不乐意去。朱仝不上梁山,李逵和雷横就是完不成任务指标,回去就要挨批评,年底就要扣奖金。这可怎么办呢?总得完成任务啊。挨批评、扣奖金倒是小

物

品

评

录

手

事儿,两个大活人竟说不通一个朱仝,这两个人脸上也挂不住 啊,回去也招人笑话嘛。为了逼迫朱仝上山入伙,李逵竟然杀 死了一个学龄前儿童(朱仝替雷横顶罪,发配到蓟州,蓟州的 知府看朱仝长得面善,不像那种真正的罪犯,就网开一面,没 让朱仝蹲监狱,他让朱仝给他家看孩子。就是现在的男保姆)。 如果站在法庭上,这一个事件,无论律师如何替李逵辩护,也 说不过去。李逵就是故意杀人,而且杀害的是未成年人,更是 罪加一等,这就迫使朱仝要找李逵拼命。能不拼命吗?换上谁 也得拼命。无论如何,李逵也不能杀一个孩子啊,这让人家这 一家子今后还怎么过啊。好,就算这个孩子的家长是个万人恨 的贪官污吏,你李逵也不能拿孩子下手啊。这让朱仝怎么交 代?哦,人家把孩子托付给你了,你把人家孩子的小命都弄没 了。读者不要嫌谈歌在这里钻牛角尖,这种事情放在谁家头 上,谁家也得跟天塌了似的。接着上边的说,就算是朱仝当保 姆这家是坏人(书上也没有这样写),可一个孩子有什么罪过 呢?李逵就生生地把这个小孩儿给杀了。估计李逵作案非常残 暴,似他这样的人,能够很温柔地作案吗?你不要奢望李逵能 在动手前给孩子服用大量的安眠药,让孩子"安乐死"。读者在 读这一段情节时,如果把文字在大脑中转换成图像,那该是一 幅怎样令人发指的残暴场景啊!

再说第二件,三打祝家庄的战斗胜利结束了,都已经到了 打扫战场的阶段了,李逵却擅自行动,私自闯到扈家庄,把扈 太公一家全杀光了。扈太公也未能幸免(偌大年纪,落这样一

李逵是个打手



评

录

手

李

个结果,没能善终。倒霉矣)。只剩下一个扈成吓跑了。能不跑吗?让这样一个杀人魔头给盯上了,好得了吗?读者别忘了,这时候的扈家庄早已经与梁山泊签订了互不侵犯条约。这种条约就算不上公证处公证,也具有法律效应了。也就是说,扈家庄和梁山泊都是自己人了,双方都得遵守合同。可是碰上了李逵,这一纸文书能顶什么事儿呢?屁事也不管。事后宋江追问下来,李逵只是轻飘飘地说自己"杀得手顺"了。这不是成了一个杀人魔王了吗?此时的扈三娘已经答应入伙了啊,而且扈太公是你李逵的同事王英的未来老丈人啊。你也敢这么干?就敢这么干!

不用再多举例子,只此两件,李逵在谈歌心目中的形象, 已经是异常凶恶了。

再接着谈歌那位朋友的话头儿说,李逵真是一个二百五性格吗?当然不是。此人装傻充愣,其实他鬼精着呢。他懂得应该巴结什么人,听什么人的话,看什么人的眼色行事。且看李逵出场时,戴宗与宋江见面,就把这个私人打手当作礼物送给了宋江哥哥。李逵呢,见了宋江就磕头。为什么?表面上看,他敬佩宋江是一个讲义气的人,可实际上李逵有李逵的心思。他知道,自己如果攀上了这样一个出手大方的哥哥,今后花点儿钱,岂不是方便多了。为了讨好宋江,他去强夺人家的鱼,还惹恼了浪里白条张顺(这一通打十分好看,张顺弄着李逵在水里狠狠戏耍了一番,也就算对这样一个赖皮的教训,读来也解气),大骂李逵是泼皮无赖。自然是无赖,你想孝敬你宋江哥

李

哥,你自己花钱买鱼啊,你干吗抢别人的呢?如果你宋哥哥在 大街上看中了某一个年轻妇女,你也敢在光天化日之下抢夺 过来孝敬吗?还别说,李逵就真敢,他是土匪嘛,有什么不敢 的?

如是这样讲,不能说李逵没有心眼儿。他知道谁对他有用,他知道应该巴结谁。自古以来就没有无所畏惧的赖皮,所有的赖皮在他们的主子面前,都是唯唯诺诺,狗一样的东西。如李逵对宋江,对戴宗,绝对像哈巴狗一样乖巧听话。而且这种人,绝对不是什么心直口快,而是什么好听他说什么。如果有责任需要他担当的时候,他肯定会耍赖。当他把朱仝看护的孩子杀死之后,朱仝找他说理,他竟然说,这都是晁盖宋江哥哥们安排好的,关我屁事。这种一推六二五的口吻,是一个十足的赖皮。有了问题,嫁祸别人。谈歌就不相信,晁盖宋江会让他下山来杀孩子。张顺骂他时,他竟然说:"我是给我哥哥弄条鱼吃,你怎么这么小气呢?"得,全推到宋江头上去了。潜台词是,你张顺别恨我,你恨就恨我哥哥吧,是我宋哥哥嘴馋了嘛。

中国人自古以来似乎有这样一个心态,对赖皮有一种宽容的心理。只要这种赖皮不干涉到自己的生活,中国人似乎对赖皮有一种特殊的理解力。这种理解力非常可怕,这种理解力包括对赖皮的容忍、迁就、放纵,而赖皮给予社会秩序的破坏力量,中国人往往视而不见。即使干涉到了自己的生活环境,也常常是抱着恶人远离的态度。惹不起,我还躲不起吗?

在这种生存环境的土壤里,像李逵这样的赖皮,怎么不会

评

录

手

如鱼得水呢?如果在我们的生活中,多了些这样杀人不眨眼的 凶恶之徒,我们的生活里还有多少阳光?

还有一个问题,李逵这个人在梁山泊也是横行霸道,对同事们也是张口就骂,动手就打的,可是谁也惹不起他,为什么?怕他。为什么怕他?这个问题就提到了实质,皆因有宋先生护着他啊。由此说,宋江是李逵的后台。写到这里,想起了当代的一句顺口溜儿,十分适合李逵:我是领导一只狗,蹲在领导大门口,让我咬谁就咬谁,让咬几口咬几口。问题严重的是,李逵可不是咬人的狗啊,他是杀人的魔啊!

想起了当代生活中的一件事儿,北方某一家大企业中的某一个主要领导,也不知道搭错了哪根儿筋,要不就是看《水浒传》看中了李逵这个人物了,他认为企业里的保卫部门不得力,他要重新配备一名保卫科长。可是你找什么人不行呢,他偏偏把一个在社会上有劣迹的人作为人才引进到自己的企业,他让这个"人才"当起了本企业的保卫科长,并且开着高工资,还配备了专车。凡在大企业里工作过的人都知道,一个企业往往就是一个小社会,领导与领导之间,职工与职工之间,或者职工家属与职工家属之间,日常的矛盾和纠纷总也避免不了,领导与职工群众之间的矛盾,更是免不了,要不怎么总鼓励企业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呢?这是司空见惯的常事儿,用社会主义的理论解释,这叫密切与理顺领导和群众的关系;用资本主义社会的理论解释,这叫做调整劳资关系。可是这位企业领导,从来不做政治思想工作,也不在意什么劳资关系。社

李

会主义的办法和资本主义的办法,他都一概不使用,他使用了《水浒传》上的办法,把新任保卫科长当成了李逵。这位企业领导似乎还是一个急脾气,很不耐烦,跟群众讲不通道理时,他图省事儿,就让这位保卫科长去大打出手。有一次,一个车间的工人集体提意见,保卫科长从社会上找来了一帮地痞流氓,在车间里大打出手,十几个工人都被打到医院去了。一来二去,闹得职工们敢怒不敢言。这位领导还得意扬扬地说,他用人用对了。后来这位保卫科长弄出了人命,公安部门介入,这位企业的领导也下台了,这件荒唐事才算告一段落。这两件事情联系在一起,李逵是不是宋江的保卫科长呢?谈歌认为李逵还不只是这么一个角色。什么角色?李逵简直就是宋江私人的保卫科长。

读《水浒传》,总能看到这样的情节,宋江偶尔当着众人,对李逵板起面孔训斥一番,这是表面现象,读者可别当真。我们可以设想,其实宋江对李逵的一些行为是纵容的。劝朱仝上梁山入伙不成,就杀小孩子,宋江并没有批评李逵,杀扈太公一家,宋江连个处分也没有给李逵。如果这种事情放到别人身上,宋江能这样轻易地放过吗?肯定不行。包括最后李逵撕扯朝廷的诏书,换别人行吗(别人有意见也不敢啊)?肯定不行,李逵就行。可是招安的事情是梁山泊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同意了的啊,这样的重大决策(且不说决策正确与否),你李逵凭什么出面破坏?如果李逵不是宋先生的亲信,他敢这样干吗?后来宋江大概怕群众意见太大,严厉地批评了李逵几句,这也不

李

逵

过是做做样子罢了。

宋江最后毒死了李逵。宋江有宋江的想法,按照宋江临终前对李逵说的话:哥们儿,你可别怪我,我老宋要是不毒死你,将来你小子肯定还得惹祸,那时,你会坏了咱们梁山兄弟的名声。如果我们猜想,依照宋江的性格,他可能还有这样的潜台词:行了,兄弟啊,你这个杀人不眨眼的兄弟啊,我把你弄死算了。不然,人世间还得出现一些冤死鬼啊,人们不得恨死我宋江啊,我得给自己身后留点儿好名声了。

书读到这里,谈歌长出一口气,宋江总算做了一件善事。要是宋江一时下不去手,继续把这一个杀人魔头留在世上,那人间不定还要出现多少屈死的冤鬼呢。

但愿世界上李逵这样的人物能够绝迹。但是,会吗? 谈歌有些糊涂了。

企业改制中受益的董平与张清

董平的绰号: 双枪将, 是梁山泊的五虎大将之一。与董平 齐名的还有一个好汉, 名叫张清, 绰号: 没羽箭, 也是梁山泊的 重量级将军。这两个人可以说是武艺高强。之前, 这二人都为 大宋朝廷效力, 分别在两个城市主管军事工作, 属于朝廷基层 军事干部。如果他们的工作做得好, 他们的职务或许还能再向 上升, 可是做梦也没有想到, 他们会与梁山泊遭遇了。对于他 们的仕途道路来讲, 这绝对是一场股票崩盘一般的灾难。

这件事由宋江、卢俊义互相谦让一把手的位置引起,实在与董平和张清八杆子也打不着哇。可是世界上的事情有时候就这么奇怪,侯宝林讲话,汽车都能把老头儿撞到药铺里去,还有什么不可能发生的事呢?而且最后,这二位也万般无奈地加入了梁山泊的组织。我们现在已经很难猜测他们走上梁山时的真实心境。

梁山泊在曾头市战役结束之后,首要任务是调整领导班

子。因为晁盖牺牲了,鸟无头不飞,蛇无头不走啊。追悼会也开 过了,晁先生也安葬了,接下来的事情就是得选个一把手啊。 怎么选? 之前,进行了一次领导班子的调整,其实这不是真正 意义上的调整,只是一次对民心民意的摸底儿测验,借以考察 一下梁山上的干部们对谁接晁盖的班、谁来当一把手的真实 态度。宋江宣布要把第一把手的位置让给卢俊义,说这是晁盖 先生的临终嘱咐。卢俊义不能干啊,又是磕头又是作揖:"宋先 生啊,你这不是难为我吗?我参加工作时间晚,经验不多,你还 是让我再实践几年吧。你要是再这样谦让,我卢俊义可就真没 有脸在这企业里干了。"推来推去,卢俊义一直死活不肯。这是 卢俊义的聪明之处。如果换上一个权力欲过强的人,客套了几 句,或许就敢傻乎乎地就坡上驴:"行了,既然宋先生执意要我 来干,那我就先干着吧。我工作经验不多,大家可得多帮助我 啊。"好,你当了可是当了,可是你这一把手能当好吗?宋江手 下的人还不得三天两头找事由儿,把你屁股下面的椅子拱翻 了啊?就算宋江手下的人不明着跟你闹腾,当面一口一个卢先 生叫着,可是暗地里呢,也得使劲折腾你啊。今天停水,明天停 电,后天大修,你这企业还生产不生产了?你能干好了?那才见 鬼呢。大家心里不服你啊。

宋江当下说不服卢俊义,也不好意思大着一张脸,就此推推让让地当了一把手。他还得走走形式,得让群众心服口服。他就提议与卢俊义抓阄儿,一个去打东平府,一个去打东昌府。当场说定,谁先打下来,谁就当梁山泊的第一把手。卢俊义

能说什么?他也只能同意了。于是,他二人便各带一路人马,下山去了。写到这里,谈歌暗自猜测卢俊义,他绝对不敢先宋江之前打赢这一仗。那不是明摆着透露出自己想当第一把手的意思嘛。卢俊义一定会在东昌府那边按兵不动,或者虚张声势,静等着宋江这里有了捷报,才会向东昌府发起总攻的。其实卢俊义也是猜着宋江的心态,看着宋江的眉眼儿行事儿呢。宋江也一定猜出了卢俊义不敢先取胜。这赌,发牌之前,宋江就知道自己赢定了。

这本来是两个人赌博的事儿,犯得着打仗吗?谈歌想,宋江和卢俊义打赌,这只是一个由头儿,梁山泊此时已经是兵多将广,又刚刚打赢了曾头市,夺得了不少粮草细软,后勤工作现在可是好做了。得胜之军嘛,气焰正在嚣张之际,乘势头正猛,打下这两个地方,还不是小菜一碟嘛。梁山泊的真实想法大概是想顺手牵羊,在这两个城市里再扫荡一次,大捞一把,让梁山的仓库里再充盈一回,让梁山好汉的面子上再锦上添花一回,年底再给大家伙儿多发点儿奖金。放着便宜谁不占呢?这应该是梁山泊进攻这两个城市的初衷。

可是没有想到,梁山泊遇到了董平和张清这两个劲敌。这哪里是顺手牵羊啊?握在手里才知道,敢情这是两只狼啊。

宋江攻打东平府遭遇到了董平,卢俊义攻打东昌府遭遇到了张清。这两个人像两匹运动场上突然出现的黑马,很是让不可一世的梁山泊的英雄们尴尬了许久,一直打不过人家嘛。这边,董平的双枪所向无敌,杀得梁山好汉节节败退。那边,张

清的石子天女散花一般乱飞,伤了梁山泊许多大将。林冲、呼延灼一干有头有脸的人物上场,也很没面子地败下来。读到这里,想到了过去从图书馆借过一本《水浒传》,这一章节,看到了不知道是哪一位读者,用重笔神采飞扬地做了眉批:让你们狂!这也是羞臊梁山好汉呢。是啊,山外有山,天外有天。董平和张清,很是让梁山好汉丢了一回面子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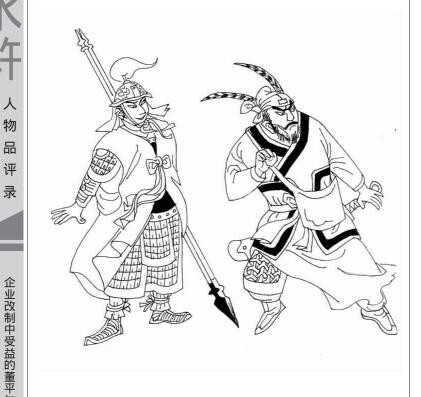
读到董平的双枪厉害,想起了《岳飞传》里的一个人物,也使双枪,名叫陆文龙。两军阵前,陆氏双枪舞得风雨不透,把岳元帅杀得大败而归。最后,此人被岳元帅用计招降了,代价是一个名叫王佐的先生把一只胳膊贡献出去了,然后苦口婆心地劝降了陆文龙。现在北京丰台区有一个王佐镇,据说就是为纪念这位有功的王佐。当地人很骄傲地告诉我,就是这个王佐,把陆文龙劝降了。到底是不是?谈歌没有认真考证过,只是听当地人那么煞有介事地说。陆文龙投降过来,岳元帅如虎添翼,大获全胜。这是后来的事情了。

梁山泊也是如此,既然打不过,就另想办法吧。活人不能让尿憋死嘛。宋江就采用了吴军师的计策,先后把董平与张清收降了。玩儿这套把戏嘛,梁山泊当然是经验丰富,先前对呼延灼、关胜之流,都是下的这种套子,屡试不爽,真灵验啊。这似乎是中国古代战争小说的一个规律,既然打不过人家,就想办法让对方站到自己的阵营中来。中国的聪明人总讲两条,即洋为中用,古为今用。其实还应该加上一条:敌为我用。不行就收买吧,而往往收降过来,总是加官晋爵,比最早参加工作的

人待遇都高。这没办法,谁也别不服气。中国古典小说中这种例子挺多,《三国演义》里的孟达就是如此,虽然最后还是被魏国杀了。《三国演义》里的另一个人物姜维也是如此,最后还成了诸葛亮的首选接班人。所以说,你得会叛徒,你不能瞎叛徒,乱叛徒。叛徒得当,就会被当作人才引进了。

几经周折,董平和张清就是在梁山泊的收买下(肯定有不少优惠条件,这当然都是幕后操作,不会公之于众),归降了。宋江与卢俊义这一场赌博也就有了最终的结局。宋江的第一把手,也就当仁不让了。行了,老卢啊,既然这样,那我就不客气了。这一届的一把手我当了,你吗,先当二把手。你说得也对,你刚刚上山时间不长,再熟悉熟悉山上的情况,先锻炼锻炼,下届再考虑你当一把手的事情吧。

谈歌讲董平与张清的例子,是要说明宋江此次招降的目的。宋江的目的是什么?他就是为了重新组建梁山泊领导班子,这也是梁山泊重新确定新的领导人的一个重要问题。董平和张清,都是最后一批上梁山泊入伙的。可是后来者居上,他们级别(座次)很高,如果把这一百单八将按照高中低来排列,董平和张清都成了梁山泊的高级干部。既然是高级干部,待遇肯定不一样了(住房、薪水、年终奖金、旅差费补助、车马费等等)。这种高级干部的提拔和使用,就凭宋江一句话?真有些不正常了。有些像"文革"当中突击入党,突击提干的意思了。宋江为什么这么干?他一向谦虚谨慎,可这次显得有点儿冒失,有点儿性急。他也并没有经过民主评议啊,他只是拿出一张图



企业改制中受益的董平与张清

来,即那张天罡图,跟全体职工说明这事儿是命中注定了的。你们谁也别争了,争也白争,就这么定了。不行举手表决,我宋江倒要看看,是谁反对了。你们反对,你们还想不想在梁山上混了?肯定没有人反对的。

宋江这种说法,有些拙劣,很难讲有什么说服力。但是,人们也不好反驳他,因为你反驳也不会起什么作用。宋江的领导班子里,肯定也不会出现反对意见。吴用自晁盖去世之后,已经死心塌地跟着宋江了,吴用深深知道自己是老班底儿的人,如果不紧跟宋江,自己的位子绝对保不住。卢俊义因为也是被宋江一手破格提拔起来的,如果开会研究,他肯定也会投宋江的票。还剩下一个公孙胜,他应该是有意见有看法的,可是他一个人说了也管不了大用,还得罪人。何必呢?公孙胜一向应该超脱得很,他本来就是世外高人嘛,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应该是他的拿手好戏。还有谁呢?能够有资格站出来与宋江叫板的人,好像没有了。

可以想象那种会议乱哄哄的局面:"行了,行了,甭讨论了,听宋先生的吧。宋先生你看着定吧。谁让你是一把手呢?你怎么安排怎么是吧。"

这一下,宋江便可以由着自己的心思提拔干部了。说是由着他自己的心思,宋江当然也不会是心血来潮,他有想法,这种想法应该是经过他深思熟虑的,是为今后的被招安活动进行的必要的干部准备。

我们可以数一数前三十六名(如果以梁山泊的主席团会

评

录

议是以三十六人为数的话——也可以叫做梁山泊职工代表大会,代表由每三个人选一个,代表就应该选出三十六个人,所以,梁山泊的主席团会议大概也就是三十六人)的干部的名单,晁盖的老班底几乎没有人了。即使有,也已经是占比例微弱的少数。这里边的大部分人,还都是朝廷那边过来的降将。宋江使用这些人对将来顺利进行被招安的工作,至少有两大好处。

其一,这些降将中的大部分人,或者说全部,都是宋江舍着脸挨个儿磕头磕来的。这些人如果不投降,当然会被砍头。宋江对于他们来说,有着不杀之恩和知遇之恩。他们应该是宋江的嫡系。梁山泊如果有什么重要的事情须经过民主投票的程序,这些人当然都是宋江的橡皮图章,会全体一致举手通过。

其二,这些降将都是官场人物,即使他们现在身在梁山泊,他们的思想观念里,仍然与官场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如果宋江日后实行他的被招安计划,这些人肯定会积极响应。以这些人为代表,形成了一个完整的私人化体系。他们给与之关系密切的人,也都安排了一个很好的位置。还有一个值得注意的人事安排,即浪子燕青也理所当然地进了主席团会议的圈子。这是宋江卖给卢俊义的人情。

到了这时,宋江对他的干部队伍进行调整的计划,算是完全落到了实处。对王伦和晁盖的班底做了不同的处理。王伦班底的朱贵朱富宋万等人,原来都是山寨的核心人物,这一次彻

底被剥离出领导层,让他们去做基层工作。对晁盖的旧部(跟晁盖一同参加工作),如阮家兄弟他把他们放到了中层,而白胜,黄泥冈起事就首当其冲,而且为此曾光荣入狱过,但考虑其挨打不过有过变节的行为,被彻底下放到了基层。其实这是一个借口,即使白胜没有过变节行为,他的位置也不会靠前的。你白胜根本不是宋江圈子里的人嘛。

宋江需要他的新领导层里都是他的心腹或者死党,都是新鲜血液,至少跟晁盖没有什么历史上的联系,至少还应该对朝廷有些怀旧的情感。董平和张清,就是在这个时候被提拔起来的。这两个人必然成为了宋江的心腹。

如此就有了结论,提拔董平、张清二人,是宋江调整干部队伍的需要,是梁山泊将来被朝廷招安的需要,更是宋江把梁山泊私有化的需要。手边的报纸上就有一个案例:河北某家企业,本来是一家很不错的国有企业。厂长姓张,张厂长想把企业私有化了。怎么私有化呢?得想办法先把它破产了,破产之后,张厂长自己再收购。张厂长是怎么办的呢?他先是打着改革的旗号,重新招聘了企业的干部,把一些自己信得过的人都提拔起来,当然包括他当年的一些小兄弟。然后,再从社会上招聘一些新干部(当然都是他的亲信了)。然后,又重新选举了一个工会主席,改组了企业的职工代表大会。再然后,就动议破产。可是这企业好好的,如何就破产了呢?开会讨论吧,干部们都举手通过了。于是,这家国有企业就破产了。然后就以低价位出售,卖给谁呢?当然卖给张厂长喽。到了这时候,人们才

评

录

恍然大悟,闹了半天,张厂长大张旗鼓地提拔新干部,就是为了最后破产做准备的哟。现在,这家企业改头换面,成了名副其实的私人企业了,张厂长也成了大名鼎鼎的民营企业家了。这也是当代国有资产流失的一个案例。这里不提,咱们接着说董平和张清。

宋江要改变梁山泊的企业性质,董平、张清二人就是宋江必须提拔的新型干部。

这一点要认真说明,"文革"当中批判宋江的要点,其中有一条,即宋江把"聚义厅"改建成了"忠义堂"。那时批判的要点是讲宋江准备接受招安。这是一种太政治化的分析。谈歌如果以经济的眼光来分析这件事,即,晁盖当时实行的是股份制,即大家入股年底分红;而宋江则把梁山泊的产业,改制改到近乎私有化了。梁山泊这个企业,我宋江占了百分之五十一以上的股份,所以,这是宋江的梁山泊。所有干部职工,都必须忠于我宋某人。不好好干,炒你们的鱿鱼。干部安排,当然是我宋江说了算了。

所以谈歌要说,聚义厅改作忠义堂,是企业经济体制的改变,是银子上的问题,与政治没有关系。企业改制嘛,主要是解决企业所有权归属的问题,是解决经济分配的问题。这是忠义堂实质问题的要点。

任何企业改制时,首要的是要更新一批干部。干部问题解决不好,企业改制就是一句空话。想啊,上边再改,下边的干部跟你较着劲来,你改得通吗?董平、张清就是在这个梁山泊企

业改制的关键时刻被提拔起来的。他们的被提拔,标志着梁山泊这个股份有限公司彻底的私有化,成了宋江的个人企业了。这属不属于集体资产流失呢?谈歌有些说不清楚了。

无论怎样,反正董平们是受益了。

孙二娘开黑店的背后

《水浒传》里一共写了三个女英雄:孙二娘、顾大嫂、扈三娘。在作者笔下,这三位女性都不是善碴儿。舞枪弄刀,没有一个淑女型的,也没有一个温良恭俭让的。一个比一个横,一个比一个凶。不是总提妇女解放的口号吗?照这三位看,北宋时代,妇女解放得已经够可以了。至少这三个女子使读者大开眼界。

这里且说孙二娘。

孙二娘,绰号母夜叉。听听这绰号,你身上得起鸡皮疙瘩。 甭说让你娶一个这样的女人当老婆,就是当街坊,你也得含糊。那街坊四邻不得天天打110啊。

孙二娘出场时是商人身份,是一个开酒店的女老板。酒店 开在一个名叫十字坡的交通路口,这家酒店因此取名为十字 坡酒店。十字坡市场,是一个商业繁华的路段,客流量大,营业 额高,效益肯定错不了。这酒店什么时候挂牌营业的?有没有 营业执照?有多少固定资产?有没有股份?银行有没有贷款?书中一概没有交代。孙二娘的丈夫名叫张青,是十字坡酒店的法人代表,可是他不怎么在酒店露面。张青的绰号:菜园子。大概他只管保证酒店的蔬菜供应,只管菜园子的收成。凡是店里的事儿,张青什么活儿也不干。书里也没有见过他站在酒店里张罗生意,都是孙二娘忙里忙外。看起来,这夫妻二人分工还很严格。用当代的观点来分析,这也是张青不在酒店露面的聪明所在.

其一,避免熟人来吃白食。张青久在江湖上混,哥们儿啊、朋友啊、同学啊、老乡啊,肯定不少,断不了每天都有想吃白食的来叨扰。"张青啊,总不见你了,今天有空了,我们几个老同学来看看你。最近好吗?我们真是想你喽!"张青能说什么啊?看什么看啊?好什么好啊?想什么想啊?不就是要白吃一顿嘛。他心里明白,脸上也得客气啊:"哎呀,老同学们啊,我也想你们啊,都多少年不见面了,你们怎么连个电话也不给我打呢?行了,几位快进包房吧。想吃什么?你们看着菜单子,点吧。甭客气。"吃完了,喝完了,人家嘴一抹,张青还能伸手朝他们要钱啊?肯定白吃了。或者工商税务卫生防疫的来了:"张青啊,你这几天生意怎么样啊?我们来检查一下。"张青更不敢怠慢了:"哎呀,敢情是你们几位来了,有些日子不见你们几位了。行了,行了,一会儿再说公事,你们几位快坐,快坐。想吃点儿什么啊?今天我请客了。你们先吃着,我外边儿还有点儿事,一会儿,我来陪你们喝几杯。吃完了,喝完了,我陪几位打几圈

儿。"如此这般,一顿两顿还行,时间长了,这买卖还开不开了? 张青不露面,让老婆孙二娘在店里看着,那些吃白食的还好意 思不给钱啊?女人家本来就是见钱眼开嘛,别人也挑不出什么 来。所以张青总不在酒店出现,就少了跟这些来吃白食者的应 酬和寒暄。这是生活中的经验之谈。谈歌有一个中学同学,前 些年下了岗,下了岗就没有了收入,总得找个事由儿啊.夫妻 二人商量来商量去,开个小饭馆儿吧。于是,千挑万选,找了一 个热闹的地段,花了高额租金,弄了两间房子,粉刷了一遍,稍 事装修,小饭馆儿就开张了。也就是卖饺子,卖包子。寻思着生 意一定错不了,可是没半年就关门了。谈歌后来问他关张的原 因,他苦着脸对谈歌说,"不行啊,实在是开不下去了。熟人太 多,不是不给钱,就是少给钱,要不就记账。这几个月下来,我 们两口子忙里忙外,一分钱没挣下不说,还搭进去好几百块。 挂的账一分也要不回来。这小店儿经营能有多大利润啊?你今 天白吃一屉包子,我明天白吃一盘饺子,还得搭上凉菜和啤 酒,哪儿经得住啊?算了,关张吧,还不够操心的呢。"如此说, 千余年前的张青比谈歌这位同学懂得经营。

其二,为经营中突发的矛盾留有缓冲的余地。开买卖嘛,免不了与顾客发生口角或者冲突。如果店里的经营上出现了什么问题,比如花生米炸得火候大了,或者某道菜里的盐放多了,或者孙二娘哪里做得不周到了,被要紧的客人挑了理,吵闹起来,或许还吵得不可开交,"这是什么破酒店啊?找你们当家的来,我不跟你一个女人说话",这时候,躲在后边的张青就

会跑出来打圆场:"诸位,诸位,算了,算了,本人姓张,是小店儿的老板,法人代表,各位看在我张某人的面子上,别跟女同志一般见识。我老婆啊,没文化,没文凭,她也就是小学三年级毕业,也没水平,不会说话,有得罪诸位的地方,我替她向诸位赔礼道歉了。有什么话冲我说。"武松准备痛打孙二娘时,张青不就跑出来说情吗?是啊,真正的老板出来了,客人还好说什么啊。孙二娘是一个女同志嘛,你能拿一个女同志怎么着呢?说下大天来她的不对,也有一条好男不跟女斗的道理管着呢。张青最多再饶一句:"行了行了,今天算我请客,诸位吃什么喝什么都记在我张青的账上。这单就免了啊。"最后还或许坏事变好事,交上朋友了呢。

谈歌现在要论述的,不是张青老板在经营上的精明,也不是张青老板善于理财,这都不是十字坡酒店的关键所在。问题的关键是张青两口子开的这个酒店,是个黑店,经营的项目让人胆寒。他们夫妻二人有无营业执照姑且不论,他们明目张胆地图财害命真是骇人听闻。武松还算机警,也算万幸,否则真得给做了人肉包子。可是王松李松刘松呢?是不是早就给他们夫妻剁了包子馅了呢?

书读到这里,不禁会产生联想,如果按照现代观点来思考,这样的黑店,已经谈不到停业整顿,它的经营项目,已经超出了城管、工商、卫生、防疫、税务等部门的管理范畴,早就应该提起公诉,移交司法部门立案侦查了。可是看书中叙述的情节,孙二娘的黑店开得还真是平安无事,还其乐陶陶呢。为什

么没有人出面过问呢?

怎么回事?难道真的没有人管吗?

读书至此,拍案惊奇。谈歌绝不会相信宋朝那个年代,政府管理社会的职能会差到哪里去,就算当时朝廷再腐败,国家机器也得天天运转吧,总不能随便搞无政府主义吧?孙二娘开的这家黑店(还是连锁店。三十一回写到武松被孙二娘手下拿住时,书中交代,原来这张青十字坡店面作坊,却有几处,所以武松不认得),杀人越货,血债累累,还卖人肉馅包子。官府为何就没有人出面管管呢?按书中所写,大树十字坡酒店,地处一个交通路口,是南来北往的商客和游人必经之路,如此繁华热闹的商业市场,应该是当地官府重点管理的地段嘛。但是官府在这里几乎没有派驻任何管理机构,连一家治安派出所都没有设置,工商所税务所就更别提了。如此失控,这里的黑店还不嚣张到了极点。人肉包子明着卖,蒙汗药随便用(大概贩毒的事儿以及拐卖妇女儿童的事儿,也少不了)。无法无天到了这般骇人听闻的地步,官府的职能干什么去了?

写到这里,真让人扼腕啊。依法经营应该是古今中外、历朝历代都倡导的一个商业规则,即便是最昏聩无能的统治者,也绝不希望也绝不能同意自己的治下,出现无照经营、偷税漏税而无人管理的问题,更何况这种卖人肉包子,滥用蒙汗药的事情呢。

统治者的意愿归意愿,治下也无外乎就是两种情况。如果抓得紧些,治下便是清明些:如果无人抓,或者还有人纵容,那



孙二娘开黑店的背后

么治下什么黑暗的情况都可能大面积出现。一部《水浒传》里,这样无法无天的买卖并不是一家,孙二娘的黑店只是一个例子罢了。有人可能要讲,这是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的结果,这是被压迫的生活底层人的反抗啊。如果是书本上空对空地说说还可以,生活中的道理可不能这样讲,孙二娘并不是这样干的,按照书中所写,大部分受到伤害的,大都是过路的无辜商客和游人。武松发配途中,路过这里也被麻翻了。武松和两个差人招谁惹谁了?谋害他们,就是与政府对抗?绝对不是。古史上常常有这种嚣张的情况出现,即打着反官府的政治旗号,干着杀人越货图财害命的勾当。

读者千万不要用善良的心思去揣度这些好汉们,他们绝非只是杀富济贫,绝非只是对抗那些搜刮民脂民膏的官员,他们只是一种凶恶的生存方式。这一类歹徒,绝不会有什么远大的政治理想,他们只是想发财,想踩在别人的血泊中过他们自家的好日子。不相信吗?那好,只要你们来到大树十字坡酒店下榻用餐,他们绝不会耐心细致地检查你的身份证,也不会认真详细地询问与核实你的民族、出身、家庭状况、政治身份、年龄、性别等等。管你是张三还是李四,管你是穷人还是富人,管你是好人还是坏人,管你有党派还是无党派,一个字,杀!胖的做肉馅,瘦的去填河。没商量!这还叫什么绿林好汉?

谈歌看过一本《旧中国匪患史料》,讲东北及华北的土匪, 也都是打着反对政府,除暴安良的旗号。有的土匪也在城市里 开十字坡这样的黑店,一则是为他们打探消息,土匪进城也好

孙

在此歇脚;二则就是为了图财害命。多数情况是,他们多与当地的治安部门勾结着,警察们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东北上世纪二十年代的一股土匪,在城里开包子铺,竟用大烟做原料,使食客们吃着上瘾,生意一时兴隆至极。华北沧州有一股土匪,竟在城里开了客栈和车马店,专门谋杀来往的客商,许多客商一住这店里,算是遇到了阎罗王,客栈后院一口枯井,客商被杀死之后,全部剁碎了,填在了井里。直到后来,一个军阀的亲戚被谋害在这客栈里,军阀震怒,政府才出面追查,结果,店老板交代,他们开店三年,已经谋害了六十多条人命。而且还交代出当地警察局里的许多朋友,多年来就是靠他们照应着,也就是今天所说的"保护伞"。旧中国社会治安混乱状况,略见一斑。

按照常理来讲,官府对这个黑色的十字坡酒店的态度,应该坚决打击,有一个取缔一个,发现一个治理一个。否则,不仅仅会制造社会动乱,至少真要影响投资环境了。否则,即使那些揣着大捆儿美元港币或者英镑,想投资都想疯了的外商,借他一百个胆子,他也不敢把生意开到这里来的。

写到这里,我们可以联想一下十字坡的酒店,假如孙二娘的酒店再红红火火地经营几年,再积累下雄厚的资金,她手下的雇员也必然增加许多。以至于征地盖房,把酒店经营面积再扩大一些,再盖一栋十几层或者二十几层的"十字坡五星级宾馆",再吸引一些外资进来,再享受一些地方性的优惠政策,地方上还能控制住它吗?肯定不能。那时的孙二娘,可能已经有

评录

后

了几个国家的护照和绿卡,出国考察或者定居还不得跟上厕所一样方便了。保不齐说,她还能在十字坡上建立起一个超级人肉市场来呢。谁敢说不行呢?

别不相信,这并不是危言耸听。孙二娘已经有了连锁店,她如果再动一下歪脑筋,向外埠发展搞联营,强强联合,不是没有可能啊。人肉包子翻热浪,遍地黑店起炊烟,那将是一个什么样的局面呢?

写到这里,谈歌已经出了一身的冷汗。

顾大嫂摊上了穷亲戚

顾大嫂是孙新的太太。顾大嫂有一个很唬人的绰号:母大虫。无论古代还是当代,有这样绰号的女子都是让男人们望而生畏的。大虫是什么?就是老虎那样的凶猛动物啊。可见此女子甚是不好招惹的。想必孙新也是一个"妻管严"之类的男人,还不得让老婆管得服服帖帖的。夫妻之间,自古就是对手,就是两个人的战争,你强我弱,你弱我强。谁强谁就管家,谁就说了算,谁就是户主,谁就管着存折,管着股票和债券,管着家庭开支。如此而已。

按照书上所写,顾大嫂和丈夫孙新是开买卖的商人。他们家里的生意还不小,应该算是大生意人。他们开着酒店,开着屠宰场,开着赌坊,种种。这两口子虽然不似孙二娘两口子那样直接杀人越货,可是谈歌相信,读者也一定感觉不好,他们绝不会是做什么正经生意的。按照现在的说法,做的大概都是黑生意。黑生意的利润率古今中外都不会错,政府当然也不会

许可,可是只要他们成了气候,谁还会追究他们的第一桶金的来历呢?谁还会追究他们的有没有偷税漏税的原罪呢?

闲话,打住。接着说顾大嫂。

顾大嫂为什么能够开黑店,这里边有一个读者都心知肚明的道理。自古以来,黑店不是人人都可以开的。说到底,你没人可不行。这个"人",当然不会是一般的"人",一定是有身份的"人"(不仅仅是有身份证的人)。你说你认识几个蹬三轮车的,你或者认识几个卖大白菜的,或者你还认识几个炸油条卖豆腐脑儿的,这统统不行!他们只是有身份证的人,而不是有身份的"人"。这个有身份的"人",还得是顶事儿的人!不仅是有名字,有名片,还得有名气,得是朝廷里说话算数的"名人",得是撑得起"保护伞"的"名人"。顾大嫂和孙新敢于做黑生意,是因为家里有后台!没有后台你能做黑生意?你正经生意都做不好,一天来两个牛二式的人物你就惹不起。顾大嫂的大伯子是她家的后台,别说牛二了,就是牛二他爸爸牛魔王也不敢来这里惹是生非。

顾大嫂的大伯子孙立当然很厉害。他应该是地方军界里的一个主要领导,也许是个司令?这样一个大头头儿,跟地方上的官员一定是经常来来往往,吃吃喝喝了,搓麻跳舞了,洗澡按摩了,唱卡拉OK了,当然熟悉得很。孙立说了:"咱们可都是朋友啊,我兄弟孙新在你们的地面上做着生意呢,哥儿几个得照顾照顾。"人家肯定得说:"孙司令啊,您就放心吧,小事儿一桩嘛。您弟弟有什么事儿,让他给我们打个电话。"有了这样

的保护伞,顾大嫂的生意便不会有什么人来找麻烦的。你想, 谁敢呢?

可是,麻烦还是出了,而且麻烦还不小呢。为什么引出了麻烦?是因为顾大嫂的亲戚里有人出了事儿。顾大嫂是个热心肠啊,依照顾大嫂的这种性格,她是肯定要插手的,而且一定要管到底,还要管出一个结果来。

由此看来, 顾大嫂是一个护家的人。

顾大嫂的什么亲戚出了事?是她的表弟解珍解宝哥俩儿出事了。他们哥俩儿是猎户,他们出什么事了?准确地说,他们惹了事了?他们招惹了他们根本就惹不起的人。其实,也不是他们二位惹事,他们为了猎获一只老虎,跟当地的大户毛太公发生了矛盾,争吵几句,毛太公一怒之下,就把他们哥俩儿送局子里去了。

《水浒传》里描写人与虎,共有三处,一是武松,武松打虎是为了活命;二是李逵,李逵杀虎是为了报仇;解家哥俩儿猎虎,则是为了向上级交差。

这件事咱们从头儿说起。

解珍解宝上山捕猎老虎,绝不是搞副业,他们出的是公差。因为蓟州境内的山上出了老虎,常常出来伤人。一来二去,大概就弄得周边几个县的投资环境不好了,估计各县的旅游业也受到了严重影响。你们这里不把老虎锁进动物园,放出来咬人,谁还敢来啊,旅游收入肯定低于往年。客商也不来投资了,市场肯定萧条。古今中外,发展经济都是硬道理,州里的领

导肯定都急眼了,经济上不去,就是没政绩嘛。于是,就把任务交到了各县。各县的领导们也都着急了,完不成任务,脸上无光不算,头上的乌纱帽也保不住啊。于是,各自就紧急集合各自县里的猎户来开会,解珍解宝当然也要参加了。县里领导指示他们:"你们要努力完成猎捕老虎的任务。这已经是县里最大的政治了。"如果猜一猜,县领导也许还会拍着解家兄弟的肩膀,亲切地说:"两位啊,这项艰巨的任务可就交给你们了,你们要为咱们县里争光啊,可别让外县抢了这头份儿功劳啊。"解家哥们儿肯定会受宠若惊,会当场表示:"请领导放心,我们一定会拿出阳谷县武松打虎的精神来,努力完成任务。"

解珍解宝兄弟,就是两个普通的猎户,用现在的说法,也就是农民身份,大概做梦也想不到会摊上这样一件公差,又有奖金,又有补助,又有领导鼓励,美差啊!他们自然会出死力来做,工作成绩大抵也不会错。如果捕获了老虎,大概也能弄点儿虎骨头泡点儿虎骨酒什么的。怎么想怎么是件肥差啊。可是,他们偏偏遇到了毛太公。毛太公是什么人?了得?是庄里的首富。不光有钱,而且有势力,他儿子毛仲义先生就在县衙门里混事儿呢,有钱有势,这就横了。也该着解家哥俩儿倒霉,虎是被射中了,可是偏偏跌落下山,又偏偏掉到了毛太公家的后院里。于是,解家哥俩儿便去讨要。这本来是一件简单的事情,毛太公把虎还给他们就完事了,可是偏偏毛太公是个贪小便宜的人,赖了这只虎。大概毛太公想过了,一只老虎怎么也能卖些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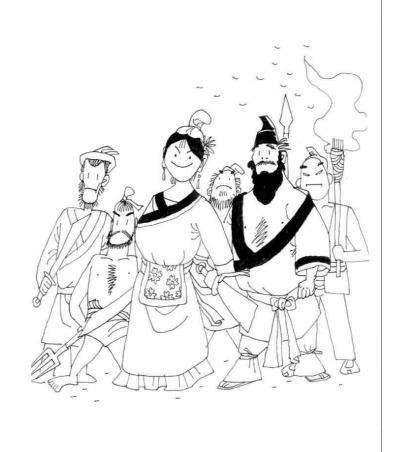
子,一张虎皮也值几个银子了。就是不卖,毛太公做一条虎皮褥子,冬天铺着也暖和吧。唉,天下的有钱人,大概都有这个毛病,爱贪小便宜,为富不仁啊。可话又说回来,如果不爱贪便宜,这有钱人便是没钱人了。于是,毛太公死活不肯承认老虎落进了他家的院子。而且,毛太公还反咬一口,说解家哥俩儿不好好上山打老虎,反而跑到我家里来闹事,你们这是私闯民宅啊。来人啊!得,就把解家两兄弟扭送到衙门里去了。毛太公的儿子毛仲义先生不是在县衙门里工作吗,找衙役说说,抓两个闹事儿的农民不跟玩儿似的啊,至少也得弄你们一个拘留十五天啊。

事情到了这一步,就应该画上句号了。如果没有顾大嫂出场,或许也就没什么大事了。解珍解宝就认倒霉吧,被关押上些日子,再托托人,再送点儿钱,也就提前释放了。猜测毛太公的初衷,他也没想那么多。欺侮两个农民,赖了一只老虎,也算是发了一笔小财,意外收获嘛,他还挺得意呢。可是谁知道谁有什么亲戚呢?人托人,摸着天。这解家哥们儿,竟然有一个表姐。要是一般的表姐也就没事儿了,比如这位表姐是个卖烤鸭的,顶多知道了情况之后,赶紧上看守所送上几顿饭,陪着他们哥俩儿叹叹气,落几滴眼泪:"算了吧,两个傻兄弟啊,毛太公是什么人啊?咱们惹不起啊。认倒霉吧。你们啊,也别想着请律师了,就是请了律师这官司也打不赢,白花冤枉钱。毛仲义的同学就在法院当院长呢。"然后,这位表姐再买点儿贵重的礼物提着,再弄两只上好的烤鸭提着,上门给毛太公道歉.

水浒

人物品评录

顾大嫂摊上了穷亲戚



顾大嫂摊上了穷亲戚

"实在对不起了老爷子,您就消消气儿,我那俩兄弟实在不懂 事儿啊,就是两个农民嘛,他们能见过什么世面呢? 您千万别 跟他们一般见识。他们那天是喝多了,冒犯您老人家了。他们 有什么不是您就大人大量多担待了吧。这点儿东西不算什么, 您就收下吧。这两只烤鸭是我的手艺,您尝尝。您要吃着上口, 我以后还给您送。"毛太公就会消了气儿。然后,表姐再花点儿 钱托个人,把解家表弟俩保出来就是了。穷人嘛,除了赔礼道 歉加上赔钱,还能有什么招数呢?可偏偏解家哥俩儿的表姐是 顾大嫂。顾大嫂什么人啊,她可不是卖烤鸭的,她是天天吃烤 鸭的人物。她能让亲戚吃亏吗?她自己脸上也不挂色儿啊,传 扬出去也不好听啊。"好啊,你这个毛太公,竟然欺侮到我们老 顾家亲戚的头上了,看我怎么收拾你吧。"这样一来,毛太公可 就引来了杀身之祸。写到这里,谈歌奉劝世上喜欢贪小便宜的 富人,千万不要走毛太公的老路啊,你们别欺侮穷人软弱,穷 人被逼急了眼,也能翻箱倒柜找出硬邦邦的亲戚来。你知道哪 位穷人后边站着顾大嫂呢?

具体分析,顾大嫂之所以横,有两个原因:第一,她和孙新是做生意的,也是赚了钱的生意人。有了钱的生意人,腰就粗了,当然说话就气儿粗了。我顾大嫂也是县里的名人了,我家也是县里利税大户啊。县长还来我们家喝过酒呢。你毛家欺侮我们家的亲戚,就是欺侮我顾大嫂。这事儿没完。第二,我家里也有做官的亲戚。你毛太公不就是仗着你的儿子在县里工作吗?不就是一个小小的公务员吗?一个唾沫官儿嘛。我

们家的亲戚比你毛仲义可厉害多哩,比你毛仲义的官也大多了。咱们比比?

这就引出了孙新的哥哥孙立。

刚刚说过了,孙立是一个前途很大的干部,绰号病尉迟。 他是州里的兵马提辖,地方军事长官,有能力、有水平、有权 力、有前途而且无量。他此时也许正在挖空心思钻营门路,准 备再被提拔一级呢,可是他万没有想到,他会被顾大嫂这门亲 戚坏了事儿,毁了前程。说到这里,这件事儿有点儿绕弯子了, 顾大嫂有点儿小题大做了。其实顾大嫂完全可以让孙新代表 孙立出面,把毛太公教训一顿,"姓毛的,你算个什么东西?敢 欺侮我老婆的表弟!你知道我哥哥是谁吗?说出名字来吓得你 能翻三个跟头。你们别找不自在啊。赶紧着,放人!怎么?你 们不相信?"孙新就能当着毛太公的面儿,给州里或者县里打 电话,"喂,我是孙新,孙司令的弟弟。对,我有个事儿跟您说一 声,县里有个毛太公总欺侮我们,你们看着办吧。"如果这样, 毛太公还不得吓得当场尿了裤子啊?解珍解宝当下就得放出 来,毛太公还得亲自上门儿,给这哥俩儿磕头作揖赔礼道歉, "哎呀,你们二位怎么不早说呢?敢情您二位跟孙司令还是亲 戚啊?我真该死,真是有眼不识泰山啊。行了,我得表示表 示。"这样,毛太公就得给解家兄弟弄点儿精神赔偿,弄点儿误 工费、营养费、医疗费什么的。老虎也得赶紧送回来(如果毛太 公还没有出手。出了手就得赔钱呗。简单),也就算完事儿了。 前边说了,孙立当了多年地方的军事领导,地方上肯定有一个 关系网,办这点儿小事儿应该不成问题。可是偏偏赶上了顾大嫂这么个主儿,一定要动硬的。话讲到这里,真有些替孙立这类为官者担心,你们知道自己能摊上什么样的亲戚啊?要是总有几个不安分的亲戚,比如像顾大嫂这样的亲戚,遇到事情,不是想着大事化小,小事化了,多个朋友多条路,总是为了出一口气,非得把一点儿屁大的事儿弄出惊天动地的热闹来,那么保不齐把你的官位也得连累的弄丢了。往下读动静就更大了,顾大嫂装病把孙立喊到家里来,把门关起来,饭桌上她把刀也亮出来了,寒光闪闪之下,一定逼着孙立去劫狱,还要杀毛太公一家,刀都要架到脖子上了,孙立当然知道兄弟媳妇是个什么毛驴脾气了,他只好答应了。

顾大嫂胸中的窝囊气最后是出了,把毛太公一家也屠了门。事情的开端,不就是为一只老虎吗?寻思一下,那时候也没有动物保护法,再打一只不也就完了吗?何必弄到杀人放火这一步。再说一只老虎能值几个钱啊,孙立一年的薪水,值多少啊?顾大嫂的买卖,一年下来又能挣多少钱啊?这岂不是为逮只虱子烧了件皮袄吗?这一下,全完喽!

读到这一回时,很有些血热胆壮,很是感觉顾大嫂不是一般的家庭妇女。这种女人有战斗力,更有号召力,她能把孙立哄骗出来,在酒桌上逼着孙立就范,然后就带人劫牢,然后就杀了毛太公一家,然后把县衙门也砸了,再然后就上梁山了。这一步一步的计划安排,真是需要点儿胆识。自己的买卖也豁出去不要了。为治一口气,豁出去当土匪了。这是个什么脾气

的女人啊?说句笑话,您佩服归佩服,羡慕归羡慕,借您一个胆儿,您敢娶这样一个女人回家当老婆吗?

有人读到这里,十分感慨,解珍解宝若是两个普通的猎 户,如果跟顾大嫂也没有亲戚关系,这事还得重新说。是啊,谁 摊上这样一门好亲戚,也是福气啊。可话说回来,也得是顾大 嫂这样的亲戚,你要是遇到势利眼的亲戚,你也真不如没有, 你就是死皮赖脸地找上门儿去,人家不搭理你啊,还得把你轰 出去,"快走!快走!凭什么让我为你们去得罪毛太公啊?我们 可都是工商联的委员呢,我们还在一起吃过饭呢,我们跟毛仲 义还是朋友呢。"顾大嫂真行,别看是表亲,表亲也是亲,也得 为这事儿出头。解珍解宝摊上这样一个表姐,应该算是福分大 了去了。现实生活中,大都是富人不认穷亲戚。这顾大嫂富裕 了不忘穷表亲,真是难得了。这是一种说法,其实还应该有另 一种说法,或许顾大嫂跟毛太公一家早就有过节儿,一直摆不 平,比如两家都在城里开买卖,难免有些生意上的争斗。如果 这样议论,话题就回到最初,这一场对抗性矛盾的实质是顾大 嫂和毛太公历史矛盾的公开化,是两个富户在解家兄弟的问 题上的斗气。顾大嫂不过是利用了解珍解宝被人冤枉的这一 个偶然的突发事件,向毛太公发难罢了。

顾大嫂算是出了口恶气,可想来想去,也就是孙立实在有些不值了。他帮了兄弟媳妇一把,却把官职给丢了,前程或者"钱"程也都没有了,还成了官府通缉的要犯。昨天还抓别人呢,今天就让别人抓,真是白云苍狗啊。可谁让你摊上了这么

一个兄弟媳妇呢?认倒霉吧。

梁山上的英雄们最后死了一大半,顾大嫂算是幸运,征方腊战役结束,她竟然和丈夫孙新全须全尾活着回来了,她还被朝廷封了一个某县的县君(类似县级巡视员的职务),不敢想象,顾大嫂怎么能当好这个县级巡视员的差事。

扈

扈三娘先结婚后恋爱

咱们说说扈小姐。这里说的扈小姐,就是扈三娘。扈三娘 绰号:一丈青。一丈青?什么意思?谈歌一直弄不明白。后面 再说。

扈三娘是扈家庄扈老太公家的小姐(别误会,古时候称小姐,是尊贵的称号。现在的称小姐,当然是另一种味道了)。扈小姐从小就过着幸福而且阳光的生活,家里雇着保姆,出门坐着汽车,肯定是想买什么就买什么,想去哪儿旅游就去哪儿旅游。人家坐软卧坐飞机跟吐口唾沫一样容易,吃回法国大餐跟上厕所一样方便。扈家庄是一个富裕村,估计全村的GDP水平很高,全村的老百姓可以安安稳稳的享受他们的小康日子。可是,扈家庄没长前后眼,跟祝家庄搞了联合。唉,没事儿搞什么劳什子联合嘛!莫不是两个庄子都种植大棚西瓜,彼此想着交流一下科学栽培技术?当然不是这个理由了。扈家庄跟祝家庄搞联合,首推的原因,是因为扈三娘与祝家庄的三少爷祝彪搞

对象。经双方家长同意,亲事已经定下,估计今年元旦或者明年五一就办喜事儿了。如此说,这种联合,应该是亲戚上的事儿。好事儿嘛!

可是好事儿跟坏事儿就像是一对孪生兄弟,谁能想得到呢?两个村子的联合,出了毛病。梁山泊攻打祝家庄,捎带脚儿把扈家庄也拖入了战争的苦海。是啊,谁让你们是联合体呢? 扈家庄的灾难由此开始。扈三娘的美丽而且快活的小姐人生,也至此全部支离破碎。

或许有人问,如果扈三娘不与祝彪搞对象,扈家庄就不会跟祝家庄搞联合,能避免这场灾难吗?大概也不行,梁山好汉早盯上你们了,他们绝不会放过这样一个肥得流油的富裕村儿。就算你们跟祝家庄没有联合,也不行!梁山泊会硬说扈家庄里藏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你们偷着炼浓缩铀呢。你们扈家庄的人有脾气吗?肯定没脾气!这仗,打也得打,不打也得打!别存有侥幸心理,没有人出面给你们斡旋这事儿。那时还没有联合国呢。就算是有了联合国,管用吗?真是的!

真是可惜哟,仔细想想扈三娘与祝彪这桩亲事,应该是门当户对,十分美好,可是被梁山好汉生生搅局了。公平地说,谁能怀疑扈三娘与祝彪不是天生的一对儿呢? 扈家庄祝家庄一箭之遥,很有可能扈三娘和祝彪同在一个幼儿园寄托过,同在一个贵族小学(当然不会是希望小学)读过书,同在一个乡里的中学同过桌呢。真正的青梅竹马。可是扈家做梦也不会想到,这门亲事会吹灯拔蜡。真让人扼腕长叹。

评

录

想起一个生活道理,天底下任何倒霉的事情,大都是事儿 赶事儿,前赶后赶,赶到一堆儿了,最后惹出大乱子。而惹出大 乱子的,必须有一根导火索,才能启动爆破。这颗炸弹是由一 个偷儿时迁引爆的。没有时迁,就不应该有这一场战火。至少 可以推迟这场战争啊。甭推迟太多时间,往后推上一年半载 的,等祝彪把扈三娘吹吹打打娶过门来再开战啊。可是,时迁 出现了。这个叫时迁的烂人真是一根火药捻儿啊。

且说说这个烂人时迁。时迁、石秀、杨雄,三人商议着去投 奔梁山,走到半道儿上,饿了,就进了祝家庄酒店吃饭。时迁嘴 馋了,想吃肉,可是人家酒店里的肉卖完了(这是什么酒店啊? 怎么连肉也没有哇?),可时迁这张破嘴忍不住,就是馋了,就 是想吃,真像犯了毒瘾一般,怎么也抗不住了。于是,时迁就偷 吃了酒店里的一只鸡。这不是一般的鸡,是人家酒店里用来报 晓的鸡。人家当然不干了,两下里吵起来了,这三位就跟人家 动手了,还放火烧了酒店,于是,被人家追杀,时迁让人家逮住 了。石秀、杨雄狼狈地逃上了梁山,在晁盖先生面前告状,说祝 家庄如何不是东西。这里边有一个细节,晁盖先生听了这二人 的汇报,当下就发怒了:"你们都是些什么人啊?偷吃鸡?还放 火?还打着我们梁山泊的旗号?嗯?(写到这里,谈歌一笑,这 叫乌鸦嫌猪黑,你晁盖不也是劫道的出身吗)来人啊,把这两 个下三烂给我推出去杀了。"按照书上说的,晁盖真还是一个 要脸面的人,虽然说水泊梁山就是一个贼窝子,可是晁盖不许 可这种小偷小摸混进队伍,丢人现眼,影响梁山泊企业的形象

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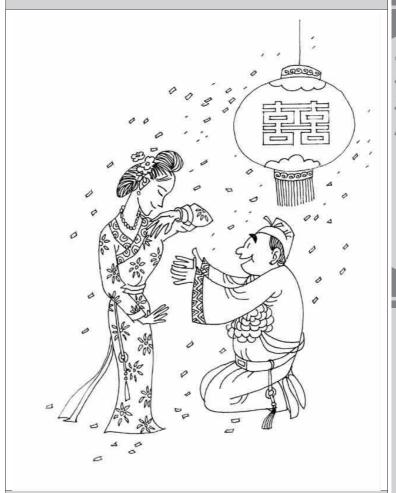
建设嘛。这也叫盗亦有道?这个时候,如果真的就把石秀、杨雄哥俩儿推出去斩了,众人再给晁盖消消火气,也许跟祝家庄这一仗就打不起来了。

偏偏这时候有人说话了?谁?宋江。宋江横插了一杠子,他 对晁盖说,"晁先生啊,且慢,您先消消气儿,这二位来投奔咱 们,怎么好说杀就给杀了呢?传出去多不好听啊。人家该说咱们 梁山泊不重视人才了。今后谁还敢投奔咱们啊?再说这祝家庄 吗,也实在可恶,咱们招他们惹他们了?他们凭什么有反梁山的 倾向啊?说不定什么时候给咱们梁山来一回'9·11'呢(也不知 道宋江都是从哪儿听来的这些消息,他的证据可能就是祝家庄 庄前悬挂的两幅反梁山的标语,什么'踏平梁山擒晁盖……'之 类。其实,这事儿也是情有可原的,祝家庄这标语或许是从县里 领回来的呢,不挂不行啊。县里边还要定期检查呢,基层单位的 形式主义还得要啊)。晁先生啊,咱们得先发制人,得收拾收拾 这祝家庄了。如果等到祝家庄羽翼丰满了,那时候咱们可就说 不好还能不能打得过他们了。再说,现在咱们梁山上的人也多 了,吃穿用度,都是钱啊,上个月的工资就差点儿发不出来。咱 也应该补充一下供给了。祝家庄的金银财宝无数,好东西多多。 咱们不去拿,难道等着别人先下手啊?那可太亏了。第三,梁山 泊也有好长时间不打仗了,俗话说,拳不离手,曲不离口嘛。将 士们都快待懒了,也需要拿祝家庄练练手啊! 晁先生,您说我讲 得对不对呢?"

宋江这不是挑事儿吗? 晁盖一听倒乐了,"嘿! 兄弟,你说

于是,宋江奉了晁盖之命,带着一干威猛的将士来攻打祝家庄,战争就此开始。扈家庄也不能坐视啊,谁让咱们两家是有联合协定呢,再说,咱们还是亲家呢。咱们得出人出力出枪出炮帮着打啊。得,扈太公就把扈三娘派出去了。扈家庄真有点儿冒失了,你们先得调查调查梁山泊的实力啊,你们把梁山泊当作李忠周通那样的蟊贼了?你们胆子也太大了,扈三娘真的不知道自己是吃几碗干饭的了?也有人分析,这应该是扈三娘自己要求出战的,她得帮着自己的未婚夫啊。如此说,扈三娘对祝彪还是很有爱情的,她大概也是一个爱情高于一切的主儿。可是这战场上,爱情当不得原子弹使啊。这不刚一上阵,扈三娘就让人家给活捉了,而且宋江已经打定主意,要把这个漂亮的女俘虏许配给王英当老婆了。《水浒传》读到此处,谈歌击节长叹,扈三娘悲哉!你和祝公子这段青梅竹马的婚姻,算是彻底告吹喽!

或许有读者会设想,如果梁山好汉们不攻打祝家庄,扈三娘是否可以与祝彪白头到老呢?这是一句抬杠的话。生活不能假设,如果一味找这个死理儿,那么谈歌要说了,扈三娘有可能跟祝彪白头到老,也保不住半道儿离婚(这也是一句没有用的废话)。似祝彪这样的身份,他与扈三娘的婚姻也存在着政



扈三娘先结婚后恋爱

治上与经济上的原因。政治婚姻和经济婚姻,同样也是反人性的嘛!如果今后扈三娘一旦思想解放了,就敢冲破这个包办婚姻的牢笼,就敢学习娜拉出走,这也是没准儿的事儿。

或许还有人说,且不管这是政治婚姻还是经济婚姻,祝彪可是相貌堂堂啊(这话似乎有理,电视剧吗,谈歌没看清楚,小人书上画得挺清楚,祝彪是一个挺端正的小伙子嘛),配扈三娘这个野蛮女友肯定绰绰有余。再说,祝家庄有的是钱,祝彪绝无失学之虞,上重点大学肯定花得起学费,就是自费出国留学,家里也掏得起费用。这一点,谈歌不怀疑。即使祝彪这小子不是上大学的坯子,也能花钱弄一个假毕业证,混充一个假博士,再花钱办个绿卡,将来就到国外定居了。如果住腻了,再以假洋鬼子的身份回来投资,也是易如反掌的事儿。扈三娘作为一个女人,只此一点,就可以满足虚荣心了。无论怎么说,也比后来嫁给那个矮脚虎王英强出百倍啊。

如此说,宋江给扈三娘安排的这桩婚姻,不仅对不起扈三娘,也对不起读者。也忒惨了点儿啊。矮脚虎王英,听听这名字,也让人泄气,比武大郎高不了多少(长成这模样,也好意思张嘴找对象?)。扈三娘这么漂亮的一个女人,跟这样一个根本就没有什么美学含量的男人成了家,还上不上街了?还逛不逛超市了?上街逛逛,见着熟人怎么说话呢?这个王英实在拿不出手啊!好,就算扈三娘咬牙嫁了,可是这日子能长久吗?王英这个东西挺花花的呢,见着漂亮女人就走不动路,眼珠子都能瞪出三里地去。这样的花心男人能让人放心吗?他跟扈三娘结

了婚, 顶多新鲜三天, 肯定就在家里憋不住了, 什么歌厅舞厅咖啡厅了, 还不得照去不误啊?再包几个二奶也说不定呢!

可是, 扈三娘能不答应吗? 扈三娘已经让人家给活捉了, 再说什么也不顶用了, 扈三娘再不答应, 你的人头可就落地 了。有人讲, 扈三娘没有过多受封建礼教的毒害, 如果她真是 传统意义上的贞节烈女,她也就自杀了。谈歌不这么看,你以 为自杀容易? 先不说扈三娘有没有胆子挽绳子上吊,也不说她 敢不敢像日本人那样切腹,宋江早就派人给盯死喽。也许还会 有人说,扈三娘不会绝食啊?这都是抬杠的话,你绝食试试,人 家肯定要给你强行注射葡萄糖嘛!哦,对了,那时候没有葡萄 糖。可人家一定有办法,让你死不了。别抬这个杠,书中没有 写,咱们也会猜,宋江肯定会派人给扈三娘做了大量的思想工 作。怎么说的?咱们不知道,反正把扈三娘说通了。扈三娘也 答应落草了。此时, 扈家庄也让李逵给放火烧了(谈歌怀疑是 宋江让李逵这么干的,以绝了扈三娘的后路),你扈三娘连娘 家都回不去了,你还敢跟梁山泊叫板吗?最要紧的是,祝家庄 已经被打平了,祝家父子都死了,你扈三娘就是心里还想着那 个祝彪也是白想了。再者说,这可是宋江先生的大媒人啊。多 大面子啊?唉!你扈小姐就现实主义一些,就坡下驴答应了吧。

人为刀俎,我为鱼肉。婚姻这事儿,也是如此?唉!

写到这里,想起一件经济上的事儿。在某一个中小城市里,有一个企业,产品销路好,效益很不错,职工干劲足,班子也团结。可是政府看中了,先是让主管部门的领导出面讲,一

定要让这家企业与另一家亏损企业合并,说是要走共同富裕的道路。这家效益好的企业当然不乐意了,软磨硬顶,就是不想合并。市里的领导就亲自出马了,找这家企业的领导做工作,还不同意?那就天天找你们开会做工作,而且常常开到半夜三更。这家企业的领导大概实在熬不住了,就只好捏着鼻子同意了。行了,行了,合并吧!合并的结果呢?那家亏损企业也没见好起来,这家效益好的企业也给拖垮了,领导班子天天打架,效益也一劲儿滑坡,许多工人还下岗了。市里的领导到届了,拍拍屁股走人,另有高就,可这家倒霉的企业上哪儿喊冤去啊?这跟扈三娘的悲剧差不多啊。

作为一个家庭出身不错,个人素质也不错的女人,扈三娘 摊上这种事是够悲哀的了,她做梦也想不到嫁给王英这个丑 八怪啊。有几个问题需要解释:

一、有人猜测,王英给宋江送了礼。这也难说。书上没写。书上只是写宋江在清风寨的时候给王英许过愿,答应将来给王英介绍一个漂亮对象,宋江大概也是喝高了,酒桌上的话,说说就过去了,可王英当真事儿了。他见宋江一直不兑现,就着急,遇到宋江就得嚷嚷:"宋先生啊,我那对象呢?时间可不短了,怎么还没影儿呢?"宋江大概也觉得脸上无光。是啊,当领导的嘛,哪儿能说话不算数呢?好容易逮着一个扈三娘,就把她送礼了,"行了,王英啊,我可是不欠你的了。"写到这里,还得说句闲话,有读者猜测扈三娘已经先跟宋江有关系了。也就是说,宋江先把扈三娘给睡了,才又让扈三娘嫁给王英的(宋江真要是这么

干了,可就太不够意思了,这等于让王英喝二锅头嘛)。为什么这么说?理由是扈三娘被抓住之后,宋江就赶紧让人把她送上山去,被安排住在宋江的父亲宋太公那里了。所以有人猜测,宋江一定先把扈三娘给睡了。可这事情听着有点儿悬,不大成立。你想啊,三打祝家庄的那段时间,宋老板的工作多忙啊,简直是夜以继日,他就没有睡过一个囫囵觉,他也没空儿回山嘛。再退一步讲,就算是宋江对扈三娘有什么想法,动过什么念头,可他也没有时间作案哪。也就是说,就算宋江有贼心,也有贼胆儿,可他没有贼空儿啊!这是有花心的读者妄猜了。

二、有人提问, 扈三娘为什么不逃跑呢? 是啊, 扈三娘到梁山入伙, 与其说是被逼无奈, 倒不如说是被抢上山的, 心里肯定是一百个不乐意啊。她为什么不逃跑呢? 或者说, 扈三娘研读过"四书""五经", 读得中了毒, 深受封建礼教的束缚, 也就嫁鸡随鸡嫁狗随狗了? 否则, 她可以逃婚啊。还有替扈三娘着急的读者建议, 王英也不能一天二十四小时看着你扈三娘吧, 腿长在你身上, 你不会偷偷地跑啊。就算是白天人多眼杂, 晚上呢?等王英睡着了, 你假装上厕所, 出门就跑啊, 跑下山先找当地联防报案, 这桩婚姻不就不作数了吗?唉, 扈三娘也太笨了点儿。这样讲话, 有点儿不腰疼了。扈三娘能跑得出去吗? 且不说晚上也到处有哨兵站岗, 仅梁山水泊, 方圆八百里, 扈三娘怎么跑呢? 一旦被发现了, 再给抓回来, 她还要不要命了? 说话容易做起来难, 你跑一个试试!

三、还有一种定论,扈三娘与王英的这桩婚姻注定是悲

剧。为什么如此定论?两个人一开始就没有感情,生活多少年也不会有感情。这种观点有过于僵化的嫌疑了。你想啊,夫妻二人一同出征,一同上阵,同甘共苦,协同作战,感情是可以逐步建立起来的。先上车后买票也不是不可以呀,火车上都有补票的嘛。总说包办婚姻不好,可是包办婚姻也没见有多少离婚的。现在提倡婚姻自由,可是离婚率总是逐年上升,谈歌有一个小街坊,今年刚三十几岁,都离了三回了。谈歌还有一个小 也想切,今年刚三十几岁,都离了三回了。谈歌还有一个的老同事,今年都七十了,他媳妇就是包办的,结婚这些年,两口子就没有拌过嘴。说白了,婚姻与感情是两回事儿嘛,就如同睡眠与床铺是两回事儿,食欲好不好与山珍海味是两回事儿一样。按书上所写,扈三娘与王英可算是一对生死与共的夫妻了,最后一块儿牺牲在了战场上。你能说人家没感情?如果较真儿,那么还有另一种可能,即王英这小子还真是有两下子。人不可貌相,别看王英长得丑,或许王英很温柔。王英把扈三娘给迷住了。

如上所说, 扈三娘是"先结婚, 后恋爱, 再感情"的典型了。 那么, 谈歌上边举的那个效益好的企业与亏损企业联合, 也就 是扈三娘的经济版了。不同的是, 那个企业联合是失败的, 扈 三娘的婚姻是成功的。

写到最后,谈歌再提开篇那个疑问,即扈三娘的绰号,如何叫一丈青?这一丈青是什么意思?有什么寓意?谈歌读书不多,总是找不到出处,弄不明白,在此向方家讨教。

玩儿票的公孙胜

公孙胜算得上梁山泊的一个奇人,绰号:入云龙。他上山之前的身份是一个道士。梁山泊这个企业里,信仰自由,甭管您信仰什么,也没有人干涉,也甭管您之前是干什么的,只要您上山入伙就行。如此说,当代的一些企业倒是显得小家子气,人家来应聘,先是文凭啦、学历啦、年龄啦、性别啦、专业啦……一大套,然后还有笔试啦、面试啦、复试啦……又是一大套。折腾半天,还不一定聘不聘您呢。

读到公孙胜时,谈歌总感觉他身上有一股阴森森的妖气扑面而来。这个人不是一个安分的宗教界人士,身在三界外,心在红尘中,他应该算是一个修行不好的出家人,是一个披着宗教外衣,干着扰乱社会治安勾当的黑道士。

我们仔细分析一下这位道爷。打劫生辰纲,可是没人邀请他,也没有人举荐他,是他自己积极主动硬掺和进来的。说他是图钱吗?他不在乎钱。说他政治上有野心?他一个道士,不

品

评

录

应该有什么政治上的企图。他大概就是爱起哄?爱凑热闹?世上自古至今就不乏这种起哄架秧子的主儿。他不缺吃不愁穿,长年累月不上班,大概就是想找点儿热闹,找点儿刺激?如果不是这样分析,我们就找不出公孙胜主动申请参加打劫生辰纲行动的理由了。

公孙胜是他的化名,他真名叫做公孙一清。他或许还有什 么笔名? 化名? 曾用名? 书中没有交代。他是如何找到东溪村 晁盖家的呢?他怎么知道这个晁盖里正也是一个不安分守己 的主儿呢?有人介绍?早有耳闻?神交日久?书中也没有交代。 当然,这些都不是什么难事儿,作为一个云游道人,本身就有 间谍的嫌疑。让读者不理解的是,他到晁盖家之前,晁盖与吴 用起事的人手已经够用了,刘唐与阮氏兄弟都到齐了,白胜的 蒙汗药也准备好了,公孙胜却横插一杠子,硬是非要入上一 股,也掺和进来了。如上边所讲,如果不是他想着凑热闹,找刺 激,还真是找不出他参加的理由。于是,公孙胜脱下了神圣的 道服,与晁盖一起,也装扮成贩卖枣子的商人,在黄泥冈等着 打劫杨志。也活该杨志倒霉,招谁惹谁了?得罪谁了?自己下 岗多年,现在弄了份儿工作多不容易啊,怎么招引了这么多人 来算计他啊?如果杨志事先知道了公孙胜的身份,肯定得糊涂 了,是啊,怎么还掺和进来一个道人呢?我跟道教佛教天主教, 从来都没有过节儿啊,你公孙胜于吗跟我过不去呢?你跟着起 什么哄嘛!

有人对谈歌讲,要想弄清楚公孙胜此行的真实目的,先得

猜测公孙胜的真实想法。谈歌认为弄清这事并不容易。说公孙 胜是世外之人吧,他却在世上瞎掺和。读者可以想啊,劫生辰 纲的事儿,多他一个不多,少他一个不少,应该属于三十晚上 逮兔子,有它没它都得过年。人家的人手都够用了嘛,他是硬 挤进来的啊。会不会有另一种可能?他现在居住的道观年久失 修破败了? 计划重新装修一下,需要资金。官府也没有拨款的 可能,他得自筹。可是细想也不对,依照书上讲的,他能呼风唤 雨啊,去哪儿弄点儿钱,也是件容易的事儿,犯不着化了装在 黄泥冈做这种冒险的活儿啊。如果说他真是反对朝廷,凭借他 的本事,组织一支反动会道门的队伍,扯旗造反,大概也不是 件难事。再猜可能就离谱了,他是不是跟梁中书先生在历史上 有什么很深的过节儿?或者梁中书当年曾经第三者插足,把公 孙胜先生的恋人或者老婆给勾引了? 于是公孙胜就记下了死 仇,非得劫了这价值十万贯的不义之财不可?你梁中书不是想 孝敬你老丈人吗?我非让你梁中书难看一下。或者说他跟杨志 有仇,当年老杨家什么地方把公孙胜给得罪苦了,公孙胜一定 要让刚刚再就业的杨志再次失业? 书上也没有这样写 .读者细 想想,也不大可能啊。

那么,公孙胜为什么主动找上门来要参加这次冒险行动呢?是热情仗义,主动帮忙?是拾遗补阙,主动凑手?人家打麻将,三缺一,差他一个就成不了局?都不大合理,那么,剩下的就只有一个可能了,公孙胜是来找刺激的!他玩儿的就是心跳。说白了吧,他就是来玩儿票的。古今中外,玩儿票者的种类

评

录

很多,从政的、经商的、唱戏的、搞艺术的等等,都有玩儿票的这一说。这类人物形形色色,身份各异。但有一条理由是共同的,玩儿票的人,大都上瘾成癖。公孙胜莫非有劫道的瘾?有犯法的癖?或许公孙胜当道士之前就是一个劫道的?后来金盆洗手,才当了道士?有这种可能。如果我们这样猜测,那么,公孙胜先生就是当道士当得太久了,感觉生活太单调了,太苦闷了,太抑郁了。于是乎,他溜出道观,重操一把旧业,寻求一回刺激罢了。好,我们姑且先这样认定公孙胜参与此事的最初动因吧。

再往下看,还是很奇怪,劫了生辰纲之后,公孙胜并没有急着离开(他是不是还想劫第二回?),他还在晁盖家里流连忘返没事儿人似的住着呢,他还磨磨叽叽坐在晁盖家的客厅里跷着二郎儿腿,有滋有味喝着茶水儿抽着香烟,东南西北聊着闲天儿呢,对劫取生辰纲这件事儿还回味无穷呢。他当然不知道,这时候案子就发了。这是一桩大案啊,谁吃了豹子胆了?敢抢劫宰相的生日礼物?全国通缉!案件发生地的上级政府,已经给案发当地的安全部门下了死命令,限期破案。接手这件案子的捕快名叫何涛。何涛明察暗访,终于找到了一条线索,把卖蒙汗药酒的白胜锁定了。赶紧抓!于是,刚刚分得了赃款,还没有来得及消费的白胜就锒铛入狱了。进了局子你还能有什么好事儿啊?白胜也真是一个软骨头,全招了。把赃款赃物也上缴了。读《水浒传》读到这里,很是生白胜的气,你怎么这么软骨头啊?你怎么这么没出息啊?可仔细想,这事儿也赖不得

白胜,显盖组织这次行动,仓促之下,招来的全是一些临时工嘛。白胜作为一名临时工,他能有什么组织纪律性啊?从经济上讲,他就是为了发财,才加入的,他绝对没有什么远大的理想;从人情上讲,他也就是给晁盖帮帮忙儿,之后分点儿银子也就拉倒了。他犯不着大刑之下为谁保密,而弄得自家的皮肉遭罪受苦。棍棒之下,竹筒倒豆子,先落个态度好,行了,你们别打啦!我全说了吧!之后,我或许还能够从轻处理呢。

按说,于情于理,这时候公孙胜就应该离开了。你想啊,官府都派人来抓你们了,你公孙胜还不赶快跑?他应该赶紧收拾好分得那一份儿,之后,你赶紧朝晁盖与吴用拱拱手:"行了,诸位哥们儿,咱们各奔东西吧。我拿着我应该得的那一份儿先走了。山不转水转,咱们哥们儿还有再见面儿的那一天,咱们先拜拜了吧。"是啊,本来就是乌合之众,大难临头各自飞,这也是人之常情嘛,晁盖吴用哥儿几个也不会怪他。可是,错了!公孙胜根本就没有逃跑的意思,一脸的沉着冷静,也不知道他是真的讲义气,还是没玩儿够,他跟随着晁盖吴用与官军非常过瘾地打了一场恶仗之后,就真的上了梁山了。如此看来,公孙胜还不只是玩儿票,他真的成了地地道道的大票友了,接着玩儿!火并王伦的政变,公孙胜也参与了,够惊险,也够刺激。再之后,公孙胜当了梁山泊山寨的第三把手,算是进了水泊梁山的领导核心。

公孙胜真是玩儿大发了。何止是票友,他简直成了一个 "超级男生"啊!

水浒

人物品评录

儿票的公

孙胜

玩



玩儿票的公孙胜

此时的公孙胜,应该定位了吗?作为一个有宗教信仰的道士,不仅参与了梁山泊火并王伦的政变,还当了梁山泊的第三把手,这事儿听起来总感觉不搭界。可是火并王伦这件事很重要,这应该是公孙胜的政治底线。之前,公孙胜只是晁盖劫道行动中的一个胁从帮手,公孙胜只是玩儿票,如果一旦被官府抓获,充其量他也只算是一个刑事犯罪,而且也只是一个从犯。可是,自从上了梁山,而后又参与火并王伦,公孙胜便成了晁盖这个反官府组织的忠实战友了。他已经不再是票友的身份,而是彻底下海了。这个时候的公孙胜,已经是朝廷通缉的政治犯了。

我们细想想,梁山泊在晁盖发动突如其来的政变之后,便再一次重新分配权力,十一个人(加上王伦的老班子的成员,只是缺了一个白胜,此人此时还在大狱里蹲着呢,晁盖等人已经把他忘记了。如此说梁山好汉的义气二字,也见惭愧),公孙胜当第三把手,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领导岗位,足以证明公孙胜此时已经受到了晁盖的重用,也足以证明公孙胜由玩儿票玩儿成了大票友,再向前一步,这就真正下海了。是这样吗?我们只能这么想。

可是我们读到后来才会明白,我们全想错了。

咱们接着说下边的事儿,我们现在还是不好给这位公孙 先生确定身份。

公孙胜从此就在梁山上落草了,他以山寨的高级领导人的身份优哉游哉了。细读全书(且说七十一回本),读者就会看

评

录

到,公孙胜也就是在高唐州的战役中出了一把力气,跟高廉斗了斗法术,其他的时候,也没有见他为梁山泊的建设和发展贡献了什么力量。是啊,哪怕你下山云游一些日子,辛苦辛苦,各地跑跑,募募捐,化化缘,给水泊梁山的基本建设弄点儿银子回来,也算你为梁山泊这个企业意思过了。可他哪儿也不去。这位公孙大爷似乎挺懒。写到这里,谈歌笑了,他能不懒吗?公孙先生说了,他就是个票友,兴致来了,唱两嗓子可以,下乡送戏?专业演出?我可不去。

如果按照社会阶层学的观点来分析公孙胜,他仍然有些让人不可理解的地方。梁山中人,包括第一届领导班子里的诸位大腕儿,几乎全是有官司在身,或者命案在身,或是冤仇在身,不得已才上得梁山(谁好好的日子过着,也不会主动上山来落草)。但是,公孙胜却一无案底(劫生辰纲之前),二无命案,三无冤仇,他上梁山,的确有玩儿票之嫌。

可是我们又能如何解释公孙胜作为一个道人,应该是与世无争,参与劫取生辰纲之事,应该算是偶尔失足。一个道人,如果再去云游,官府也不会在意。可是公孙胜玩儿票之后,就成了著名票友,他不仅上了梁山,还当了第三把手,真是大大地过足了戏瘾,他应该算是正式下海了。我们可以这样猜测公孙胜吗?不!我们猜错了,晁盖与宋江也领会错了。公孙胜没有真正的下海,他仍然只是玩儿票。

我们接着往下看,当了三把手的公孙胜在梁山上似乎不大安心,这期间,他下山了一回,他的理由是,想念他老娘和师

傅罗真人了,他得歇探亲假。这件事儿可疑,他请假的理由大概是托词。他或许是在山上待腻歪了,实在闲得难受了,他想下山散散心?应该还有一个说法,公孙胜上山之后受到冷落了,虽然给了他一个领导的位置,却也是一个闲职,天天坐冷板凳。他心理上失衡了。他要下山躲一阵子,看看梁山泊离开他这个票友,能有什么好戏可唱。公孙胜离开后,就赶上宋江攻打高唐州的时候,遇到了一个劲敌,名叫高廉,也会些法术,梁山泊对付不了,也就是说,这场戏唱不下去了,得把公孙胜这个票友请回来!这是个角儿啊!宋江便派戴宗和李逵去请公孙胜回来。公孙胜这回真是摆谱了,先不出面,他的师傅罗真人先出场,狠狠地取笑了李逵一通,弄得一向天不怕地不怕的李逵心服口服了。其实,罗真人师徒二人就是要抓住李逵这个"科盲"整治一下,给公孙胜这个票友大做广告。李逵回来还不得宣传啊?可了不得喽,公孙胜真是个角儿啊!借此树立公孙胜这个票友的威信嘛。

曾头市战役中,晁盖先生牺牲了。宋江接替晁盖当了第一把手,领导班子调整嘛,得重新排座次,因为来了一个卢俊义,公孙胜只好退居第四。表面上公孙胜降了一格,其实公孙胜的位置还是挺舒服的。梁山泊的领导班子核心成员增加了,什么事儿也找不着他公孙胜啊。晁盖也死了,估计宋江也不把他当作心腹使用了,遇见什么大事儿也不会跟他商量。如此说,他这个第四把手仍然算是一个闲职。梁山泊高级领导干部的待遇,他都享受着,还没有公务缠身,此时的公孙胜应该是他人

生中最舒服的一个阶段。

打败了王庆之后,公孙胜拍拍屁股走了。这里边有两种可 能,第一,或许他真玩儿够了。继续玩儿下去,我就得真的下海 了,我可不想当专业演员,我还是撤吧。第二,他或许感觉下面 跟方腊的演出,风险太大,困难重重,弄不好就得演砸喽,岂不 是要毁了我这个高级票友的名声吗?行了,我先溜之乎也吧。 他跟宋江告别时,说得入情入理,"宋先生啊,您看啊,我师傅 岁数太大了,一日为师,终身为父,我得回去照顾。我都出来这 么些年了,师傅也一定想我了。再者说,如果前些日子走了,属 于半道开小差儿,我觉得对不住您。可现在呢,王庆也打败了, 咱们也胜利了,您也功成名就了,我也该走了。"说完,就理直 气壮地拜拜了。宋江也没有办法,他实际上是不愿意让公孙胜 走的。公孙胜算得上一个高级技术人才啊,将来保不准还得用 他呢。可是人家非要走,理由充足,宋江也没有办法。明着看, 公孙胜已经玩儿够了,仔细想,公孙胜是一个聪明人。聪明人 是看得出眉眼高低的,他觉得宋江后来的下场也好不了,你这 个企业别看现在红火,其实已经快垮了,我趁着现在全须全尾 辞职走吧。我可不能给你陪葬啊。

公孙胜果然落了一个好下场。

自古以来,中国从不缺少玩儿票的大家。这种人物聪明绝顶,进退有据,举手投足,极有章法。他们都懂得灿烂之极归于平淡的道理,他们都能从最辉煌的时候抽身撤退,绝不左顾右盼,从不贪婪恋栈。再远点儿还有一个范蠡,跟公孙胜相似,也

像个票友,春秋时跟着越王句践经过了生与死的考验,经过了血与火的洗礼,打完天下了,也该着论功行赏了,可是人家范先生不玩儿了,给句践留了个条儿就走了,人家做买卖去了,最后成了著名的大商人,流芳千古。人们读史书,常常能看到一种现象,某一个政治组织刚刚兴建的时候,也很是有一些热血沸腾的参与者,他们也英勇,也积极,也出色。可是后来,他们都会转身就走,消失得无影无踪。外国有,中国也有,这里不举例子了。其实,分析他们,都是票友心态。他们未必有什么真正的政治理想,也许只是喜欢那种激烈的过程。《红楼梦》有一副对联:身后有余忘缩手,眼前无路想回头。这是指常人不知进退,以致身临绝境,悔之晚矣。而范蠡和公孙胜这类大票友,并不在其中啊。

值得提醒的是,公孙胜这类人物,在当代的生活中并不乏见,只是没有引起我们足够的注意。无论是经济或者政治亦或商业,一些票友似的发烧友,常常比认真的参加者闹腾的更厉害,更凶猛。最后的结果表明,这种人一概不能善始善终。也就是说,从事情刚刚发端的时候,我们就不能对他们寄予太多的希望,更不要说厚望了。用政治的观点解释,这种人是不能把革命进行到底的,用商业的话解释,这种人绝对不能搭伙计。

再讲个当代的例子吧。前些年,中国的"超市"刚刚兴起的时候,许多人看着是商机,就投资进来了,于是,各个城市的超市,就跟一夜之间冒出来似的遍地都是了。谈歌有几个当年的工友,属于工薪族,也看着眼热了,那天聚在一起,喝酒说闲话

评

录

胜

儿,张三说,"咱们要是开一个超市就好了,这生意火暴啊。"借 着酒劲,李四就当场拍胸脯,说,"这有什么啊?咱们也开一个, 不是钱不够吗?大家凑。"于是,王五啦赵六啦也跟着嚷嚷."是 啊,开吧!"于是乎,就推举张三做了经理,于是,张三就从厂子 辞职了。东挪西凑,大家还真把钱凑够了,就租了场子,起了执 照,弄了一个超市,算是股份公司。还真是红红火火地开起来 了。张三这个经理也当得神气了,还弄了辆汽车开,真不像当 工人的时候,那种穷兮兮的样子了。可是,刚刚开了两年,另外 几个人也就玩儿够了,不想玩儿了,吵吵嚷嚷要撤股儿。张三 先是以"买卖尚未成功,诸位仍须努力"的大道理好言相劝,可 是没用,这几位就是铁了心不玩儿了。张三没办法,那你 们……就撤吧。这几位叽里咕噜把资金都撤走了,就把张三一 个人扔在那儿了。这些人后来说,第一呢,也过了瘾了,也开过 超市了:第二呢,已经看出这个超市不行了,趁着现在还红火, 先撤出来再说吧,别把资金都陷在这儿。这些人啊,也真够"公 孙胜"的了。结果,只剩下张三自己支撑了。这家超市,没两年 也关张了。张三后来感慨地说,要不是他们起哄,他绝对不开 什么超市啊,也犯不着把工作辞了。这些人哪儿是做生意啊, 这不是玩儿票嘛!

写到这里,谈歌慨叹一声:票友公孙胜啊,真是见好不收, 见不好了他就溜啊。

公孙胜算得上是一个超级票友了。

朱仝进入黑道儿的始末

朱仝是县里的都头,按照宋代政法合一的制度,朱仝应该 是在县安全部门或侦缉队之类任职,是一个吃财政饭的公务 员。

朱仝是个美男子,绰号美髯公。他属于帅哥类的人物。古今中外,不管男人女人,长得好看总是一件好事儿,让人看着顺眼啊。这是天然优势,与生俱来,招人羡慕。人们追求美貌,是天性,不然,现在街上那么多美容美发的,那么多整容的生意,都挣谁的钱啊?如果你长得好看,同事也喜欢多看你两眼,走到街上,也会有人给你行注目礼。按照现代城市学观点,这也是营养市容市貌啊。朱仝属于这一类城市养眼的人物,应该属于回头率非常高的那种。后来,他这种先天的优势,在他倒霉的时候就显现出来了,他很是沾了自己容貌的光儿。此事先按下不表,咱们先说,长得这么好看的一个国家公务员,干吗非要入了黑道儿呢?

评

录

朱仝上梁山泊与卢俊义有点儿相似,也是极不情愿地被逼上梁山的。不是给官府逼的,他是被梁山逼的,是被强买强卖强拉入伙的。是啊,凡是想安稳过日子的人,谁愿意跟黑道儿的人混在一起呢?不仅是朱仝,包括宋江卢俊义还有徐宁等人,一开始都是不愿意上山,后来真是没辙了,才去跟他们同流合污的。朱仝也是这样非常被动地上山了。

起因是朱仝交错了朋友。交友不慎,从古至今,就是一句让人感慨万千的尴尬话。从来都是吃了大亏,狠狠地上了一当之后,才叹着气说的话由。林冲错交了陆谦,弄得家破人亡。朱仝错交了雷横,由此惹上了天大的麻烦,不仅把好端端的公务员的饭碗弄丢了,还弄得开除公职,异地劳动教养,以致最后身不由己地上了梁山泊。

严格地说,这事儿也不能全赖别人,俗话说,身正不怕影子斜。如果你朱仝有原则,有立场,行得正,作风硬,根本就不跟有毛病的哥们儿来往,你有毒的不吃,犯法的不做,洁身自好,恶人远离,就什么事儿也不会发生。可是朱仝多事儿啊,什么叫多事儿?多事儿就是讲义气。俗话说,多一事儿不如少一事儿,少一事儿不如没一事儿,指的就是管别人的事儿,多是指朋友之间的事儿。你走到大街上,看到不认识的人的事儿,你肯定不管,你肯定不会多事儿。就算你管了,你多事儿了,你那也不是义气,你那叫豪气,叫路见不平,拔刀相助。

朋友二字,自古就有一个怪圈儿,你讲义气,就得多事儿。你不多事儿,你就显得不义气。可是你如果多事儿,别人就往

朱

往坏了你的义气。这里边有了一个问题,讲义气是民间行为, 老百姓嘛,互相讲义气,属于互相帮助的范畴。当于部的要不 要讲义气? 有人说,干部有纪律条例管着,不能讲义气,应该讲 原则,公事公办。这话好说不好做,都是人,都是吃五谷杂粮 的,你怎么好意思说你就不讲义气呢?你还混不混了?可是这 义气看怎么讲。谈歌知道有过这样一件事,河北某市的一个政 府官员,年轻,有文凭,有能力,本来干得不错,很有希望再进 步一个或者几个台阶的,可是,就因为包庇一个经济犯罪的同 事,结果被撤职查办了。据他后来讲,他就是被义气二字给害 了,是啊,平常关系也不错,人家都找上门儿来了,能不管吗? 那显得多不够意思啊。管吧,肯定要犯错误的。唉,结果把前程 丢了。朱仝的乱子也是如此,是由朱仝的好朋友雷横引起。朱 仝和雷横都是在郓城县衙门里当干部, 估计平常混得关系肯 定不一般,至少经常在一起吃吃喝喝、搓麻、洗澡、唱歌种种。 否则,朱仝也绝不会脑子一热,就放跑了雷横,去替雷横顶罪 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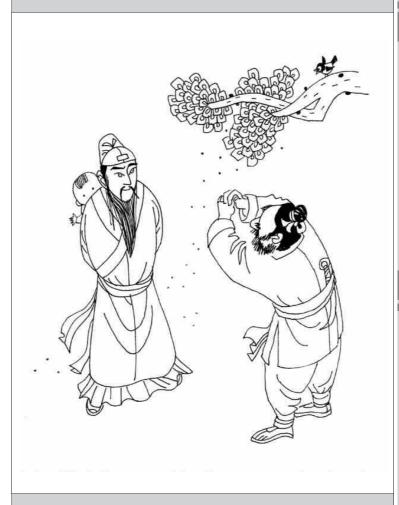
咱们从头儿说朱仝这件事儿。

话说某一天,郓城县里来了一个名叫白秀英的小姐。白小姐是一个歌唱家,她到郓城县不是送文化下乡来了,她是来卖唱的,也就是开个人演唱会。谁又能知道白小姐是知县大人的相好呢?白小姐白天在街上卖唱,晚上大概就在知县的办公室里卖身了。有这样硬的关系,演出剧场大概都不要钱了,什么税钱啊管理费啊,都得免了。刚刚说了,白小姐是卖唱的,这次

在郓城县的专场演出是盈利性的,不是公益性的。凡是来听唱的,一概要交钱。交钱的方式就像侯宝林的相声《三棒鼓》那样,唱几句,一收费。这种收费形式,有点儿零售的味道,不整着卖,一句也不糟蹋,你一句也别想白听。白小姐贵姓白,可不能让你们白听。

雷横大概也是犯了追星瘾,非常崇拜白小姐这位歌唱家。 大概上着班也没什么事儿,便溜出来听白小姐专场演唱。刚刚 听了几句,屁股还没坐热呢,白小姐就下来收费了。雷横没给 钱。书上讲,雷横没带钱。这事儿谈歌有点儿不相信,你雷横也 是县里的都头,大小也是一个干部,身上哪能不带钱呢。谈歌 猜想雷都头平常在县里白吃白喝白听习惯了,从来没有花过 钱。是啊,谁能跟他这样一个人物要钱啊?谁敢啊?比如他上 饭店吃饭, 老板就得满脸堆笑, 屁颠屁颠地迎上来,"雷都头 啊,您来了,掏钱?您还掏什么钱啊,平常请还请不到呢,您白 吃我就是给我面子了。行了行了,今天我埋单,我请客。"可是, 雷横今天遇到了碴子,白秀英小姐死活要让雷横交费。雷横一 点儿也不识相,还觍着一张大脸说呢,"对不起了,白小姐,我 今天没带着,您先记账吧(估计常常这样说)。"白秀英可不饶 啊,白小姐心里说了,你一个小县城里的破都头,跟我耍什么 牛啊,我可是大城市来的,我跟你们知县是好朋友。你想白听? 没门儿。白小姐眼睛一瞪:"您掏吧!告诉您,万水千山总是情, 您少掏一分也不行!"

这一下就弄僵了,雷都头就下不了台阶了。



朱仝进入黑道儿的始末

评

录

雷都头也不是好惹的啊,娘的,老子就不掏!老子在这县里吃吃喝喝惯了,什么时候花过钱呢?听你唱两嗓子就让我掏钱,这不扯淡吗?门儿都没有哇!这是在老子的地面上,你还能怎么着我?结果就打起来了。白小姐能是好惹的吗?直接告诉了知县,"大人啊,您可得给我做主哇!您手下那个姓雷的破都头不给钱。"知县收拾底下人还不是举手之劳吗,马上就得把雷横找来臭骂一顿:"你雷横想干什么?你这不是欺侮艺术家吗?白小姐是当代很走红的大明星,有名的歌唱家啊,人家到咱们县来演出,这是咱们县的光荣。人家是来咱们县城唱歌,是要有利润的,你作为一个干部怎么能白听人家唱呢。我不处理你,人家白小姐肯定不满意,新闻媒体也得给你曝光啊!你这不是丢咱们县的人吗?来人啊,把雷横戴上枷,绑在街上示众,以儆效尤。"知县这一招挺损哟,不仅要丢雷横的人,当然还有警示县里其他干部的作用。

这一绑,可就绑出事儿来了,雷横的老娘找来了。"我说我儿子这几天怎么不回家呢?敢情不是忙工作,是让领导给绑在街上了。"雷大娘或许也是在县里受人尊重惯了,想啊,雷都头的老娘嘛,谁不得敬着点儿啊,估计年年过节不收礼,收礼全是"脑白金"。老太太哪里吃得下这个啊。"这是哪个挨千刀的,哄着县领导绑我儿子啊。"老人家一边骂着,一边给雷横松绑。这可就惹麻烦了,白秀英正在旁边看着呢,跑过来又骂又打,还重重地给了老太太一个大耳刮子。雷横腐败是腐败,可他是个孝子啊,他这下可真急眼了,"你姓白的算什么东西啊,你仗

着知县收拾我,我也就忍了。你怎么还敢欺侮我老娘呢?"冲过来就是一枷,得,这一枷就把白秀英给撞死了。这就出了人命喽,没法儿收拾了。

书读到这里, 谈歌真是感慨啊, 这艺术明星自古脾气就 大.常常给个鼻子就上脸。白秀英啊,你这毕竟是在基层演出 嘛,这郓城县又不是东京城里的大剧院,雷横就算是本地的高 级干部了。你初来乍到,怎么也得发几张招待票,招待一下地 方大员啊。好,就算你小气,不发!不发就不发了。就算是雷横 白听了,白听就白听一回吧,你急什么啊?顶多骂几句也就可 以了。哦,仗着你是知县的相好,就非得把雷横弄到大街上丢 人?这不就惹出事儿来了吗?还把命丢了。 不值啊!虽然你是 艺术家啊,也不能禁不住领导捧啊,哦,一捧就得意,一得意就 忘形。写到这里,谈歌想起了一段故事,说的是清朝的雍正皇 帝,忽一日,大概工作累了,想换换脑子,就吩咐下去,听了一 回戏,这唱戏的肯定得卖力气啊,当然唱得不错,雍正就高兴 了,就赏了些钱,还安排这唱戏的跟自己一起吃饭。好嘛,能跟 皇上共进晚餐,这待遇可就大发了。饭桌上也不能光吃不说话 啊,雍正问戏子哪里人?这唱戏的说自己是常州人。雍正也就 是没话儿找话儿随便问问,可戏子来劲了,哦,皇上大概真喜 欢上我了,就又多了一句嘴,"皇上啊,下一届的常州太守是谁 啊?"这一问,雍正可生气了,筷子一摔,"怎么,你一个唱戏的 还想参政啊?拉出去杀了。"得,这戏子刚刚领完了赏钱就把脑 袋丢了。闲话,打住。

接着说雷横的事儿。你把大城市来的歌唱家给我打死了, 知县能干吗?"好你个胆大包天的雷横啊,你不知道这白艺术 家是我的朋友吗?行了,得按照大宋刑律处理你了。朱仝啊,你 把雷横押到济州去接受审查吧。"《水浒传》看到这里,有些看 不明白了,为什么要把雷横送到州里去审查呢?或许雷横是州 管干部? 得,半路上,朱仝把雷横给放跑了。朱仝说了:"老雷 啊,你先跑吧!到了州里也没有你好果子吃。你听戏不买票也 就罢了,怎么还打死了人呢?这就触犯了刑律了。你打死的还 不是一般的老百姓,是歌唱家白秀英小姐啊。白小姐可是个 '超女'啊,你这祸可真是闯大了。知县是她的粉丝,知府也可 能是她的粉丝呢。大宋国还不知道有多少她的粉丝呢,那粉丝 们还不得联名上书,强烈要求枪毙你啊?你还活得了啊?行了, 你快跑吧,等风头过了再说吧。"雷横大概也吓坏了:"行了,哥 们儿啊,那我就先谢谢你了。事儿过了之后,我老雷请你喝茅 台。"就慌忙跑了。读到这里,谈歌十分感慨,朱仝这叫没有原 则嘛,就算老雷同志是冤案,你可以向上级领导反映嘛。你这 样不明不白地放了他,雷横有理也是无理了,这事儿就永远也 说不清楚喽!

朱仝硬着头皮回来交差,一个劲儿向领导检查自己粗心大意:"大人啊,我真是不小心啊,我刚刚打了盹儿,雷横这小子就逃跑了。"知县说:"行了,老朱啊,你也别跟我装蒜了,你一定是把雷横放跑了,你身为国家执法人员,敢随便放人?虽然我跟你关系不错,可是我也不能包庇你啊!你自己到州里说

清楚吧。"知县就把朱仝押到州里去顶罪了。这一下,朱仝的前程就算彻底谢幕了。

州里当然要认真审查朱仝的案子了。这个时候,朱仝长得好的天然优势就显示出来了,州里的一个主管领导说话了: "朱仝啊,你的案子我明白,不就放人这么点儿破事儿吗,雷横虽然做得过火了,但是他也是正当防卫嘛。那个白歌唱家也是太狂了,凭什么打雷老太太的嘴巴子啊? 行了,我看你长得模样不错,也挺讨小孩子喜欢的,你先给我家看孩子吧。过段时间我把你的案子结了,我再给你调调工作。就先这么着吧。"得,朱仝就成了州知府家的保姆了。这个州里的主管领导也真是不怎么样,你想啊,朱仝是一个犯了严重错误,正在接受审查的干部,你就让他给你家当保姆啊?是啊,请保姆得花钱雇,这朱仝不是白用嘛。其实雇一个保姆能花多少钱呢?这位主管领导大概也是个财迷,能不花钱就不花钱,能省就省啊!写到这里,谈歌非常奇怪,这种乱七八糟的事儿怎么会赶到一块了呢?

再说上了梁山的雷横,很快就知道了朱仝被捕的消息,他 大概心里也十分不落忍,这事儿弄的哟,我跑了,怎么把我的 朋友弄去劳改了?干脆让他也上山入伙吧,大碗喝酒,大块吃 肉,也是一种幸福日子嘛。雷横征得了梁山的领导同意,便下 山来找朱仝上山入伙。大概是为了保护雷横的安全,还让李逵 跟着(谁知道梁山的领导是怎么想的?让这么一个杀人不眨眼 的家伙跟着,还能安全吗?)。雷横见了朱仝,一通劝说,可朱仝

不愿意去入伙,他心想,我虽然犯了错误,也属于人民内部矛盾,凭什么跟黑道儿上掺和在一起呢?我们如果站在朱仝的立场上考虑一下,他是不愿意去,现在虽然是劳改,可生活的还算不错,又巴结上了一个州里的主要领导,赶明儿刑满释放了,他还能回去工作或者干脆留在州里,重新再找一份体面的工作,怎么想也比上山强嘛。可梁山好汉不干啦,我们可是真看上你了,你不愿意还行?你真不愿意去?行了,有办法让你去。这梁山好汉什么事儿干不出来呢?李逵就把那个州里领导的孩子杀了。唉,朱仝这一下算是彻底没了退路,不得不上梁山了。书读到这里,读者的脑子肯定一塌糊涂了。这都是什么事儿啊?

说了半天,这事儿全得怪朱仝,他应该属于不好意思说 "不"的那种人。雷横拉你上梁山,你干脆回了他不就完了嘛。 你就明明白白对雷横讲,"不行啊,老雷,我还想等着劳改释放 后,重新干点儿事儿呢。哥们儿啊,你就甭劝我了,你的好意我 心领了,可我不去就是不去。你回去吧,我这儿看孩子呢。"他 雷横还能怎么着?你意意思思地说不清楚,人家还以为你心眼 儿活动了呢,还不得使着劲的拉你去入伙啊。咱们再分析一下 缘由,你朱仝一开始就应该跟雷横这种人断绝了关系,也就不 会有后来的变故了。现实生活中,这种例子不少,总是不好意 思张嘴拒绝别人,总是怕对方的面子下不来,总是意意思思遮 遮掩挽弯抹角地才把"不"字说出来,可对方根本听不明白 嘛。就算是他们听明白了,他们还是装作听不明白,还得跟你 一个劲地死缠烂打,磨磨叽叽地跟你腻腻歪歪,这成了两边儿费事。生活中的道理往往就是这样,你越是怕麻烦,可麻烦就越是找你来了。这种事情如果就是今天你请我吃一顿,明天我请你吃一顿,也没有什么大碍,顶多就是搭上点儿工夫费点儿银子。可如果掺和上别的事情,您就真惹麻烦了。

写到最后,谈歌奉劝读者一句,遇到事儿啊,您真得敢说一个"不"字。一些基层干部,更要警惕呀,遇到雷横这路人,您真得公事公办,坚持原则。否则,您的前程一忽悠的工夫,也许就没了,您的小日子也就泡汤了啊。这朱仝的事儿,就真是个教训哩!

部

高俅怎么就当了干部

高俅是《水浒传》中的一个重要人物,也是最先出场的反面人物。他一朝发迹,当上殿帅府太尉之后,就由着他那泼皮的性子开始胡闹了。真是一阔脸就变啊,先是赶走了王进,再就是陷害林冲,真是坏事做到底了,读者都会恨得咬牙切齿,拍案叫骂了。以至于后来,他成了梁山好汉同仇敌忾的死敌。这应该是一个没有任何争议的坏蛋。

读罢《水浒传》,谈歌感觉作者刻画这个人物的目的,是为了揭露官场的黑暗与皇权的昏聩。否则,如何设计出了高俅这样一个由街头滋事的地痞无赖,突然发迹当了大官的情节呢?俗话讲,英雄不问出身,如同吃炒鸡蛋不要问下蛋的老母鸡是谁,也不要问这只老母鸡在什么地方下的这只鸡蛋。可是,作者如此详细地描写高俅的出身是为了什么呢?当然只有一个目的,就是为了讥讽官场的混乱与腐败。如此说,作者给读者提供了一个官场的信息,即,像高俅这样的人当官,往往跟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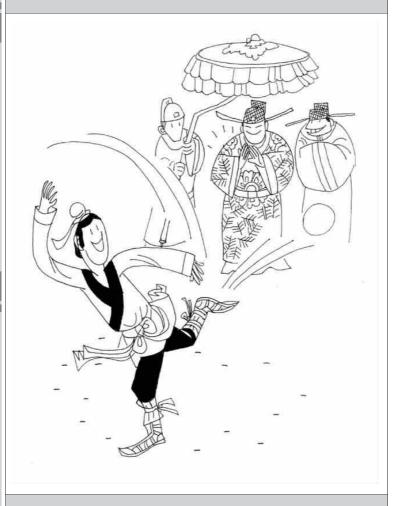
文凭、水平都没有什么关系,别看你是什么硕士或者博士毕业,别看你是什么哈佛大学毕业的海归,你未必能当上这样的官。如果你先是有了一技之长,然后,再让某位领导喜欢上了你,然后再赶上这位领导突然高升了,你肯定也得跟着提拔啊。如此说,我们真不能被情绪支配着,破口大骂高俅是个笨蛋,是个废物点心,是个街头无赖。高俅嘛,还真是有两下子呀,他会踢球,这就是本事!什么叫本事?宋徽宗喜欢踢球,高俅就是最有本事的人了;如果宋徽宗不喜欢的项目,你就是能够上天摘月亮,你也不算有本事。由此说,你是不是有本事?或者说你的本事算不算本事?你自己说了不算,群众说了也不算,评委说了也不算!碰到了机遇与挑战,你的本事起了作用才算。生活中是不是这样?读者批评。

先说一件旧事,是文化大革命年月的事儿了。谈歌有一个工友喜欢拉二胡,姑且叫他高二胡吧。高二胡干工作不怎么样,懒,加班加点的事儿,他一向往后躲。还自私,还馋,他从来都是吃别人,谁也没见过他请别人。比如过年过节,大家聚会,高二胡准是不请自到,准是没皮没脸地凑上来,准是吃得比谁都快,喝得比谁都多(喝酒这事儿放在现在就不是事儿了。可那个年月喝酒可是事儿啊。酒都凭票供应,你凭什么多喝啊?)当过工人的读者大概都有这个经验,有了"懒""馋"这两样,你的品质就"超群"了,你在人堆儿里就不大好混了。工友们都腻烦高二胡,这种人谁不烦啊?可谁也没有想到,他后来竟会出息了,而且还出息大发了。这是怎么回事儿?

水浒

人物品评录

高俅怎么就当了干部



高俅怎么就当了干部

高

很简单,高二胡有本事,他的本事让领导喜欢上了。

上边说了,高二胡有一个爱好,喜欢拉二胡,而且水平还 挺高。有一回厂里的宣传队演出(那时每个工厂都有宣传队。 小厂是业余的,大企业还都是专业的),真是不凑巧,拉二胡的 那位演员出了车祸,让汽车给撞了。那时汽车也不多呀,谁知 道这位给赶上了呢,"咣"的一下子,还给撞到医院里去了。可 是演出不能耽误啊,只好临时现抓,高二胡就被"抓"去救场 了,高二胡也挺卖力气,上台就拉了一个满堂彩。好,这一下子 就出名了。赶上厂领导也喜欢文艺,更巧的是这位厂领导非常 喜欢拉二胡,看着这小伙子有才,"行了,高二胡啊,你也别在 车间干了,你到宣传队来吧。"得,高二胡就去了宣传队。那是 什么地方啊?不用再出大力流大汗了,也不用三班倒了,出去 演出还有补助,美事儿啊。高二胡在宣传队干了一年,更是深 得领导赏识了。他经常与厂领导一起切磋二胡,很快,就把厂 领导给切磋得更高兴了:"行了,高二胡啊,你小子去大学深造 一下吧。"就把高二胡选送到大学去了。那年月上大学不讲究 考试,讲究推荐,讲究从工农兵的队伍里面选派。现在的年轻 读者可能不相信,大学有选派的吗?那时候就是那样子的,考 什么?领导看上了,就推荐了。文化大革命结束了,高二胡也毕 业了,他就没有回来,留在艺术学院教书育人了。现在也是教 授级的人物了。有一回谈歌在电视上见到高二胡,正在神采奕 奕地讲课呢。好家伙,西服革履,满是那么回事儿呢。您说,这 人是不是得有技术啊。当年的工友提起他,都不再用当年鄙薄 的口气了,而是很服气地说:"行啊,人家有本事啊。"

话扯远了,接着说高俅。高俅先生是怎么上去的?靠脚底下的功夫上去的。这谁都知道,高先生踢得一脚好球,被神宗天子的第十一子端王看中了,于是就提拔到了自己身边。再以后,这位端王更了不得了,成为当今皇上,也就是宋徽宗,高先生就更是春风得意,一下子当了太尉。牛吧!

于是,后人就对高俅有了一肚子意见,有了一屁股看法。什么呀?姓高的不就是一个踢球儿的嘛,怎么当上这么大的官儿了。他有学历吗?有资历吗?有来历吗?就算他高俅从哪儿糊弄来了一个文凭,就算他带职带工资上过研究生、博士生、博士后,可是他有领导水平吗?有能力吗?他不就是一个踢球的吗?可这事儿还真不能治气,凡事都得看开些,不是有句话嘛,存在的都是合理的。踢球的怎么了?不是讲英雄不论出身吗?朱元璋还当过和尚呢,刘备还卖过草鞋呢。高俅先生的经历跟谈歌那位工友的经历有相似之处啊。只要你有本事(当然还得讨领导喜欢,如果领导不喜欢踢球,只喜欢弹球,那另当别论),你总能出头。我们下面要分析的是,高俅被提拔的这件事儿对不对。

此事有两说。

先说对。

高俅提拔当然是对的,这里有两点必须首先弄清楚:第一,先不讲高俅该不该提拔,关键是有领导要提拔他。提拔高俅的领导,必须是说了算的,必须是能够掌握人事干部权力的

人物。高俅是一个球星,自然会引起喜欢体育运动的领导的注 意,领导喜欢踢球啊,遇到重大赛事,领导一定会亲临赛场观 看,这就不一样了。高俅一出场,领导就看到了,"哎,这个踢球 的不错嘛,脚法身段都漂亮,他叫什么?哦,叫高俅啊,行了,我 记住这人了,下来得提拔提拔他了。"得,这就算在领导那里挂 上号了,球赛一结束,干部人事部门就得赶紧屁颠屁颠地考察 去。领导都说话了啊。第二,为什么有人提拔高俅?因为提拔 他的领导看着高先生顺眼啊,因为提拔他的领导喜欢高先生 啊。至于什么高先生的群众基础怎么样? 高先生的能力怎么 样?高先生的历史上有没有什么污点?高先生的直系亲属社会 关系有什么污点?这些都不是问题。你们有意见也是白有意 见。话说回来,如果领导不喜欢踢球,领导喜欢厨师,高俅先生 就绝对不会有此机遇了。讲个笑话吧,是谈歌听来的,前几年 各个大学都跟着风扩招,还扩大教育范围,理工科大学也办艺 术系。于是,学校里的教员就不够使了,于是,就从外面调。就 有这么一个哥们儿,硬是调到大学当美术老师去了。这位哥们 儿没进过美术学院,画画儿是自学,至于成才了没成才,谁也 不敢说。据说此公写封信别人都念不成句子,全是错别字儿, 就是能画几笔水墨画,还只画一种,西瓜。也有人说他画的西 瓜跟冬瓜差不多。这样的人怎么能当老师呢?而且还是调到大 学当老师,可是人家就当了。为什么?因为这个大学的校长喜 欢他画的西瓜,校长喜欢,当然就是人才了,你管人家画的是 西瓜还是冬瓜呢?而且调进去之后,人家就评上了副教授,据 评

录

部

说还准备破格提正教授呢(此公没有文凭,只能破格了)。许多老师生气,我们都是正规美术院校毕业的科班出身,还没评上正教授呢,他凭什么啊?可是生气也没有用,人家校长喜欢啊,有人看到过,校长的卧室里就挂着这位的西瓜呢。还有人分析说,不是校长喜欢,是校长的老婆喜欢。这就更没有办法了,校长也怕老婆啊。

再说不对。

提拔高俅当官儿肯定不对! 凭什么啊? 一个踢球的,就提拔起来了? 就当干部了? 还是高级干部。这事儿怎么说怎么不对。如果国家足球队,需要一个队长或者领队或者教练,高俅先生去就职,人们无话可说。人家老高踢得好嘛,内行领导嘛。如果让高俅先生去当体委主任,人们也无话可说,毕竟踢球也是体育嘛。可是让高先生管理军队,而且是管理全国的军队,就有些出大格儿了。写到这里,谈歌哑然失笑了,是啊,如果不出格儿,宋国能让人家打得落花流水吗? 这位皇帝能当了俘虏,最后死在异国他乡吗?

说到这里,便是有了结论,提拔干部这种事儿,表面上看是领导人职责上的事儿,却往往成了领导人个人好恶的事情,跟领导人的兴趣爱好混同在了一起。谈歌见过,一个唱歌儿的,因为领导喜欢听她唱,后来就提拔她当了文化局长;还有一个在饭店当厨子的,因为领导喜欢吃他炒的一道菜,后来就提拔他当了商业局长。此种事肯定还有不少,谈歌也许有点儿大惊小怪了。或许有人讲,这是不拘一格降人才,成大器者不

问出身。话是这么讲,可提拔干部毕竟要考虑一下资格与学养吧。再往深里想,提拔干部从来都跟事业兴衰关系着,能马虎从事吗?

写到最后,想起了"文革"时的事儿,那时候为了提拔干部,常常搬出古人的诗句:我劝天公重抖擞,不拘一格降人才。其实,这两句诗本来没有什么大错,是古代知识分子的牢骚话儿。可用来为提拔干部开绿灯找根据,就变了味儿。什么叫不拘一格?就是讲破格。说难听点儿,破格二字,就是破坏制度。制度就是原则,就是为了规范,讲破格,就是降格嘛。真正的原则应该讲够格就是够格,不够格就是不够格。破格是不是成为了降格的另一种说法呢?

读者批评。

潘金莲与潘银莲潘铜莲的 命运孰优孰劣

读过《水浒传》,或者听过关于武松评书的人,或者看过武松戏的人,都会知道潘金莲这个人物,都会知道西门庆这个人物。说一句艺术创作方面的行话,无论是潘金莲还是西门庆,都是为了衬托武松这个人物而出场的。他们都是"绿叶",都是为了托举武松这朵"红花"。再换句话说,武松之所以"高、大、全",是因为他脚下有潘金莲这个反派女人与西门庆这个反派男人,这至少是一个原因,才使得武松形象更加伟岸起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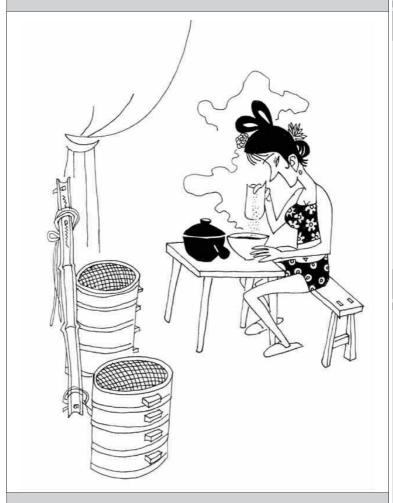
潘金莲是个什么样人物?这谁都知道,她是谋害亲夫水性杨花的代名词。就是放在当今开放的社会里,这种女子也不能让人同情。就算你不爱武大郎了,就算你真喜欢西门庆这个有钱有势的小白脸儿了,你可以离婚嘛。离不了?那就分居。分居两年就构成离婚的条件了嘛。你们就真的等不及了?你们就真的容不下武大郎这个眼中钉了?那你们也不能把武大郎给

谋害了啊。武大郎再窝囊,也是一条人命啊,说害你们就真给 害了?潘金莲啊,你也太阴毒了点儿吧。让人不可理解的是,至 今还有些"怜香惜玉"的男人,万分同情潘金莲,有道德学者还 公然愤愤不平地写文章,认为潘金莲的行为可以理解,首要的 理由,就是潘金莲不应该嫁给武大郎。问题在于,人家武大郎 并没有追求你潘金莲啊,是你潘金莲的旧主子,把你许配给武 大郎先生的。武大先生怎么了? 他至少也是一个手艺人啊。人 不可貌相,人家起码也是一个做小买卖的啊。用现在的话说, 虽然买卖不大,可也算是工商界人士啊,怎么配不上你了?那 潘金莲当时就不要同意嘛!也没有人拿着枪顶着你潘金莲的 后腰吧?你要真是个贞节烈女,你就学学祝英台抗婚,也算出 息一回,也算你贞节一回。可是你嫁了,嫁了就得尽妇道,就得 遵守夫妻合同。就算你不尽妇道,不想过了,你也不能害死武 先生吧。如此说,无论现在的道德学者如何为潘金莲辩护,潘 金莲也是没有道理。就是再过一万年,潘金莲谋害亲夫也没有 道理。哪位道德先生不同意这个意见,你最好也娶一个潘金莲 来试试,你就不会站着说话不腰疼了。

写到这里,想起了一件旧事,话说"文革"期间,谈歌在工厂上班儿,班儿上曾经有过一个女工友,真名真姓不提了吧,就姑且叫她潘银莲吧。潘银莲长得挺漂亮,几乎闭月羞花,近似沉鱼落雁。那一年她也就二十岁出头,是从农村来到城里的。那年月农业户口转城市户口可不是一件容易事儿,可她就怎么进城了?还参加工作了?为什么?原因很简单:市里有一

录

个造反派干部(现在的年轻读者听不懂了,什么叫造反派干部 啊? 造反派干部就是当时由群众组织里提拔起来的干部),姓 张,姑且叫他张造反吧。张造反下乡参加抗旱,到了潘银莲的 村儿,路遇潘银莲,一眼相中,这女人小模样儿长得不错啊,想 跟她搞对象。当时张造反还没有对象呢。可惜啊,潘银莲已经 跟同村的一个男青年相识相恋,双方家长也已经吃了订婚酒, 过几个月就要登记结婚了。可是张造反不管,我就是看上了, 管你搞没搞对象呢?管你登记没登记呢。不行,我看上的人,就 得跟我搞对象。写到这里,得说几句张造反,此人相貌有些欠 缺,脸上有麻子,还有一只眼睛不好使。所以,张造反的婚姻一 直没能解决。可是张造反了不起啊,经过"文革"的人都知道, 那时的造反派,比现在的明星还厉害,走到哪儿都得捧着,掌 声迎接着(那年代还不时兴鲜花),牛啊! 张造反就找到了县革 委会,直接提出了要与潘银莲谈恋爱。这不是欺侮人吗?谁跟 你恋爱了?这跟明抢有什么区别啊?可是,县革委会也怕这位 张造反啊,明星啊,咱们得巴结着点儿啊,于是,就去做潘银莲 家里的工作,公社和乡里也都跟着一块儿去做工作,左说右 劝,逼着老潘家把亲退了。当时明星一般的张造反红极一时 啊,跟了他,可以进城,可以把农业户口转为城市户口,还可以 到国有企业参加工作。这老潘一家人肯定也得琢磨琢磨啊。于 是,潘银莲就跟张"明星"结婚了,就进城了,就当工人了,就有 了铁饭碗了,潘银莲也就成了谈歌的工友了。跟谈歌工友了没 半年,人家就又提拔了,调到总厂坐在办公室里办公去了,幸



潘金莲与潘银莲潘铜莲的命运孰优孰劣

录

福啊!美好哇!可是幸福美好的日子也像流水一样,也不能永驻,很快就流过去了。没几年,"文革"结束了,张造反像一支垃圾股,再也没有人炒了,价位一落千丈。他先是被组织找了去,办了两个多月的学习班,哭哭啼啼地写了一大堆检查。幸亏他问题不大,虽然参加过武斗,可是没有闹出人命,总算过关了,可是也被免职了,到基层当工人去了。夫贵妻荣,是真理。夫不贵呢?妻也就不"荣"了,这也是真理。潘银莲在工厂的价位也威风扫地,也从办公室调(轰?)出来了,到基层干体力活去了。按说,事情到了这一步,也就没有事儿了。张造反不过是做了一场黄粱梦,潘银莲呢,虽然当了工人,可是也比你当农民强多了嘛。你至少是生活上进步了啊,应该知足了。可是,潘银莲能适应吗?

潘银莲开始不适应了。

写到这里,有一个道理要讲,知足者常乐,这话谁都会说,可是做到的少啊。潘银莲不知足,她觉得自己委屈了,凭什么?自己差一点儿就沉鱼落雁的容貌,却嫁给了一个工人啊?而且还是一个独眼龙的工人。早知道你这干部当不长久,我凭什么嫁给你啊?就像当年的潘金莲嫁给了武大郎,她开始不高兴了,不满意了,不痛快了,整天耷拉着一张脸,处处给张造反小气儿受。由此,张造反家里的日子就不大好过了。俗话讲,贫贱夫妻百事哀。这二位倒是不贫贱,可潘银莲就是感觉自己气儿不顺,就是觉得自己悲哀。她得补偿,她得另找精神寄托。这就出事儿了。漂亮的潘银莲过去是张造反的妻子啊,就算是大家

的心中偶像,梦中的情人,可谁敢当面动心思啊?现在不同了, 时过境迁,张造反属于掉了毛的凤凰不如鸡,一些好色之徒就 开始勾引潘银莲。一个对潘银莲垂涎已久的家伙,抢先一步登 场了。姑且把这个家伙叫做小西门庆吧,简称"小西"。小西,长 得一表人才,是个大学生。"文革"结束了,社会上开始尊重知 识了,小西的社会地位也逐步提高了,刚刚被提拔了科长。潘 银莲一直是他心中的偶像,现在张造反不掌权了,潘银莲也没 有了往日的傲慢,成了可怜人儿了,小西科长便乘虚而入。今 天邀潘银莲看电影,明天邀潘银莲下馆子,遗憾那时候还没有 歌舞厅,也没有卡拉OK,更没有钟点房。如果放到现在,小西 与潘银莲的节目会更多一些。一来二去,小西成了潘银莲难舍 难分的情人。终于有一天,二人爱到床上去了。如果按照俗理 儿分析,这种事儿就应该到此为止。小西呢,你也尝到了与梦 中情人相爱的滋味儿,也算达到目的了;潘银莲呢,红杏出墙, 也算找到精神寄托了。可是,小西不愿意过这种露水夫妻的日 子,他不仅要求曾经拥有,还渴望天长地久,就动员潘银莲回 去跟张造反闹离婚。可是张造反哪里肯离呢,妈的,老子"革 命"一场,白干了,胜利果实都没有了,就剩下这一个潘银莲 了,还有人惦记着?坚决不离!一千个不离!一万个不离!潘 银莲也急眼了,好,你不是不离嘛,有办法治你。她和小西一商 量,干脆,把他弄死算了。两个人合谋,在稀饭里给张造反下了 安眠药……案件很快侦破,潘银莲和小西都被逮捕正法了。

这件事给人的教训很多,至少有一条是老调重弹:婚姻凑

录

合不得。还有一条,任何事情都是变化的,婚姻也不例外。你把老婆娶进门的时候,她是祝英台,谁知道明天是不是变成了潘金莲或者潘银莲呢?或者说,你嫁给他时,他是个坐怀不乱的柳下惠,谁知道他明天是不是变化成了忘恩负义的李甲呢?变化嘛!你如果是当事人,你还真不能想不通。你真得往开里想,祝英台与潘金莲或者潘银莲,也就是一步之遥。

还是前边的话,无论是专家还是学者,都不能替潘金莲翻案,也不能替潘银莲翻案。这是铁案,翻不了!武大郎长得再不好看,再是三寸豆腐干儿,张造反再是独眼龙,也都是人命啊。不能说杀了就让你们杀了啊。这里边与怜香惜玉不惜玉的,根本搭不上界。

再讲一个当代的故事,这个女主角,不似潘金莲,也不像潘银莲。上边这两位都没有什么文化,基本属于法盲的水平,做出了不守法的事情来。下边这位女性呢,可是一位知识女性,姓名也隐去不提,姑且叫她潘铜莲吧。潘铜莲大学毕业,有文化;知识分子家庭出身,有教养;后来又在大学里当讲师,也算有品位吧。可是她也做出了杀夫的事情,这就让人感慨了。

话说潘铜莲,长得漂亮,再说句文词儿:她差一点儿就闭月羞花了。在大学里当然就是校花一级的人物,屁股后边总有一群追求她的粉丝,献花啊,送生日蛋糕啊,常有的事儿。可是潘铜莲不喜欢他们,潘铜莲有了"师生恋",她爱上了一位副校长,这位副校长给潘铜莲上过课。也不知道潘铜莲是爱上副校长的身体,还是爱上了副校长的职位,她给副校长写了一封情

书。这位副校长那年已经五十岁了,长得跟宋江似的,又黑又胖,接到了潘铜莲的情书,他可美坏了。老牛吃嫩草,千年等一回,机遇难求啊,他就赶紧回家闹离婚。哪儿容易离啊,他折腾了一年多,才算焦头烂额地离了。潘铜莲这时也毕业了,跟副校长欢天喜地结了婚。因为跟副校长的婚姻关系,潘铜莲就风风光光地留校了,很快就助教了,然后就讲师了。这位副校长也真是的,他就不掂量掂量,你什么岁数了?当人家爹的岁数,你就敢入洞房?就敢花烛夜?这种差距会有什么后果呢?俗话讲:人无千日好,大概就是指男女之间这种事情。还不到千日呢,也就是一年之后,四百多天儿吧,这桩婚姻后果的严重性就显现出来了。潘铜莲又爱上了一个小白脸儿。

这位小白脸儿也不简单,是刚刚毕业的博士后,被当人才引进到了这所大学的,据说就要当副校长。小白脸儿牛气烘烘的,就把潘铜莲迷住了,天啊,这才应该是我的白马王子呢。一来二去,不经副校长本人同意,就给副校长戴上了一顶绿帽子。可是露水夫妻不好做,这对男女的苟合之事,很快就事发了。随着这桩婚外恋情的曝光,小白脸儿的副校长美梦也告吹。

面对妻子红杏出墙,中国男人似乎自古就很笨拙,没有什么更好的解决办法。或者冲冠一怒,拔刀相向,闹出人命官司来;或者甘当缩头乌龟,忍气吞声,成了旁人的笑柄。这两者都很尴尬。我们似乎永远不会像西方男人那般大度,微笑着说声"拜拜",拍拍屁股走人。中国人还是讲"打"离婚,"闹"离婚。俗

录

话讲,不打不闹,那叫离婚吗?

于是,副校长跟潘铜莲打成了一锅粥。潘铜莲就起诉到了 法院要求离婚。按说,到了这一步,事情也就差不多见着光亮 儿了,小白脸儿和潘铜莲也就要熬出头儿了。可是,副校长坚 决不肯离婚的态度惹恼了小白脸儿和潘铜莲。说起来,也真是 惨剧,两个人竟在一个花好月圆的夜里,以潘铜莲认错为名, 将副校长哄骗到树林里将其害死了。

结果就不用说了,潘铜莲与小白脸儿都被法办了。可是大学里竟然有了两种观点:第一种观点,说小白脸儿和潘铜莲太恶毒了,做下这等狠毒的事情,死上十回都应该。第二种观点,很是同情潘铜莲和小白脸儿,认为他们是天生的一对儿,副校长老牛吃嫩草,自找倒霉。这叫什么话?

写到这里,应该有了一个结论:无论如何,在婚姻问题上, 男女应该是平等的。男人与女人,都不可以概念化,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男人里也有弱不禁风的白面书生,女人里也有河东狮吼的母老虎。潘金莲也罢,潘银莲潘铜莲也罢,是根本不值得同情的。

白胜一步赶不上步步赶不上

白胜这个人物,值得咱们说道说道。

白胜,这名字起的就不好,透着倒霉,念着没劲,听着泄气。您听嘛,白胜?胜了也白胜?其实,不是名字不好,是中国的一些姓氏也太多义了点儿。如果人家姓常呢?叫常胜。您还有什么说法儿吗?可是,您姓白,起名叫胜,这意思就差大发了。查辞典,白字引申意义有两层:一是没有成就,没有效果。在这层意义上讲,或是这姓白的名字就不好起,谈歌有个朋友名叫王干,如果姓白就不好听了:白干?凭什么让我白干?莫非你们连年终奖也不发给我了?谈歌还有一个朋友叫李响,如果姓白,白响?那过年的时候,人家还放不放炮了?第二层意义,是不付代价的,如:白吃,白喝,白赚,白拿……种种。好是好,不费力气,可以不劳而获。可是,辞典也没有写全面,这种不付代价,往往要付出更高的代价。

接着说白胜。白胜应该是梁山泊的老同志。此人参加过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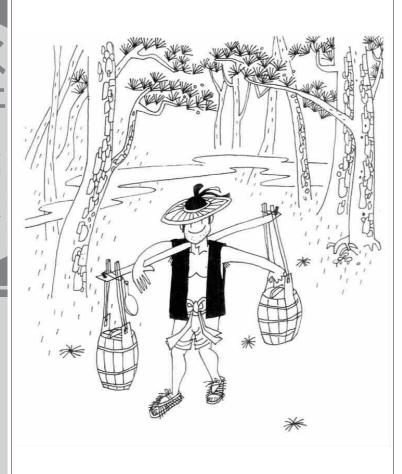
录

山好汉早期的黄泥冈劫道事件,而且是冲在第一线立了大功的。如果不是他的蒙汗药酒有功效,将杨志先生一干武装押运者集体放翻,晁盖那一干劫匪哪里能够轻易得手呢?杨志是什么人?他可是青面兽啊,他如果拼了性命,就算晁盖这一帮人一块上手,也未必是杨志的对手呢。如此说,白胜在黄泥冈劫道事件中是立了大功的。

如果按照上边的说法儿,我们就应该站在白胜的立场上 考虑问题了。看到白胜后来没有受到梁山泊的重视,给他安排 的职务太低,倒数第三(安排如此座次,老白相应的种种待遇 肯定也就降低了,至少出门不给您派车,您得打的。打的费嘛, 估计公家也不给您报销。您要是花钱心疼,那您就骑自行车或 者挤公共汽车吧),我们就会认为梁山泊在白胜的职务安排上 不公正。就算白胜不说什么了,白胜的家属们也会出来嚷嚷, "哎呀!这是怎么回事吗?梁山泊怎么过了'河'就忘记'桥'的 事儿了?得了'鱼'就忘记'荃'的事儿了?当年啊.如果不是我 们家白胜费心费力地使用了蒙汗药, 你们在黄泥冈的行动能 顺利得手吗?哦,胜利之后,晁盖也就是分给了白胜一点儿金 银,就算是两清了?就把我们打发了?你们拿我们家白胜当装 修的民工了? 再后来,白胜不幸被捕入狱了,瞧瞧晁盖你们这 些人的态度吧,没有一个人提议如何搭救我们家白胜。哪怕有 人站出来说句公道话呢?大家看啊,老白被捕了,咱们终归是 战友嘛,他的家属还担惊受怕呢,咱们是不是得照顾一下啊。 没有人提!你们这叫什么义气吗?还叫什么志同道合吗?还嫌 我们家白胜叛变过,早知道这样,我们早就应该叛变,我们还后悔叛变晚了呢。如果在你们黄泥冈暴动之前,我们家白胜就叛变了,就去告密了,我们得到的朝廷奖金,也绝不会比胜利之后分配的胜利果实少。哼!早知今日,何必当初呢。我们家白胜啊.亏大发了!"

上边这种说法叫道理吗?或许我们看着不是道理,可是古今中外几千年来,总是有人这么诉说委屈,历史上的这种"白胜现象"还真不少呢。

或许所有的"白胜们"心里都觉得委屈,才有了上边的议论和牢骚。可话又说回来,您白胜得知足,人家梁山泊忘记了您这"桥"不算什么事儿,晁盖没"拆桥"就算对得起您了。如果您白胜被捕之后,晁盖眼看大事不妙,他为了保护自己四处活动,到衙门里上下花钱打点,早就在监狱里先把您白胜杀人灭口了,让官府没有证据了。那么,您白胜可就不是"白胜"了,您就成了"白死"了。而且,最终晁盖先生不是也同意让您上梁山了嘛,这就很对得起您了。谁让您当时意志薄弱呢?谁让您在敌人的皮鞭下骨头一软,就成了甫志高了呢?这总是您个人的历史污点嘛,没有把您开除出组织就算不错了。虽然您名次排得太靠后了些,可是给您安排个工作您就得知足了,您总还是干部待遇嘛!您还别嫌官儿小,您还别一天到晚总嚷嚷您是老资格。没错,您是参加工作早,您是立过大功的,这谁都知道,但是过去的事儿,您还是少说为佳。您得识抬举。如果人家梁山泊坚持原则,对您这种王连举式的变节行为根本就不原谅,



白胜一步赶不上步步赶不上

根本就不接纳您,您就是请客送礼,人家也不稀罕您,梁山泊企业的大门永远向您紧紧关闭着,您也没辙。

如果我们把话讲得再实在些,您白胜也别不爱听,别说您 白胜的历史上有污点了,就算您没有污点,就算您从来没有被 捕过,也从来没有甫志高过,光凭您在黄泥冈行动中的那点儿 资格,之后您再也没有什么显著成绩了,您也未必能被提拔起 来。我们再退一步说,就算您白胜从来没有叛变过,就算您积 极踊跃地参加了黄泥冈的劫道行动,之后,您也没有被官府盯 住。再退一步,就算官府盯上您了,可是您侥幸躲到亲戚家去 了。您只是稍稍遗憾没有赶上石碣村火热而且激烈的第一次 反围剿战役,于是,您也就没有赶上跟着晁盖先生一起上梁 山,您也就没有谋划并参与火并王伦的行动。您是不是就觉得 这些都是客观存在,怪不得您呢?无论如何制定干部的提拔条 件,也得提拔您呢?您大概满嘴都还是道理呢:"是啊,我白胜 并没有叛变过嘛,我没有及时跟着晁盖先生上梁山,就是耽搁 几天嘛,也没有人通知我啊,凭什么不提拔我呢?"其实,这就 是您白胜不明白了,提拔干部嘛,有时也是一种机遇。您白胜 在关键的时候,脱离了组织一段时间,虽然您有许多讲得过去 的理由,比如,您可以说您住亲戚家了,您跟敌人没有任何联 系,您还可以说,您住亲戚家是显盖先生亲自指示派您去的, 您是带着任务去的,您去的目的是想建立梁山泊的地下交通 站。您绝对不是脱离组织,您只是暂时跟组织上失去联系了。 这样说行吗?也不行!为什么?梁山泊的主要工作您都没有介 录

入,您还想提拔?做梦呢?俗话讲,一步赶不上,步步赶不上。谁 让您白胜没赶上呢。

再讲个当代的笑话吧。谈歌的一个朋友,姓名这里姑且不 提了,有能力,也有水平。他是"文革"之后,第一批恢复高考的 大学生,当然也就有了文凭。他毕业之后,分配进了政府机关。 1983年,正赶上国家提倡提拔知识分子当领导,还讲究提拔具 备"四化"条件的干部,什么年轻化、知识化……后两化是什 么,谈歌一时记不起来了。谈歌这个朋友也够上"四化"的条件 了,用老百姓的话讲,他一步一步地赶到"点儿"上了,就顺应 潮流被提拔上来,当了市政府某一个部门的领导,副县级。不 错嘛。年纪轻轻的就当了副县级,得让多少折腾了一辈子也没 有当上县级领导的干部们,心里不服气呀,嘴里葡萄酸啊,"这 小子命好哇!"这个时候,随着经济的发展,政府要建立健全一 些行政部门。这种事儿、说简单也简单、说复杂也复杂。有一些 部门的建立,还得省里介入。比如这个局那个局的,仅仅市里 说了不算。其中有一个局,省里让市里筹备。市里就筹备吧, 得选一个咱们放心的人去啊,市领导讨论了三番五次,就把 谈歌的这位哥们儿选上去了, 当时的领导还是挺热心的,找 这位哥们儿谈话:"你得去啊,你还年轻,还是有培养前途的 嘛,将来一旦成立了这个局,你还得有所作为啊。机会难得, 快去吧!"这也是领导的一番好意,这哥们儿就兴高采烈地上 任了,当了筹备组长。可是计划赶不上变化。成立这个局,是 省里的一个原领导提议的,这位领导提议完了,很快也就离 任退休了,这事儿就没有人管了。事情一拖再拖,这个局也就一时半会儿成立不了喽。谈歌这位哥们儿呢,也就坐了冷板凳,这一坐就是十五年。十五年啊!这十五年得干多少事儿啊。这位哥们儿的手下,都一个接一个地"噌噌"地提拔了。他当年的一个秘书,都当了厅长了,可是这位哥们儿还是一个副县级。真是千呼万唤啊,这个局最后总算成立了,谈歌的这位哥们儿只当了一个副手,还是副县,正局长是省里派来的。正局长跟他谈话说,"老兄啊,您还别不知足,本来这班子里没您,您年纪也大了嘛。主要是考虑您这些年为筹备这个局也不容易。您啊,就安心干吧。"谈歌这哥们儿,还得一个劲儿地点头称谢。

谈歌这位朋友算什么呢? 是不是也应该算是一步赶不上, 步步赶不上呢?

咱们接着说白胜。再说他叛变的事。书上写白胜是刚刚进了局子,就挨打不过,全招了,也就画了押,被押进了死牢。为什么没杀白胜?书上写,是准备抓了晁盖一干案犯之后,一并处理。可是晁盖这帮人事先得着信儿了,跟来抓他们的官兵打了一场恶仗之后,就奔上了梁山。关在死牢里的白胜呢?也没有处理。此时书上写的就不清楚了,白胜怎么没有被执行死刑呢?他后来又是怎么出狱的呢?书上没有详细写白胜是如何出狱的,是不是他写了悔过书?或者被人花钱打通了关节儿,提前释放(提钱释放)了?再分析一下,他的家属是不是买通了医院的大夫,给白胜开了一个保外就医的医生证明,就出来了?

录

且不管怎么弄的吧,反正他是出来了,而且还跟着花荣一路上了梁山。谈歌手边没书,记不大清楚了,大概就是这个意思。如此看,白胜出狱有点儿不明不白。有点儿"历史问题"说不清楚了。谈歌想说的是,或许就是这个"说不清楚",才使得白胜虽然参加工作很早,最后却落得一个待遇不高,级别很低的境遇。由此说,您白胜也怨不得别人,谁让您的档案袋跟泔水缸似的呢。

由此,就有了两个道理要讲。第一,您虽然参加工作早,工龄长,可是您也得能经受得起在工作中遇到的种种考验。比如说,生死考验。工作嘛,往往就是千辛万苦,您可不能今天怕这个,明天怕那个。如果真到了生死关头,您也得咬牙挺着。您可不能像白胜这样,工作还不错,业绩也出色,技术也挺好,还立过功,可是您在关键时刻就叛变了,这就不大像话了。第二,您虽然参加工作早,您也得抓住机会,如果您抓不住机会,您的升迁啦,提拔啦,进步啦,也就不会顺利。起大早,赶晚集,说的就是这么个意思。

差不多就是这么个道理吧。谈歌虽然分析的俗气了些,可 是话糙理不糙。

最后,咱们还得说说白胜的绰号:白日鼠。这绰号是什么意思?字面上看就是白天的老鼠。白天的老鼠,您也敢出来逛街?您如果真是白天过街老鼠,您还不得处处挨打啊。白胜的名字不好,这绰号也不好。所以,这个人物一出来大概就是要倒霉的。写到这里,谈歌暗自猜想,白胜这个人物怎么看,也是

一个天生的倒霉蛋儿啊。施耐庵先生设计这个人物的时候,是 不是就让这个人物落个这么一个结局呢?

施先生早已经作古了,或许没有人能回答这个问题了。

忠

永远不会出息的李忠

李忠绰号"打虎将",可读罢全书,根本没有李忠打虎的情节。可他为什么起这么个绰号呢?用现代的经济观点讲,此人有奸商的机警,有投机家的精明。先别管我打过虎没打过虎,我得抢先注册商标,将来一旦谁想使用这个商标绰号,得找我商量价钱,价钱低,我还不转让呢。李忠这么一恶搞,以至于后来,武松这个打虎的英雄,就没法儿去注册了,武松总不能叫"第二打虎将"啊,只能委曲求全地叫"行者"了。这叫什么事吗?现在一些商家也真有这种不像话的,生产不生产的,先把一个响亮的牌子定下了,然后就满世界嚷嚷出去了,别人也就不好再起这个名字了。谈歌居住的城市,有一家开饺子馆的,包的饺子还真好吃,食客们也都议论,这家的饺子真好吃。后来人们都建议老板,"你干脆叫'真好吃饺子'就是了。"饺子馆的小老板一听,"对啊,创牌子嘛。"就真找了个书法家写了个招牌挂出去了.报纸上的小广告也做出去了。谁能想到呢.没

两天,工商局找上门来让摘牌。凭什么啊!后来才闹明白,人家有人已经先注册了。注册的这家,还不是卖饺子的,是卖烧饼,再仔细一问,人家连包子、面条、米饭、馒头、馄饨种种,都用"真好吃"的名义抢先注册了,你想用啊?行啊,你找我嘛,我可以转让,不过价钱可就高了。您说这位商人精不精啊?何止是精呢.还黑啊!

咱们接着说李忠。

既然李忠没有打虎的经历,打虎将的身份便十分可疑了, 书上也没写他到底是干什么的,他的真实身份大概就是一个 走江湖卖野药的。现在大街上那些偷偷摸摸摆地摊儿,包治百 病的江湖医生,应该就是李忠的徒子徒孙。这种人物算得上梁 山好汉吗?咱们暂且按下不说,咱们先分析一下李忠其人。全 书写李忠有几处,咱们不妨一一看来。

之一,王进之前,李忠是史进的师傅(史进拜过不少师傅,李忠也应该是其中之一了)。这些师傅们把史进教成那么不及格的水平,李忠当然也有一份责任。看起来,李忠的武术也不怎么样,应该属于三脚猫的水平,否则史进的功夫在王进之前怎么会是花拳绣腿,中看不中用呢?或者是李忠揣着个猫儿的心眼儿,不愿意教授老虎上树?如果是这样,这李忠就有白吃人家干饭的嫌疑了。你既然教授人家,就应该把看家本事拿出来。如果你嫌人家给你的家教工资低了,你可以提意见嘛,要求老史家每个月长个百十块钱,也不是不可以。你不能糊弄老史家啊。如果不是这样的情况,这个李忠就是个骗子了,虽然

录

自己的本事不怎么样,还就敢到处做家教当辅导,骗吃骗喝骗 工资,这种人透着不老实。其实,现在生活中,李忠式的人物也 是屡见不鲜,自己就那么几下子,长年累月办这种班儿,那种 班儿,教什么?什么都能教,只要你掏学费就行了。这种人还都 以大师自居,不仅办班,还到处收徒弟,徒弟得孝敬啊,过年过 节得提着大包小包的东西去看望啊,跟师傅学本事嘛,不孝敬 怎么行呢?可是跟他学了多少年,就是出不了徒。或者他藏着 心眼儿呢?不教授真本事?或者说,他本来就没有几下子,整个 就是一个南郭先生,充数呢。这种人物,误人子弟啊。

之二,李忠第一次在书中露面,是在街上遇到了史进与鲁达(鲁智深还没有剃度出家之前)。三个人见了面儿,光站在街上干说也不行,得在一起吃饭喝酒啊。史进得先说啊,"行了,我请二位师傅吃顿饭吧。"其实李忠也够没劲的,你教授了史进半天,人家也没有长什么本事,你还好意思以师傅的身份跟人家一起吃饭。还别说,他还就真好意思,大着一张脸,甩开腮帮子,吃!喝!我们分析李忠当时的心理活动,大概就是,我凭什么不吃啊,你史进本事再大,你过去也是我的学生呢。我不仅吃,我还得等着你给我搛菜呢!我不仅喝,我还得等着你给我敬酒呢!现在这样的人也不少,某某人出息了,成了专家了,人家为了礼貌,或许请请老领导、老熟人、老同学、老师各色人等,吃个饭,喝个酒,联系一下旧感情。人家这叫懂事。可是,保不齐就会有人站出来嚷嚷,"他现在是什么啊,我当年是第一个教他走上艺术人生的。"潜台词就是,如果不是我,他能发达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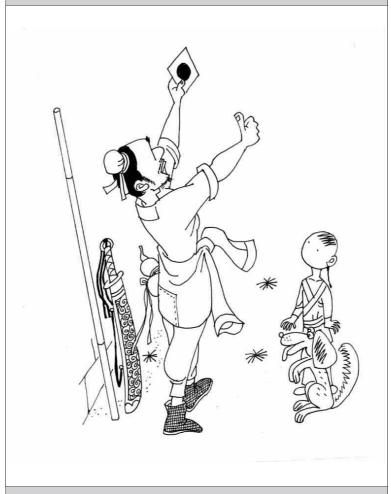
到今天这样?门儿都没有哇。当事人还得买账,还得客气几句: "就是,就是,当年啊,全亏了您啊,如果不是遇上您,我绝对到 不了今天这一步,我还得再敬您一杯。"人家这不是客气嘛,他 还真就觍着脸享受了。这样的人,现在还有,这叫没有自知之 明。

之三,李忠跟鲁达史进吃饭的时候,鲁达看到了卖唱的金 家妇女可怜,鲁达来了豪爽劲儿,掏银子赞助,也让史进和李 忠掏点儿(逼着他们学雷锋)。书读到这里,细节十分有趣,史 进掏出了一锭银子,李忠摸出来二银碎银。这一个"摸"字,把 李忠吝啬劲儿都写出来了。读者千万别以为李忠在大街上卖 狗皮膏药,挣俩小钱儿不容易,他就是这么一个精打细算会过 日子的主儿。抠门儿!他这种人物,就是昨天半夜在街上捡了 一麻袋金元宝偷偷扛回家了,他也绝不会露富。他还是得装 穷,找社区主任要求吃救济。李忠后来到桃花山当了土匪头 子,抢劫了无数金银财宝,也还是抠门儿。第二回遇到了鲁智 深,他把鲁智深请上桃花山去住了几天,临分别时,还舍不得 给人家点儿盘缠,结果让鲁智深来了个黑吃黑,大包小包卷走 了不少。李忠还想气呼呼地追回来,可是细想了一下,觉得打 不过鲁智深,别再东西没追回来,还得遭人家胖打一顿,那才 丢了东西又丢人呢。他只能跳着脚破口大骂了几句,这才算是 吃了哑巴亏。

之四,李忠与周通在桃花山为匪时,也就一般的蟊贼,他们是不讲原则的。读者不要误解,土匪并不都是李忠这样没出

录

息的。真正的土匪是有原则的,能干什么,不能干什么,抢什么 人,不抢什么人,清楚得很呢。之所以有些土匪后来能做成大 事,跟他们事先制定的原则有着很大的关系。李忠算什么啊? 他应该是土匪里的下品,人堆儿里的渣滓。呼延灼路过桃花 山,他的坐骑被李忠和周通的手下偷去了,李忠高兴得差点儿 拿大顶。你们以为你们是梁山泊呢,你李忠是晁盖,或者是宋 江呢? 谁也不怕? 你惹得起呼延灼吗? 其实,此时如果李忠脑 筋清楚些,也就没有后来的事情了。"哎呀,你们怎么偷了呼延 灼的马了,咱们可惹不起他,赶紧给人家送回去,别了,还是我 亲自去吧,你们别再说砸了。"见了呼延灼的面,说上几句好 话,"哎呀,呼延将军啊,真是对不起啊,我李忠真是有眼不识 泰山哟,怎么能偷到您的头上了呢?我真是不知道啊,这不,我 又给您送回来了。再送您一包金银,您就当烟酒茶叶钱了,算 是我孝敬的意思。如果呼延将军有空,今天我还真想请您老人 家吃顿饭呢。我还藏着一瓶好酒呢,老版的XO。"如果这样,呼 延灼肯定也就没事儿了,保不齐还跟李忠交上朋友了呢,今后 有什么事儿,互相照应一下,也是可以的嘛。可是李忠能这么 干吗? 他一贯是财迷转向啊,"好啊,这么一匹宝马,我得留着 骑骑,凭什么送回去。"于是,呼延灼被惹急了,就领兵来攻打 桃花山,李忠周通哪儿是对手啊,这才吓毛了,赶紧向二龙山 求救,也顾不上当年鲁智深偷他们金银财宝的事儿了,还赶紧 对鲁智深说了"投托大寨,按月进奉"的这种条件,也就是按月 给鲁智深交保护费的意思。这李忠的软骨头架子就显出来了。



永远不会出息的李忠

就这骨头,还当土匪呢?也就是拣软的捏捏罢了,借用现在流行的一句话说:这是什么素质哎?

之五,桃花山被梁山泊吞并之后,李忠也就被裹挟着上了 梁山。我们可以猜想这时李忠的心境,他是多么不愿意上梁山 啊。是啊,在桃花山,他是当爷的,上了梁山,他就只能当孙子 了。谁能看得起他呢。可是他不上梁山不行,宋江能放过他? "哦,你和周通不愿意去梁山啊?不去也行,把队伍留下,把山 里的金银财宝留下,你们哥俩儿光着屁股滚蛋吧。"李忠能舍 得嘛? 肯定舍不得! 这是多少年积攒下的啊,怎么就让宋江给 没收了呢?唉,跟着过去吧,怎么说也是在梁山上找了份工作 啊,管他宋江重用不重用呢。这应该是李忠的真实心理活动, 也应该是实际情况。李忠在山上也没有受什么重用,梁山泊的 领导层也都不是傻子,当然也看出李忠的毛病啊,还能给他派 什么活呢?不放心啊。李忠也是够丢人的了,他与周通算得上 是老战友了吧,两个人一块儿当土匪,一块儿上梁山,又经常 在阵前一块儿打仗,他们二位的交情应该是最好的了。可是, 李忠是不讲这个的。攻打独松关时,周通被人家一刀斩了,李 忠呢,他可是眼睁睁地看见周兄弟死了哟,按理说,他得上前 拼命啊,因为在梁山泊,他也就周通这么一个哥们儿啊。他表 现怎么样呢?他撒腿就跑啊。这叫什么兄弟啊?第二次,史进 牺牲了,按说,梁山上你就史进这么一个有着师徒名分的朋友 啦,你也得拼命啊,他还是撒腿就跑,这回他没跑出去,被乱箭 射了一个乱七八糟。李忠就这么没骨头地死了。

以上五个情节,足以证明李忠的英雄身份差点儿火候。如此想,梁山好汉名声在外,其实也是泥沙俱下,鱼龙混杂。说句泄气的话,这个大树林子啊,是什么鸟儿都有啊。人上一百,形形色色。这是俗话,也是真理。如果我们强求某一个集体,某一个团队,都是清一色,那我们肯定是错了。任何团队,都是形形色色的。凡是集体,就有品质与素质高下不同的人。常常是某一个集团,某一个团体,出了害群之马,就会有人惊讶,天,怎么他们里边有这样的人呢?有什么奇怪的呢?不争气的东西天底下哪儿都有哇!生活的经验告诉人们,李忠这种人,于公于私你都不能与之交往。于公,他绝对不会有原则;于私,他绝对不会有友谊。浑水摸鱼似乎是他与生俱来的本能与本性。

再讲个故事吧,应该是李忠这种人物的当代版。话说河北省某市有这么一位,姓名嘛,咱们就不提了,姑且叫他李小忠吧。李小忠是个下乡知识青年,选调回来之后,就分配到了街道的小工厂,就是整天糊纸盒子,要不就是糊信封。挣钱虽然不多,也过得去。可是进入了上世纪八十年代,这街道小厂就办不下去了,李小忠就开了一个铺子搞修理,那时候也没有这么多汽车,也就是修修三轮车、马车轱辘什么的。他从街道厂找了几个家庭妇女,又从社会上招了几个人,就凑合着干上了。铺子虽然不大,可也挣钱,但是就出了矛盾了。李小忠抠门儿啊,挣了钱舍不得给大家伙发,嘴里还整天嚷嚷,"没钱,没钱啊!有了钱到时候肯定给你们发嘛。"话是这么说,可总不见他给大家发钱。那时候企业里的奖金制度已经放开了.眼瞅着

录

别的企业奖金发得热闹,李小忠这样抠门儿,这些职工就动了 不干的心思了。于是,就有人开始跳槽了,还有人出去自己立 门户,开了同样的修理部或者修理厂。这一下,就顶了李小忠 的生意。李小忠还是不反思,反而大骂这些人忘恩负义。一来 二去,这些人都走光了。李小忠小修理厂就这么半死不活地瞎 开着,剩下了一个员工,就是他媳妇。人手实在不够,他就从农 村招来了一些亲戚,可是这些亲戚也没干长久,先后也都走 了,就一个理由,李小忠太抠儿。直到现在,李小忠这个小修理 厂,也没有成长壮大起来,还是那样半死不活地维持,听说他 雇佣了几个外地的民工,估计那些民工也干不长。那天,谈歌 在街上见到他,还是穿着一件从地摊儿上买来的西服,骑着一 辆丁当乱响的自行车。谈歌听说他也买了一辆汽车,就是舍不 得开,整天锁在车库里。谈歌一个在报社的朋友采访过李小 忠,李小忠还真是想出名,他也懂得媒体的效果啊!这是李小 忠主动通过熟人朋友找到了报社,主动要求记者来采访的。李 小忠还真慷慨了一回,请这位记者吃了一回饭。有一次,这位 记者见了谈歌,皱着眉说,"你说李小忠算是个什么人吗?请我 喝的是'高末儿'(就是茶叶末儿),抽得倒是红塔山,也不知道 是几辈子的红塔山了,都霉味儿了。你猜他请我吃得哪儿啊?" 谈歌左猜右猜猜不着。记者吐出来三个字:"大排档!"谈歌皱 眉:"怎么会呢?"记者苦笑:"怎么不会呢?李小忠说了,大排档 空气好!"谈歌问,"你们都吃什么了?"记者嘴一撇,"还能吃什 么啊?大排档能有什么啊?"你想想,这李小忠抠门儿到这般地 步,他还能发展起来吗?可是从他修理部出去的那些人,一个个的都成事儿了。其中一个还在市里开了一个大修理厂。李小忠有时候还感慨万端呢:"什么啊,他们当年还是跟我学徒的呢。我李小忠可是本市第一个开修理厂的啊。"他还真是敢说敢干,真的就在他修理部的门口挂了一个牌子:某某市第一车辆修理部。这跟李忠打虎将的绰号有什么区别呢?

抠门儿通常跟小气是一个词儿,有这种习气的人物,从古 到今,一概出息不会太大。就算您跟他是朋友,就算他腰缠万贯,您也别指望跟他借钱,他那钱可是串在肋骨上的。

蔡福蔡庆为什么丢了公职

蔡福蔡庆是同胞兄弟。蔡庆的绰号:一枝花(一个男人怎么起了这么个绰号呢?书中交代,蔡庆耳朵上总戴着一枝鲜花,故此得名。有趣);蔡福的绰号:铁臂膊(这哥们儿肯定有力气啊,估计"掰手腕"的功夫肯定厉害)。这兄弟二人本职工作是大名府监狱里的狱卒,且还兼着行刑的工作,负责执行刽子手的任务。如此说,这二人的收入不会低,兼着两份差事,肯定开着两份工资嘛。再者,监狱里的工作人员,都是国家公务员,就是一百个企业十年不发工资,他们这里也保险没事儿,他们绝不会为柴米油盐的事儿发愁上火,也不会为菜市场的土豆西红柿涨价而心惊肉跳。

如书上讲,蔡氏兄弟过着幸福快乐的小日子,应该知足啊,可他们还是上了梁山。为什么?他们是从卢俊义进监狱开始,一步一步地走上了黑道儿。真是的,好好的公务员不当,稳稳当当的日子不过,怎么就上了梁山呢?这里边得有多少恼火

的事由儿呢?

咱们从头儿说这件事儿。

也不知道水泊梁山怎么看上卢俊义了,唯一的理由是晁盖先生临终有遗言,谁逮住了史文恭,谁就当第一把手。于是,梁山好汉就认定卢俊义是理想人选。这事儿有点儿费解,梁山好汉里的关胜林冲呼延灼等人,哪个不是武艺超群,哪个是白吃干饭的?捉个把的史文恭还成了问题了?还用从外边引进人才?真成了外来的和尚会念经了。可是领导层就这么定了,那好吧,就卢俊义了。

于是,梁山泊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一定要把大地主出身的 卢员外弄上山,要求他一同入伙。卢俊义当然不愿意了,"凭什么?我疯了傻了?这小日子过得好好的,干吗非要走黑道儿呢? 不去!肯定不去!打死也不去!"可是天底下的事情,有时候你 自己往往当不了自己的家。你说不去就行了?你卢俊义是梁山 泊本年度开发的最新项目,是本年度山寨必须完成的一件主 要工作,是考评宋江先生全年工作的一项重要指标,一句话, 人家就是喜欢上你卢先生了。你不想上山?这可就依不得你 喽!梁山好汉们开始动脑子、想办法、挽圈套、使阴谋,结果把 卢俊义的幸福生活搞了个乱七八糟。卢俊义的管家也趁机浑 水摸鱼,卢俊义的小媳妇儿也趁机红杏出墙。这两个内贼再一 闹腾,内外夹攻,卢俊义还好得了吗?于是,卢俊义就被陷害到 官府里吃官司了。真是人在家中坐,祸从天上来。卢员外招谁 惹谁了?

录

从这件事情上看,卢俊义不像是一个精明的有钱人,至少 不像现在的有钱人那样有眼光。现在的有钱人多精啊,有了钱 先找靠山啊,别看平时用不着,可得烧着香啊,得经常聚在一 起吃吃喝喝了,搓搓麻将了,洗洗澡了,唱唱歌儿了种种,联络 感情嘛。一旦有了事儿,就不用临时抱佛脚了,这些朋友都得 帮忙,至少也得给你通风报信啊。卢俊义倒像是一个安分守己 的土财主,关起门来过自己幸福的小日子。平日里,肯定是跟 任何人一概没有什么走动。什么喝喝小酒儿啊,打打麻将啊, 钓钓鱼啊,泡泡澡啊等等,肯定一概免提,一点儿也没有,你们 谁也别找我,我嫌麻烦。如此说,卢俊义还是个财迷,舍不得花 钱。这不整个是一个"傻缺"嘛!你现在出了这种冤案,也就没 有人上前帮你说情喽,墙倒众人推,破鼓乱人捶的局面就在所 难免。而且,他家里的后院还起火了,出了恶妻还出了恶奴,早 就忘记了什么一日夫妻百日恩了,早就忘记了主子当年对他 的千般好处了,直恨不得让卢俊义当下就死。这个忘恩负义的 管家李固还三天两头往衙门里跑,一个劲儿地往衙门里送银 子,真跟催命似的哟:"喂,判了吗?唉,怎么还不判啊?快点儿 判啊! 哥儿几个,我可是拜托诸位了。行了,今天晚上我请客, 去哪儿?你们说,海鲜大酒楼。吃完了喝完了,咱们得唱歌,唱 完了咱们得洗澡,每人再发一个红包。可是卢俊义这件事儿, 你们可得帮我快点儿办。不然,我真是睡不着觉哇!"就这样, 李固一路紧催,卢俊义就定了死罪,很快就得执行死刑了。

梁山好汉不干啊,我们既然已经瞄上卢俊义了,准备拉卢

俊义入伙了,就肯定不能让卢俊义被人宰了啊。那我们的前期 投入不都打了水漂儿了吗?那吴用军师几个不是白折腾了吗? 我们得把卢俊义从监狱里弄出来。捞人!于是,宋江先生马上 派柴进下山,为什么派柴进?这里应该有说法,第一,柴大官人 是有身份的人,前朝的遗老遗少,贵族出身。凭着这种身份,找 谁说说情,这也是面子嘛。第二,柴进在江湖上威信高啊,谁不 知道柴大官人呢?肯定还有不少追星族啊。柴进这两个字,就 是一张明星名片。

柴进到了大名府,先花钱到牢里运作,得找牢头儿啊,就不用找熟人引荐了,直接上门儿吧。这就引出了蔡福蔡庆兄弟二人。柴进还真是一张社会名片,蔡氏兄弟能不见吗?赶紧见啊。柴进先生是大名人,能够主动来找咱们,那是咱们做梦也想不到的事儿啊,那是给咱们老蔡家长脸嘛。于是,谈来谈去,蔡氏兄弟答应帮助卢俊义先把死刑免了。这就蛮够意思了,蔡氏兄弟已经给足了柴大官人面子了。换个别人,蔡氏兄弟可能就狗眼看人低了,至少也得推三阻四。

书中写蔡氏兄弟出场时,先自介绍了一番这兄弟二人:端的是两条好汉。这种夸奖有些虚伪。好汉什么?也就是梁山使了银子,这二位才见钱眼开的,才答应帮助卢俊义的。如果梁山泊一分钱不出,宋江先生再抠门儿,就派柴进空着两只手来,光拿嘴说说,顶多带着两条烟、两瓶子酒:"蔡家兄弟,这事儿可是靠你们了,事儿办完了之后,我们有重谢。这两条烟、两瓶酒,你们先收下。"这行吗?肯定不行!蔡家兄弟从来都是行



蔡福蔡庆为什么丢了公职

家里手,从来都是给多少钱,办多少事儿。不见兔子不撒鹰,不见鬼子不挂弦儿。写到这里,读者也别怪蔡氏兄弟心黑手黑,人家干得就是这份工作。俗话说,一分价钱一分货,你们梁山泊这是要救人命的事儿啊,你们不出大价钱能行吗?你们以为蔡氏兄弟开小卖部呢?柴大官人大老远来了,只要求弄两包方便面,要求便宜些,蔡氏兄弟肯定说,既然是柴大官人来买,什么钱不钱的啊,您看着拿,不就是两包方便面吗。就是啊,就是送给您柴大官人两箱子方便面,这才值几个钱呢?可这是卢俊义人命的事儿啊,蔡氏兄弟也是顶着风险干啊。你们梁山泊不出大价钱能行吗?肯定不行!

蔡家兄弟并不是不吃腥儿的猫。吃贿的事儿,他们干得非常熟练老到。拿人钱财,与人消灾的事情,他们一定干过不少回了。什么国家法律,监狱制度,他们才不管呢,只要给足了钱,他们就给你办事儿。或者说,给多少钱,就给你办多少事儿。书中写:李固拿着钱来找蔡福,拿了五十两"蒜金"。蔡福嫌少,说:"李先生,您没看到我们监狱的规定吗?上苍难欺啊。我帮不了您的。"于是,李固又拿出五十两。看到这里,读者好恨,这一个李固真是催命的阎罗啊,可是又偏偏这般小气,拿一百两金子就想办一条人命?估计蔡福也是心中一团怒火,干脆直说了:"姓李的,你少玩儿这套。就这点儿钱,给猫儿喂食呢?想办这事儿,难了点儿吧?"于是,李固拿出了五百两黄金,蔡福这才答应下来。这一情节写得非常精彩,把一个执法违法、贪婪索贿的蔡福写得活灵活现。这事儿就算定下了?没有。蔡福

录

还没有来得及行动,梁山好汉找上门来了。柴进也送来了一大笔钱,是李固的两倍,一千两黄金。蔡家兄弟为难了,已经接了李固的钱,又接了梁山好汉的钱,李固要杀人,梁山好汉要救命,这事儿给谁办呢?如此说,蔡氏兄弟真是左右为难了。

为难不了,别小看了蔡家兄弟,他们是经常"吃完了原告吃被告"的主儿,什么场面没见过呢?通吃吧!他们上下打点,卢俊义被判了一个发配,就是说,死刑免了。梁山好汉这边也交代了,柴大官人的面子也给足了,"梁山好汉们啊,我们可是费劲了,为了免除卢先生的死刑,我们兄弟跑上跑下真是费大劲了。我们也就这么大能力,就办了这么点儿事,满意不满意的,您梁山好汉们就多担待着点儿吧。"李固那边也好讲了:"李先生啊,我们也用力了,可是上边就是这么判的嘛!上边不让杀他,我们兄弟能怎么办呢?我们兄弟也没有办法,好歹给姓卢的弄一个充军发配,也算对得住您了。"李固也没有脾气。

写到这里, 谈歌感慨万端。您说, 这监狱里的看守们如果 一个个都跟蔡氏兄弟似的. 这朝廷还好得了吗?

按照蔡氏兄弟的想法,他们感觉到自己这一回算是两边受贿,两边不得罪,两边都落个好人。梁山的金子也收了,李固先生的金子也收了,卢俊义这个烫手的山芋也推出去了。除去他们上下打点的本钱,他们这一千五百两金子,肯定有剩余啊,而且还不少呢。他们就想着回家偷着乐去了。可是,他们就是没有想到,卢俊义还是撞到了官府的网里,重新被抓了回来,重新被判了死刑。而且这个时候,梁山好汉也就红着眼睛

录

攻打大名府来了,兵临城下,眼看就要破城了。这个时候,蔡氏 兄弟大概遇到人生最大的选择难题。他们怎么办?

他们应该有两个选择:一、暂时出去躲一阵子,梁山好汉都杀进大名府来了,咱们也别跟他们搅和在一起了。咱们赶紧躲躲,等他们走了之后,咱们再回来。这应该算是一个选择,可是不行。为什么?将来上级肯定要来重新调查这件事,如果真相大白了,他们兄弟还是逃脱不了干系。二、彻底离开大名府,改名换姓,到外地去谋生,从此再也不回这个伤心之地了。这也不行,蔡氏兄弟,在大名府经营多年,家私细软,社会关系,都在大名府呢。他们也是人到中年了,到外地怎么混呢?他们除了当刽子手,当狱卒,别无所长。到外地打工能干什么呢?人生地不熟的,还不得饿死啊。再者说,现在大名府被梁山好汉包围得铁桶似的,他们拖家带口的,怎么逃得出去呢?这也不行。

没有选择了,只有跟着梁山好汉一起干吧,怎么说,咱们在卢俊义的问题上,也是有过贡献的,梁山好汉还不得高看咱们一眼嘛。于是,他们在破城之前,就与梁山好汉串通一气,这大名府算是陷落了。杀红了眼睛的梁山好汉,进城之后,真是砍瓜切菜,何止是梁中书与王太守一家被屠门,也伤及了一些无辜。好在,蔡氏兄弟于心不忍,忙着向柴进吴用二人求情,城中的老百姓这才幸免于难。书读到这里,或许已经听到了蔡氏兄弟心中的忏悔之声,祸由他们而起,他们已经后悔莫及了。

是啊,如果咱们重新假设这件事,如果蔡氏兄弟不贪赃枉

录

法,不见钱眼开,行得端,走得正,坚持原则,秉公办事,那么大名府的事情就得两说。卢俊义收监入狱,案子审定之后,就让梁中书本着从重从快的原则给杀了,梁山好汉们也就没有什么指望了,他们也就未必再攻打大名府。大名府也是朝廷的重要城市,重兵把守,梁山泊也得掂量掂量。是啊,卢俊义也死了,他跟咱们也没有什么交情,咱们也犯不着为一个卢俊义去跟梁中书拼命啦。卢俊义虽然是咱们看中的一个人才,可是人才死了,就是棺材了。算了,咱们跟梁中书的账,以后再算吧。咱们商量商量,再去别的地方找李俊义或者张俊义去吧。如果这样,大名府就不会有什么战争了。思前想后,整个灾难,就是由两个狱卒索贿受贿引起的。真是贪心起祸灾啊。

蔡氏兄弟终于还是上了梁山。他们不上山行吗?此时已经由不得他们兄弟了。可是,他们上梁山能干什么呢?基本属于没有工作可干,闲职,等于挂起来了。说到底,他们的本意是不愿意上梁山的,只因为一步错才步步错,后悔莫及了。至于后来跟着宋江被朝廷招安了,做了大官,这应该是蔡氏兄弟做梦也没有想到的事情。当然这是另外的话题了。

跟

跟包儿当如燕小乙

燕小乙是谁?燕小乙就是燕青。有一位熟读《水浒传》的朋友告诉谈歌,小乙的乙,就是甲乙丙丁的乙,没有别的意思,乙在序列里排二,小乙就是小二的意思。小二嘛,就是店小二的意思。如果这么理解,燕青就是卢俊义府的小二了,跟酒店里的店小二没有什么区别了,就是伙计的意思,燕青就是卢俊义府上的一个伙计。谈歌不这么看,小乙应该是燕青在卢俊义府上当跟包儿时的小名,或者是奶名?或者也就是现在人们常常说的"爱称"?

通常情况下,中国老百姓起名字时,无论贫贱,都有奶名,只是在你出息之前,人家总是叫你奶名,你一旦出息了,你的大号也就叫开了,燕青后来出息了,就开始叫他的大号:燕青。

燕青是梁山好汉中一个很出名的人物,长相英俊潇洒,行为风流倜傥,身手非常了得,他在梁山上完成了一些很是让人眼花缭乱的工作。比如,他跟李师师吊膀子,眉来眼去,帮着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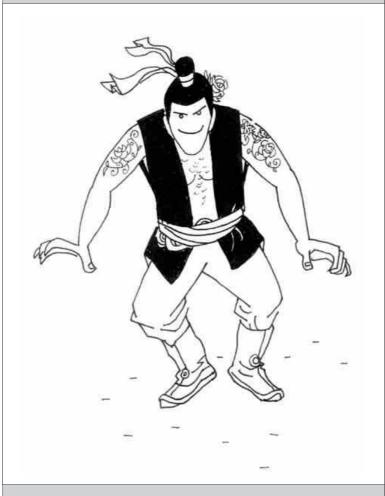
江牵线搭桥,这就不是一般二般的人能完成的工作。可是燕青完成了,而且还是出色完成了。虽然李师师对燕青动了心思,可是燕青没有将计就计中了美人计。燕青有一个绰号:浪子。中国人有句俗话,浪子回头金不换。就是一句盼望那些整天吃喝玩乐的年轻人回头是岸的理想话儿,殷切之情,跃然纸上啊。可是,古往今来,有多少浪子能够回头呢?试想啊,燕青这么一个浪子,他能跟李师师这样的风尘女子千里共婵娟?可能吗?稀罕一天两天,可能,海枯石烂?嘴上说说,也可能。真的天长地久?断无可能。浪子嘛!浪荡江湖,处处留情,撒向人间都是爱,糊弄一块是一块。你如果指望他与某一个女子,执子之手,与子偕老?那就是闹笑话了。

我们仔细分析一下燕青这个人物吧。

燕青在梁山好汉里,是一个比较特殊的人物形象。如果只看到他后来的风流倜傥,快意潇洒,谁能知道他原来只是一个跟包儿的身份呢,而且他还是一个典型的跟包儿出身,他是跟对了主子,才逐渐发迹起来的人物。

且说燕青这个跟包儿,他出身就是一个流浪孩子,被卢俊义收留了。谈歌估计卢俊义未必有多大爱心,我们也不好夸大他的慈善之举,他大概也是正赶上闲得难受,出门儿溜达,正好撞见了燕青,看这孩子小模样儿长得不错,一高兴,就收留了燕青,也就跟现在的富人在街上收留一只流浪狗或者一只流浪猫的意思差不多。

由此,燕青就成了卢俊义的跟包儿了。如果卢俊义一直在



跟包儿当如燕小乙

Z

大名府当他的土财主,跟梁山泊一直不搭界,而且跟老婆也恩恩爱爱,管家李固也不是野心勃勃的小人,那么,燕青或许这辈子就没有什么大出息了。他最多也就是等将来李固退休了,接李固的班儿,当个管家——那也不一定,万一卢俊义再从社会上招聘一个有学历的管家来呢,那燕青最多也就混成一个二管家。再退一步说,也许卢俊义某一天喝五粮液喝高了,趁着酒劲儿,分给了燕青十几亩地,再弄点儿银子,就把燕青打发了:"小乙啊,你看啊,你也跟我这么多年了,你也老大不小了,我给你弄点儿钱,你自己出去自立门户吧,也该娶个媳妇了。"如此一来,燕青自立门户,也就是当一个小地主,一辈子过上一个小康生活,也算不错。可是,卢俊义出事儿了,幸福快活的日子过不下去了,万念俱灰,只有上梁山了。上了梁山的卢俊义当了第二把手,这就给了燕青一个发展的机会。

写到这里,似乎燕青就应该步步高升了。其实这里边还有问题。如果卢俊义上了梁山之后,没有当成第二把手,卢俊义根本就没有进领导核心,燕青这种火箭式的提拔,就不大容易了。你想啊,梁山上这么多老同志呢,都参加工作多少年了,都经过血与火的洗礼,都是出生入死干出来的,凭什么就提拔寸功未立的燕青呢?宋江就算是给卢俊义面子,也得考虑考虑,他得说,"老卢啊,燕青的事儿啊,咱们先往后放放吧。我知道他给你当了多年的生活秘书,工作也踏实,也把你照顾得不错,可是这么多人盯着呢,提拔太快了,怕是有议论啊。你虽然进了领导班子,可吴用公孙胜这些人的秘书都还没有提拔呢。

燕青的事儿先放放吧。"卢俊义也没话可讲。可是,卢俊义当了 二把手了,他手下的秘书就得水涨船高啊。应该怎么安排呢? 这事根本用不着燕青自己考虑,卢俊义能亏待他吗?梁山的事 情,卢先生也得当一半的家啊。燕青这个跟包儿,也就跟着发 达了。卢俊义得跟宋江讲啊:"宋先生啊,你看这燕青跟了我多 少年了,人品端正,年富力强,出生入死,忠心耿耿,也应该提 拔提拔了。这次咱们梁山泊调整干部,您看……"宋江能说什 么? 宋江肯定得说,"老卢啊,我也早想说这事儿了,这个燕青 啊,也是应该提拔一下了,年轻人嘛,你也考验他多少年了,他 能力还是有的嘛,提上来让他锻炼锻炼。你考虑给他安排个什 么位置好呢? 明天的常委会上你先讲,我肯定举手,提拔燕青, 他符合条件。谁能反对? 莫非不提拔浪子燕青,还能去提拔菜 园子张青?笑话!对了,我这儿还有两个人呢,也跟了我多少年 了,也得提拔一下了,到了会上,你也举手吧。"得,这幕后的 事,大概就是这样定下了。宋先生和卢先生已经商量好了,燕 青的提拔还成问题吗?这是顺理成章的事儿了。燕青就在一百 单八将中排在了三十六位。待遇不低嘛。想想朱贵宋万杜迁那 些老干部,血里火里水里泥里,干了多少年啊,就不如燕青提 拔的快啊。可是他们谁也不能怨,谁让你没当过宋先生或者卢 先生的跟包儿呢。哦,他们说了,"我们还当过老领导王伦同志 的跟包儿呢。"呸! 这能算数吗? 那是错误路线,没整肃你们就 算不错了,你们还好意思提这事儿。出去!写到这里,真是感慨 万端啊,看看人家燕青这跟包儿当的。

评

录

这种人事上的安排,自古就是这样。老百姓讲话:宰相的门人七品官,什么意思?就是说宰相家的看门儿的放下去也能当个县长。您瞧瞧这事儿!

燕青也是聪明的,按照书上讲,他上了梁山之后,也是很讨人喜欢的,被提拔起来之后,也在工作中干了几件露脸儿的事儿。可是他一直不张扬,不骄傲,不自满,也不吹牛,至少群众关系搞得不错,从来没有像李逵那样借酒撒疯,昏天黑地的胡闹过。燕青明白,李逵是大跟包儿,人家当年是宋江先生的跟包儿,出了事儿,也有第一把手顶着。自己虽然是卢俊义先生的跟包儿,可是自己参加工作晚啊,得谦虚谨慎啊。

燕青最后没有跟着卢俊义去朝廷请赏,他还苦口婆心地 劝卢俊义呢:"领导啊,我看这事儿啊,悬!还是不去的好。朝廷 肯定不欣赏咱们这号的啊。再怎么说,咱们也是有前科的人 啊,还是见好就收吧。您还是跟着我走吧,我一辈子都会忠心 耿耿地伺候您,您这后半生的日子绝对错不了。"可是卢俊义 犯了官瘾了,他不听劝啊,他不高兴地说:"燕青啊,你这是怎 么说话的?你是不是还没睡醒啊?咱们可是有功的人啊。你看, 现在天下也太平了,皇上肯定不能亏待咱们啊。你如果想走, 我也不拦你了。你就是个天生没出息的,要不怎么叫你浪子呢?"

燕青呢,反正自己该说的都说了。他走了。卢俊义说对了, 浪子嘛。

卢俊义真是没有燕青看得明白啊。谁说跟包儿的就不如

评录

主子呢?如果主子总把跟包儿的看成猪,那主子一定就是先把自己赶进了猪圈。

有聪明的读书朋友告诉谈歌,卢俊义的绰号:玉麒麟。麒麟本身就有猪相啊!

跟燕青比较,卢俊义就是一口蠢猪啊!

真是应了过去常说的那句话了:高贵者最愚蠢,卑贱者最聪明。

这都扯到哪儿去了?说远了。打住!

恼

朱贵有什么苦恼

朱贵的绰号:旱地忽律。什么叫忽律?查辞典,方知指的是鳄鱼。还有一解,也是指凶狠的动物。朱贵在工作实践中,混出了如此一个绰号,可见朱贵也不是白给的,也是有两下子或者几下子的人物。他在梁山上,不仅资格老,也是梁山泊根据地的创始人之一。可是,他竟然没有混出个样子来,他的级别很低(相应的待遇当然也就很低了)。一些比他晚上山的人,级别待遇也远远超过了他。为什么?一句话,朱贵当初跟错人了,谁让你曾经是王伦的人呢?现任领导当然是不会重用你的,谁当老板也都是用自己的伙计。现实生活中,这样的例子也很多。你朱贵别以为自己资格老,就想有什么待遇?不行!你能干也不行。人家说了,当年他跟已经下台的王伦领导关系密切得很。得,就这一条,你就算彻底完戏了。

或许有人要打抱不平了,像朱贵这样的老同志,参加工作时间又早,工龄又长(还应该包括杜迁、宋万这两个老同志),

就算他曾经是王伦的手下,可那时候他也是在梁山泊工作啊,他也没有到祝家庄,或者大名府或者曾头市去参加工作嘛。历史清白,工作积极,按照干部政策,他也应该受到相应的待遇嘛。凭什么给弄得级别特别低了呢?朱贵也是死心眼儿,你怎么也不找宋江先生反映一下情况呢?你就说你跟王伦只是工作关系,并没有什么私人交情,组织上可以调查嘛。宋先生怎么也得考虑考虑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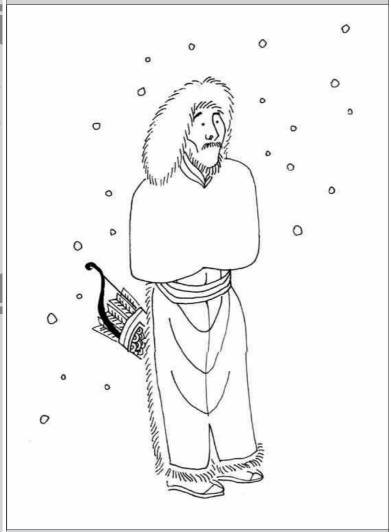
话是这么说,可实际上并不这么简单。

咱们还是来说朱贵,既然你已经是王伦的人了,你也知道新寨主不待见你,如果你真的不在乎进步不进步,你就真的想混日子了,那也好说,反正老领导已经死了,新班子也不待见我,我怎么努力干工作,也不会入你们的法眼,我就是干出花儿来,也提拔不了,算了吧,就这么着吧,工资你们也不能不给我开,多点儿少点儿我也不在乎了。这也就没事儿了。不过你得是真的没事,你一定得心理平衡,看着别人"噌噌"地提拔,看着别人"嗖嗖"地涨工资,你也别眼热。关键是你能不能真的做到这一点,光嘴上说说不行。如果你做不到,你心里别扭,那你就得想办法。想什么办法?比如,你得首先跟现任的梁山泊领导把关系缓和了,不能让人家对你总有戒备,总有怀疑。你得跟晁盖先生,以及后来的宋江先生经常交心,比如逢年过节,你得去串串门儿,一次两次人家或许不爱搭理你,你也得耐得住性子,你总得厚着脸皮去,慢慢的人家也就搭理你了。然后,你得在他们面前反戈一击,说,王伦当年多么不是东西.

水浒

人物品评录

朱贵有什么苦恼



朱贵有什么苦恼

你多么受排斥,如果不是晁先生、宋先生来了,你早就想跳槽了。这种昧着良心的话,你得经常厚着脸皮说,你还得表情丰富地说。或许人家开始不相信你,可是渐渐地就会对你转变态度。谎言重复一千遍就是真理嘛。这是最基本的做法,尽管有点儿没品位,可是你也得这么做。实惠!

可是朱贵没有这么做,是不屑干这么做?还是没机会?书 中没有交代。或者我们猜测一下,朱贵也曾经试图与宋江先生 重新搞好关系,只是宋先生没有接纳他罢了。唉,这就没有办 法了,朱贵在宋先生眼里,就只能是这样了。与朱贵命运相似 的,还有杜迁宋万两位老同志,也是一直就不受重用。为什么 呢?你宋江先生总得有一个理由吧。其实,我们就是不论资格, 论能力,这三个人也应该是不差的。宋江先生也要说了,"大家 不要误会嘛,不要在职务上过多计较,谁说我宋江不重用老同 志了?朱贵同志还是咱们梁山泊东山酒店的经理嘛!"猛一听, 宋江讲的应该是实话。东山酒店,那当然是一个很重要的联络 站,开设在梁山泊的水边,这个酒店还是在王伦时代,梁山泊 派出去的间谍机构,还兼有联系山寨、收集情报、输送人才的 作用。林冲等一干英雄都是通过朱贵转送到的梁山泊。重要 啊! 显盖时代没有撤销朱贵的经理职务。宋汀当了一把手之 后,这个间谍机构也没有撤销。为什么? 显先生和宋先生也都 觉得重要啊。如此一个重要的机构,按照常理分析,晁盖时代 或者宋江时代,都应该换掉朱贵,另选派他人。为什么没有派 别人去?只有一个理由,无论是显盖还是宋江,都不放心别人, 品

评

录

挑来选去,还是觉得无论从能力上和经验上,还是朱贵合适,于是,就只能由朱贵继续负责。如此说,不论是晁先生还是宋先生,对朱贵的能力还是放心的。随便换个别人行吗?且不说工作能力,仅仅说政治立场,也得是经过考验的人才行啊。试想,如果换上一个身在曹营心在汉的人,如果换上一个总想暗通秦晋的家伙,那还不得偷偷地跟朝廷密切联系啊,得三天两头往朝廷那里传送情报啊,那朝廷的军队说不定早就对梁山泊偷袭了几回呢。晁盖先生和宋江先生都说过:"行了,还是朱贵同志继续干吧。否则,我们当领导的,晚上也睡不着觉了。"

再说宋万与杜迁,这两位也不是白给的,宋江当然知道他们的工作能力,否则攻打大名府,就不会给他们二人派活儿了,派他们两个去负责解决梁中书的住宅,这是擒贼先擒王的工作啊。非常之重要。为什么派他们去?至少有一条,老同志经验丰富,办事认真,派他们去让人放心啊。宋万的绰号:云里金刚。杜迁的绰号:摸着天。听听,多么气派的名头啊。可见他们是有战斗经验,是有工作能力的老同志。宋江先生肯定会在战前动员大会上讲:此举关系重大,所以派宋万与杜迁两个久经考验的老同志出马担当,别人就不要再争了。写到这里,读者或许有疑问了,谁说宋江让老同志坐冷板凳了?这就是重用他们嘛!

这里有两个概念要区别。什么叫重用?什么叫使用?从字眼儿上看,重用就是派给你重要的任务。如此解释,朱贵宋万杜迁,都算被宋先生重用了。可事实上,他们三个人肯定不能

这样认为,他们一定会觉得宋先生只是使用他们。你设身处地想想啊,如果你的领导天天给你派一屁股活,你加班加点儿也干不完,点灯熬油是常有的事儿,你或许觉得领导真是重用你了。可是到了年底发奖金,你还赶不上办公室那个只管接接电话的女秘书呢,你肯定觉得心理不平衡,噢,敢情以前只是使唤使唤我呀。

不重用你,不等于不使用你;可是使用你,不等于重用你。这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在实际工作中,如果抛开一个硬性的指标,人们往往分不清楚使用与重用的区别,指标就有一个:待遇。待遇的第一个指标,就是级别。说别的还有什么用呢? 宋江先生或许可以对他们讲,三位老同志啊,我们都是干工作嘛,什么级别高低啊,你们就不要再争了。可这是负责的话吗? 就算是这三位不争级别了,可是你宋先生得给人家相应的待遇啊。

朱贵杜迁宋万,这三位的待遇实在是不高啊。梁山泊一百单八将的排名,他们远远地被放在了后边。如此说,他们相应的车补、房补、年终奖等等,都会低别人许多。他们能没有意见吗?肯定有。心里能平衡吗?肯定不平衡。但是,他们从来没有发过牢骚。我们可以认为他们觉悟高,不争待遇,不讲条件,知足常乐。我们还可以认为,他们有自知之明,他们明白自己在宋江眼中的分量。是啊,咱们都曾经是王伦路线的忠实执行者,咱们都是犯过路线错误的人呀,现在宋先生能够继续使用咱们,继续让咱们在各自的岗位上安心工作,没有让咱们下

岗,就已经很不错了,咱们得知足啊。

讲个现代的例子。某个公司有谈歌的一个熟人,公司的名 字和熟人的名字,谈歌这里就不提了(别再引出官司来)。熟人 的名字姑且叫朱二贵吧。朱二贵参加工作很早,也是这个公司 的业务骨干。骨干嘛,当然就是公司的支柱力量了。他这些年 来,一直跑市场开发,很是为公司作了贡献,公司领导大会小 会都表扬,记者也来采访。可是,朱二贵的级别总也上不去,比 他参加工作晚些的,甚至刚刚进公司没几年的大学生,都当了 公司的部门主要领导了,有的甚至当了公司的副经理了,他还 是一个开发部的副主任。谈歌问他、"为什么?你是不是工作中 有不检点的地方啊?"朱二贵伤感地说,"什么啊,你不知道,我 这个级别还是我们当年的老经理提起来的呢,老经理早就退 休了, 现任的领导和我们的老经理不对付, 也就对我不放心 了。不仅是我,凡是当年在老经理手下受到重用的人,都靠边 站了。"谈歌说,"那你调个单位算了,何必生这个气呢?"朱二 贵说,"唉,我爱人和孩子也在这个单位呢,我要是走了,他们 不得更受气啊。算了吧,我将就着再干几年,就退休了。"说这 话时,朱二贵沮丧极了,一脸投错了胎的表情。

写到这里,似乎有一个道理提出来了,这种人事上的别扭,似乎是我们在人事上的一大特色了。外国人是不是这样? 谈歌不知道。

朱贵和杜迁宋万都走进了这个人事上的怪圈,他们尽管 能干,肯定,也想干,可是他们无论怎么干,也就这样了。再想 提拔起来是万万不能了。这三位老同志的下场都很壮烈,宋万和杜迁,都牺牲在了征方腊的战场上。朱贵侥幸没有死在战场上,却在杭州城里感染了瘟疫,不治而亡。万幸的是,朱贵去世前,还有他的弟弟朱富在身边侍奉照顾,亲情无限,也就不算凄凉了。

李应一步错两步错最后不错

那天,几个文友在一起聊天儿,不知怎的,话题就扯到了《水浒传》,又不知怎的,又扯到了书上那个名叫李应的人物。一个文友感慨地评论李应:李应有点儿傻乎乎的。本来嘛,他是一个吃穿不愁的大地主,日子过得有滋有味,凭什么被梁山好汉拉扯着上了梁山落草为寇呢?或者说,李应骨子里边有反叛的基因?或者说李应一时晕了头,成了梁山好汉的"粉丝",见到梁山好汉就跟见着亲爹似的离不开了,哭着喊着崇拜上了?肯定这都不是理由。谈歌觉得,李应是一步走错,后来就全错了。这里边的原因复杂,暂且按下,后边再说。先说李应出场。

李应是在梁山好汉三打祝家庄之前出场的。之前,李应并不认识梁山好汉中的任何一位,与梁山好汉们并无任何社会关系,他大概与梁山泊八杆子也打不着一位熟人。具体情况是,他的管家杜兴是个跟黑道儿上有联系的主儿,是杜兴管闲

事儿管出了毛病,才让李应跟梁山好汉们纠缠到一起了。话说杨雄、石秀、时迁三位上梁山入伙,半路上在祝家庄的饭店吃饭,时迁嘴馋,把人家的鸡给偷吃了。这且不算,这三位还没上梁山入伙呢,脾气可都跟梁山好汉似的了,为这件事儿还跟人家打架,还把人家的饭店给放火烧了。祝家庄也是,他们也不打110,也不找派出所,自己动手解决,就把时迁给抓了。这就给了后来梁山好汉攻打祝家庄一个完美的借口。

接着说李应出场的事儿。杨雄、石秀讲义气啊,不能丢下 时迁兄弟不管啊。可是怎么解决这件事儿呢?他们也不好报案 啊,偷人家的鸡算不了什么,值不了多少钱,关键是他们还放 火烧人家的饭店,这是什么罪过啊?打官司的话,还不得判他 们几年。他们明白后果严重,思前想后,杨雄和石秀想把这事 儿给私了喽。结果,杨雄就找到了李应的管家杜兴。杜兴是什 么人?绰号:鬼脸儿。他和杨雄是老熟人了,似乎是杜兴过去犯 过什么案子,衙门要抓杜兴的时候,杨雄帮着老杜说过情,就 放了杜兴。大概就是这么回事儿吧。于是,杜兴就欠了杨雄一 个人情。杨雄找到杜兴,也没有要求别的什么,只是求杜兴兄 弟帮忙,想通过杜兴把时迁兄弟从祝家庄的手里要出来。杨雄 是个厚道人,绝不会为难杜兴,他可能会说,"老杜啊,就是这 么个事儿,你看着给办办,也别为难。"杜兴却大包大揽了, "行,我找我们庄主说说去,我们李庄主是个义气人,好讲话, 这件事情,估计他能答应。"如此说,大概是杜兴有些吹牛了, 这可不是找李应放人,是通过李应再找祝家庄放人,这就等于

隔着裤子搔痒痒,隔着层了。你杜兴怎么就敢吹大牛?你有什么把握吗?可是杜兴就吹了。要不怎么说这江湖上的人"义气"呢,办了办不了的,先吹了再说吧。这种人物现在也有,如果再加上酒喝多了,那更是什么牛皮也敢吹啊。这种酒桌上的豪爽朋友,相信读者朋友们也一定见多了,酒桌上惊天动地的承诺,您可别当事儿,您要当事儿了,您肯定得耽误事儿。

由此,李应在杜兴响亮的牛皮声中,闪亮出场了。

李应是个什么人物?他不仅是一个家有万贯的大地主,而且他还有一身的好本事,绰号:扑天雕。听听这名字,也不是一个过小日子的普通老百姓。如果李应仅仅是一个靠着种庄稼过活的农民,顶多就是种植了几亩大棚菜,收入比过去高了些,你打死他,他也不会答应帮着杨雄、石秀去要人,不是不答应,是不敢!他没有这个能力。是啊,一个普通的农民有什么能力嘛。可李应是庄主啊,虽然李家庄的经济实力不似你们祝家庄那么雄厚,可人家也是一庄之主,到州里或者县里开会,跟你们祝家庄的庄主也是平级。还有一条,李家庄与祝家庄扈家庄是签订了友好互助盟约的。这应该是杜兴敢答应杨雄和石秀的一个首要原因。

写到这里,咱们先停下来,我们要研究一下,李家庄为什么跟祝家庄扈家庄签订友好盟约呢?先说,李家庄与外村签订各种合同或者搞联合,首先庄主得同意。庄主才具有法人代表资格嘛。李应是个李家庄的大地主,大概他的土地占有率得占李家庄的百分之五十一以上,否则,他凭什么当庄主啊?所谓

庄主,就是得占有半数以上的股份。应该说,李应自己家的日子过得不错,李家庄老百姓的日子过得也不错。如果李家庄是一个穷兮兮的村庄,就出了李应一个地主,余下的全是贫农,祝家庄扈家庄才不会跟你李家庄搞什么联合呢。哦,你李家庄算什么呀,连个小康村的标准都达不到,老百姓还点着煤油灯呢,生活用水都困难,也没有什么副业,年年就靠着种那点儿薄地,收不收靠天,村子里连条像样的公路都没有,老百姓都没有见过电视什么样子,更别说安电话了,每到荒时荒年,还总有出去要饭的,村里的治安情况也不好,天天都有到州里县里上访的。我们两个富裕村子凭什么跟你们联合啊,说出去,我们脸上也不好看啊。如此说,这世上的联合体,大都得讲一个门当户对,也就是说,财力物力都得差不大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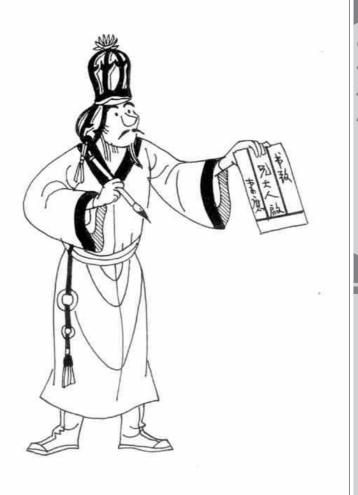
站在祝家庄和扈家庄的立场上再分析,他们也是经过了调查研究才认定,李家庄这个村子农业生态搞得好,也有很强的副业,村办厂也少不了,支柱企业也不会是一家两家,村民的年人均收入也够可观。祝家庄扈家庄跟你们联合,也不会太丢人,于是就联合了。可是,这种联合仅仅是经济上的,摊上别的事儿,这种联合还管用吗?

咱们接着往下看。

于是,杜兴就带着杨雄、石秀去见了李应。李应还真是个 热心肠,"不就是放一个小偷吗,小事。行了,我帮你们要人。" 当下他就答应了,派了副管家去带着他的亲笔信去找祝家庄 要人,他则在家里摆上桌子,跟杨雄、石秀二位喝上小酒了。此

时的李应,还认为自己很有能量,这点小事儿祝家庄肯定得给我老李面子啊,由此还结识了杨雄、石秀这两个黑道儿上的人物,保不准将来能用上啊,人在江湖,多个朋友多条路。这应该是李应答应帮忙的第一动机。由此说,李应爽快地答应帮忙,把时迁从祝家庄手里要出来,就有了基本理由,这也是李应能张嘴就答应的第一个原因。李应的心理底线就是李家庄与祝家庄是签订了友好条约的,好歹也是跟祝家庄联合了嘛,李应是李家庄的法人代表,你们就是不给我李应的面子,多少也得给李家庄一个面子吧。再有一个原因,就是李应是把面子给了管家杜兴的。想想看,杜兴一个有前科的人,能在李家庄当管家,想必与李应关系非同一般,管家老杜都答应了,我还能讲什么?至少我得给杜兴一个面子啊。

此时的李应,大概对水泊梁山还没有一个具体的认识,至少表面上还没有一个具体认识。他对梁山泊的感觉,大概也就是局限于朝廷宣传的那样,梁山泊嘛,土匪嘛。但是李应是个外场人,梁山泊是反朝廷的,那是国家的事儿,咱们就是农民,国家的事儿,咱们少掺和,我帮着你们要人,是朋友上交往的事儿。可是李应没有想到,他太自信了,联合算什么?你李庄主算什么?世界上一切外在形式都代表不了实际内容。人家该看不起你,照样看不起你。你李应也过高估计自己的身份了吧,人家祝家庄根本就不买账。副管家灰溜溜地回来了,说人家不放人。李应还做梦呢,他认为副管家没说清楚,"行了,行了,你这张嘴怎么笨得跟棉裤腰似的呢,这点儿事也说不清楚?杜管



李应一步错两步错最后不错

评

录

家,你跑一趟吧。"得,杜兴拿着李应的亲笔信又去找人家了。可是,李应还是没想到,杜兴去了也不行,还让人家给轰出来了。这一下,李应的面子真就过不去了。倒是杨雄宽厚,忙着说,"算了,李庄主,别为这事儿坏了你们的义气,伤了你们的和气,影响了你们的盟约。"杨雄这是好话,可是好话不好听,倒是把李应的火儿给激起来了。"他妈的,凭什么不行?不就是放一个人吗,就这么不给我面子。这联合盟约还顶个屁事。行了,我亲自找他们去。"

其实,你李应怎么就不想想呢,祝家庄已经惹上事儿了, 人家已经介入了与梁山泊的政治斗争,庄前就挂着反对梁山 泊的大幅标语呢,这就是表明人家主动卷入了与梁山泊的冲 突中。时迁打着梁山好汉的旗号又是偷鸡,又是放火烧酒店, 人家能放他出来吗?

于是,李应气呼呼地就去了,人家还是不放人。两下里还吵翻了,动手打了起来,李应也挨了一箭,受伤了。事情到了这个地步,他只能尴尬地对杨雄说,"真是不好意思了,您二位 看,这点小事儿我真是没管好,也没法儿管了,您二位另想办法吧。杜管家,给这二位拿点儿钱,送他们走吧。"杨雄还不想要,"您看,吃了您的,还喝了您的,还让您受了伤。我们心里已经不落忍了,怎么还要您的钱呢。不要,真不要!"李应真急了,"看不起我?你们可以看不起我的本事,不能看不起我的人格。拿着!"杨雄只好拿着钱走了。这钱,是李应最后买面子的。

这事儿至此,大概就算为止了。顶多是李家庄跟祝家庄暂

时不来往了,过春节的时候,或许祝家庄的祝村长就派人过来,或者亲自过来给李应道个歉,"算了,李庄主,我们家老三也不懂事,怎么能伤了您呢。他是个晚辈,您别跟他一般见识。我们全家给您道歉了。"扈家庄的也得过来,"算了,李庄主啊,都是联合体的,您就甭生气了。祝彪是我们扈家的女婿,我们也代表他向您道歉了。再说了,为了一个外人,咱们不能伤了自家的和气嘛。那个时迁,我们已经送到县衙门了,您也甭为他费心了,那人不仅是个小偷儿,还是个纵火犯呢,对了,您还不知道吧?那个时迁在县衙门里全交代了,他还真是梁山泊的人,还是朝廷通缉的逃犯呢。您也犯不着为他跟我们闹意见嘛。"然后,祝家庄再摆上一桌,请李庄主坐在上首,祝彪也给李应鞠个躬,这事儿也就算过去了。

可是谁能想到呢,没有等到祝家庄与李家庄讲和呢,梁山好汉就浩浩荡荡地杀将来了。他们要血洗祝家庄。

此时李应的态度是什么呢?他想骑墙,就是两边谁也不想得罪。他告诉宋江,你们愿意打祝家庄,行啊,你们就打吧,就算你们人脑子打出狗脑子来,我也不管,我肯定是不帮着祝家庄了。我们两家的盟约也撕毁了,不算数了。可是,我也不能帮着你们,我怕别人笑话我(真实的想法是,我更怕朝廷日后追究我,说我跟梁山的歹徒沆瀣一气,我这个庄主还当不当了?)。

可是李应想得简单了,你这点儿小心眼儿,人家宋江早就看得透透儿的了。你说你不帮助祝家庄就行了,宋先生就很高

评

录

兴了。你说你不帮助我们梁山泊,我们根本就没有指着你这块云彩下雨,我们也用不着你们李家庄的民兵组织,就你们庄里这几十号人几十条破枪,我们梁山泊不缺,我们有的是人,有的是先进武器。宋江的目的就是拆散李家庄与祝家庄的联盟。接着,宋江又借着扈三娘这个人质,威胁利诱,把扈家庄也拉拢过去了。于是,祝家庄就成了光杆了。这下就好办喽,祝家庄怎么会是梁山泊的对手呢。三下五除二,独木难支的祝家庄便完戏喽。

如果我们按照李应的逻辑推断,这件事情到此为止,也就完事了,祝家庄也被你们踏平了,你们还不走哇。你们当你们的梁山好汉,我当我的庄主,两下里相安无事了。大概善良的读者,也会感觉李家庄太平无事了。可是这样推断就太简单了。梁山泊能放过李应吗?梁山好汉是一群什么人物?他们早就看中了李家庄与扈家庄的金银财宝了,还能放过你们?李逵去到扈家庄杀人放火,估计就是宋江默许的。想想啊,扈三娘都成了王英的媳妇了,扈家庄都跟梁山泊是亲戚关系了,还和照样血洗了。李应这里倒是好点,他让梁山泊冒充朝廷官员给绑架了,李应的家属也被劫持到梁山上去了。宋江先生大概还会笑嘻嘻地问呢,"李庄主,您想怎么办呢?"李应能怎么办呢?"宋先生啊,那我就跟您……上山吧。"唉!此时的李应会是一个什么心态呢?或许李应已经后悔得肠子都青了:"我呀,怎么认识了这么一帮子人呢?"写到这里,想起了《太公家教》中的几句话:"罗网之鸟,悔不高飞;吞钩之鱼,恨不忍饥;人生误

计,恨不三思·····恶人同会,祸必及身。"这应该是李应此时的 真实心态。可是他能对宋江说吗?唉,打碎牙肚子里咽吧!什 么也别说了哟。

这件事情想想看,李应一开始就做错了。黑道儿上的事儿,你不是少掺和,而是根本就不能掺和。黑道儿上的人物,你不是少结交,而是根本就不能结交。

一步错,两步错,最后不错,就算不错。李应还算明白,最后没有被梁山泊招安后的锦绣前程所吸引,也没有到朝廷领赏,也没有接受朝廷赐予的官位,他带着杜兴又回到了李家庄。这一场事儿闹得啊,来来去去,浪费了李应的多少光阴啊。好在李应总算是安定下来了,他本来就是一个不想惹事儿的人嘛,他要与杜兴重新过田园风光的小日子去了。

可是,这一去一归,大好的时光就全耽搁了啊,日子就风一般刮过去了哟。重回故里,李应看山还是山,看水还是水吗?唉,他一定是百感交集,老泪纵横了。

后

记

评

录

后记

一本书要出版了,照例要说几句。说什么呢?思谋半晌,我想还是把这本书写作的前后一些情况,向读者交代一下。谈歌不说虚言,从实招来。

小时候喜欢读《三国演义》、《水浒传》,里边的人物情节都很熟悉,前几年赶上有杂志和报纸要我给他们写随笔,我就拿这两本书当了说话的由头儿。其实看过我这本书里文章的读者,都会知道,我是拿旧书里的人物和故事说现在的事儿。最早没有想到要出书,开始只是给两本杂志和三家报纸写专栏,现在出了这本书,是被两个朋友和一个老前辈撺掇起来的。先是好朋友兆林先生,看到了杂志或者报纸,他对我讲:"老谈啊,我看你写得有点儿意思,不妨多写几篇,出本书吧。"朋友如此说,我也就来劲儿了,那就使劲儿写吧!可是呢,越写越难。杂志社月月出刊,报纸一个星期一篇,我得一篇一篇地接上趟儿啊,这岂不是自己找难受吗?我就有点儿想打退堂鼓

了。这个时候,那位一头白发的李国文先生开始热情"鼓励"我:"谈歌,写吧,你写得挺好玩儿的!"(天知道,老爷子是真心鼓励我呢?或者是成心让我出丑呢?)接着,又有一个朋友张继合也出来说话了:"干脆这样吧,你开一个博客,网友们总逼着你更新,你也就写了。"听人劝,吃饱饭。听朋友劝,更得吃好饭。继合是近年来在全国走红的散文家,肯定是明白人啊。行了,开博!

得,这就算是入了套儿喽!都说博客真热闹,开起来才知道,不好弄!贴上去一篇文章,如果一个星期不更新,性急的网友就开始骂街了,什么难听的话都说啊!你还不好还嘴,谁让你开博客呢?什么博客啊?唉,贼船!你笑嘻嘻地上去了,可就下不来喽!很是埋怨了继合一阵子,你这是出的什么主意哟。于是,在网友们的催促中,也就头晕脑涨着,一篇一篇地写出来了,说句不怕人笑话的话,不比女同志生孩子容易。我的博客也在一片骂声中有了二百万的点击率。之后,挑挑拣拣,就有了这本随笔集子。

任何一个写作下过苦功的人都知道,写东西,各方面的准备是必须的。写这种随笔,如果一路写下来,最怕的是写家儿的写法儿重复。所谓写法儿,首先是语言。是啊,你用什么语言说话呢?

写这本书,我使用了一种我过去不大常用的语言。即口语。也有人讲,谈歌用的是一种网络语言。此种说法,我不大同意。如果仔细分析,这里边有许多曲艺的语言,再认真一点儿

说,多是评书的语言。我自小喜欢听评书,评书的语言活泼、脆生。说评书的,肯定不会板着面孔说话。这本书,我就有意识地把评书的语言引进来了。也算是一次尝试吧。有网友评论说,谈歌的语言挺逗儿,挺好玩儿。大概他们也认可了这种语言。

当年,有一位老作家对我讲过,如果你能用口语讲一个故事,你就成了。这位老作家说,这是他多年创作的心得。可是,用口语,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儿。首先,你得说中国话,不是翻译语言,不是书面语。很多人知道,我是反对用翻译语言写作的。有位作家对我讲过,卡夫卡的语言多么好,博尔赫斯的语言多么好。其实,这是瞎说了,那不是卡夫卡的语言,也不是博尔赫斯的语言,那是翻译家的语言。如果翻译家是南京人,那你读的就是南京的卡夫卡;如果翻译家是东北人,那你读的就是东北的博尔赫斯。扯远了,打住!

这本书也就这样出来了,到底怎么样?还得请读者评判。如果说好的多,那我就再写一本儿。谈歌那《三国演义》里的人物还没有解说完呢。话是这样说,其实,我心里也是挺害怕,现在读书的人少了,如果写不好,就更没有人看了。可是,怕也不行,你要写,就得往好读里写,往好看上写。

2007年12月3日作者于保定